

#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现代物流商贸行业与宏观经济运行较为紧密，公司属综合性大型工业商贸企业，主要经营金属材料及制品、汽车及汽车配件、二手车、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五金交电、综合物资、建材、电子商务、电子设备研发与安装等。因钢铁、汽车销售业务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因此，随着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市场需求和物价水平波动较大，特别是钢铁贸易行业领域表现更为明显。宏观经济始终存在不可预估的周期性波动风险，这意味着公司宏观经济波动风险客观存在。

### （二）钢铁物流行业竞争风险

一方面，钢贸行业企业众多，为完全竞争行业。我国是钢铁生产大国，但由于国内长期处于钢厂主导的卖方市场，钢铁贸易领域进入门槛较低，产业集中度低，钢铁贸易企业数量众多。

另一方面，钢贸行业对企业资金周转效率和风险控制能力要求较高。钢铁制造企业销售回款要求较高，而用钢企业一般要求延期付款，因此钢铁制造企业更多是通过贸易商实现销售，由钢铁贸易商扮演风险承担者的角色。同时部分钢铁贸易商为了追逐利益或避免损失，在钢铁价格波动较大时，会进行大量的短期买卖操作，使得市场交易更加活跃，但也对贸易商的风险控制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 （三）短期内业务整合风险

公司成立于2012年，2015年吸收了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和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牟平分公司。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前期的主营业务是煤炭贸易，2015年吸收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和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牟平分公司后，业务范围扩展至钢材、汽车、五金、化工、综合物资等贸易，存在短期内业务整合风险。

### （四）非钢铁、汽车业务关联方依赖风险

公司煤炭业务和其他业务（五金机电、综合物资、设备配套、化工原料等）主要是为关联方提供服务，经统计，非钢铁、汽车业务关联方收入占非钢铁、汽车业务收入的70%以上，煤炭业务和其他业务（五金机电、综合物资、设备配套、化工原料等）存在重大关联方依赖的风险。

### （五）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母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末、2013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9.06%、92.98%、94.40%，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短期偿债能力相对较弱。流动比率分别为 1.06、0.94、0.93，速动比率分别为 0.74、0.53、0.58，指标略低于同行业领先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呈上升趋势，短期偿债能力有所提高。公司报告期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09,840,264.15 元、74,451,567.19 元、49,402,231.56 元，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分别为 29,840,133.89 元、13,693,048.56 元、13,646,146.63 元，公司报告期短期借款余额远高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且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分别为 -47,298,126.51 元、-11,611,995.82 元、-5,659,693.01 元，公司存在资金量不足，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 **（六）坏账风险**

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58,636,498.33 元、221,948,733.05 元和 234,509,731.06 元，分别占总资产的 41.95%、36.73%和 46.14%，公司应收账款净额较大。虽然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较短，绝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但金额大，一旦发生坏账，将会对公司经营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七）存货管理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 80%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金属建材贸易业务，其经营模式为根据下游客户的需求向上游供应商采购钢材。随着下游客户对服务要求不断提高，公司需要及时、保质、保量的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为此，公司必须对各种钢材产品保持一定的库存量，以满足有大批量钢材产品需要的客户时，能够及时将产品送到指定地点。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余额分别为 87,814,838.22 元、134,146,496.5 元和 77,082,920.47 元，分别占总资产 14.24%、22.20%和 15.17%，各期末存货余额较大。虽然公司目前已具备较高的存货管理能力，但随着客户对服务要求的不断提高，对公司的存货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加大了存货管理难度。若公司未来因市场环境变化或竞争加剧导致的存货积压、减值，或公司存货出现毁损等情况，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八）无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为一名法人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和九名自然人股东组成 100%股权，公司第一大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5%。但根据《公司法》、《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以及恒邦集团股东会议事规则情况说明：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会议作出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必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股东会会议审议其他事项（一般事项）时，所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股东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而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处于分散状态，其目前股权结构为王信恩、高正林等 30 名股东合计持有恒邦集团 100%股权，各股东之间均不存在亲属关系，亦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协议或意向，而恒邦集团第一大股东王信恩持股比例为 30.90%，第二大股东高正林持股比例为 10.88%，因此，无单一股东可控制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另外，根据《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情况说明：恒邦集团设立董事会，其成员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会会议以普通决议选举产生，董事会会议应当有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决议由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董事表决通过。因此，恒邦集团任何单一股东均没有能力决定二分之一以上董事会成员的选任。恒邦集团任何代表股东的董事均无法控制董事会或对董事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故此，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也就不存在能通过控制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而控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而根据公司的三会设置及议事规则，其他任何单一自然人股东都不能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单独构成决定性影响，所以，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如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无法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分层决策机制，无法达到各司职责相互促进的效果，则将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效率，进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 **（九）报告期内存在通过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票据，进行票据融资行为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情况，主要是因为公司作为中小企业，融资渠道不畅，在资金周转需要时，在相关银行的建议下使用票据进行融资；

虽然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有共计 8110 万元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票据未到期。其中，3810 万元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票据已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之前到期兑付，4300 万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票据将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到期才能兑付。针对截止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因未到期而无法解付的 4300 万元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票据，公司已缴纳与票据金额相等的全额保证金。因此，公司不存在因无法解付，而损害银行利益的可能。公司承诺“自 2015 年 12 月起，不再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融资性银行承兑汇票。”自公司出具承诺之日起，没有新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承兑汇票的行为。

公司通过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票据融资的行为虽然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十条的规定：“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之规定，但公司并未因此获得额外利益，且公司在开具票据之前已向银行支付了保证金并提供了担保，而且全部票据均已解付，不存在因无法解付而造成银行损失的可能，之后，也未受到处罚。因此，公司律师认为，公司通过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票据融资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障碍。

公司各发起人也已出具声明：“因该票据融资而引起的任何不良后果或法律责任，损失均由公司 10 名发起人共同承担，与公司或其他个人无关”。至此，公司及公司各发起人已对可能出现的追责进行了明确分担，能有效的避免公司因票据融资而出现损失。并有效的排除因公司的票据融资行为所可能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后果。

#### **(十) 土地、房屋的不动产权属风险**

2015 年 6 月 1 日，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了《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牟平汽车销售维修分公司、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之资产、业务收购协议》，约定：双方同意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经双方确认的牟平分公司账面净资产值-7,142,789.18 元，经贸分公司账面净资产值 41,701,870.60 元，合计 34,559,081.42 元作为本次公司收购本协议项下资产、业务及承接债权债务的交易价格。

其中，本次转让的资产和业务包括原归属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 4 处土地使用权及 3 处房产，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国有土地产权证号	用途	使用面积(m <sup>2</sup> )	终止日期	土地坐落
1	烟国用(2015)第30055号	商服用地	10786.00	2050.9.29	福山区机场路西侧
2	烟国用(2010)第41473号	工业	35445.00	2048.10.30	牟平区北关大街北、东油铝业东
3	烟国用(2010)第41472号	工业	18269.00	2056.1.14	牟平区北关大街225号
4	烟国用(2010)第41471号	工业	2417	2048.10.30	牟平区北关大街北

## 房产情况:

序号	房产证号	房屋座落	用途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	烟房权证福字第F034134号	福山区机场路597号	汽车展厅维修厂房、辅助用房	3-1499.31 2-6304.53
2	烟房权证牟字第036016号	牟平区北关大街225号	厂房	3785.44 内1号6721.01 内5号3001.96 内6号
3	烟房权证牟字第069553号	牟平区北关大街225号2号	厂房	2324.28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土地使用权证及房产已完成交付,并完成相关税务的缴纳,目前,正在办理产权转移手续。

虽然上述土地使用权证及房产已完成交付,公司已经完成税务的缴纳义务,产权变更也正在办理中,但根据《物权法》的相关规定,不动产产权的确定以备案登记为准。因此,在公司完成上述土地、房产的权属变更前,公司存在上述不动产产权的权属风险。

##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恒邦物流	指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恒邦物流有限、有限公司	指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指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公司	指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
股东会	指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2013年2月8日起施行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报告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莱钢	指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本钢	指	烟台本钢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永洋钢铁	指	河北永洋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鞍钢	指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恒邦集团	指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8
<b>第一节 基本情况.....</b>	<b>11</b>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	13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7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9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51
<b>第二节 公司业务.....</b>	<b>53</b>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53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58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3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72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81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83
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11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b>114</b>
一、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4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15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17
四、公司最近二年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情况.....	118
五、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118
六、同业竞争情况.....	119
七、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123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24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二年变动情况.....	126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b>128</b>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28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8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47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73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74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81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86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203
九、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220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	220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27
十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227
十三、股利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227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29
十五、风险因素.....	233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b>239</b>
一、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239
二、主办券商声明.....	240
三、律师声明.....	241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42
五、评估机构声明.....	243
<b>第六节 附件.....</b>	<b>244</b>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anTai Humon Logistics Co.,Ltd

法定代表人：邹立宝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2年2月6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12月15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东关路46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00590314631K

邮编：264100

电话：0535-3396528

传真：0535-3396208

网址：<http://www.humonjm.com/>

董事会秘书：金广新

所属行业：钢材贸易：按照《国民经济分类(GB/T4754-2011)》，属于“F5164 金属及矿批发”；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属于“F51 批发业”。汽车销售：按照《国民经济分类(GB/T4754-2011)》，属于“F5261 汽车零售业”；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属于“F52 零售业”。煤炭贸易：按照《国民经济分类(GB/T4754-2011)》，属于“F5164 金属及矿批发”；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属于“F51 批发业”。

经营范围：硫酸、盐酸、丙酮、甲苯、硝酸、过氧化氢溶液（含量 > 8%）、硫磺、硝酸钾、硝酸钠、氯酸钠、氢氧化钠、氨溶液（含氨 > 10%）、氢氧化钾、乙醇（无水）、乙酸溶液（10% < 含量 ≤ 80%）、甲醇、氢氧化钾溶液（含量 ≥ 30%）、氢氧化钠溶液（含量 ≥ 30%）、水合肼（含肼 ≤ 64%）、丙烯酰胺、连二亚硫酸钠、硼酸、漂白粉、亚氯酸钠、三氯化铝（无水）、乙酸铅、二硫化碳、正丁醇、醇酸树脂涂料、醇酸稀料、环氧防腐漆、环氧云铁中间漆、环氧富锌底漆及化学试剂（不含剧毒、监控化学品和一、二类易制毒化学品）批发、零售（不带储存，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为客户提供货物、仓储及相关物流代理服务；汽车销售，汽车配件、润滑油、金属材料、木材、煤炭、五金机电、专用机械设备、劳保用品、电子产品、教学仪器、实验仪器、玻璃仪器、实验室设备、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油漆（不含危险化学品）、家居用品、厨房设备、酒店用品、办公用品、印刷材料、家具批发、零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设计；机动车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钢材贸易、煤炭贸易、汽车及汽车配件销售、二手车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五金交电销售、综合物资销售、建材销售、电子商务、电子设备研发与安装。

挂牌后股份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

股票总量：100,000,000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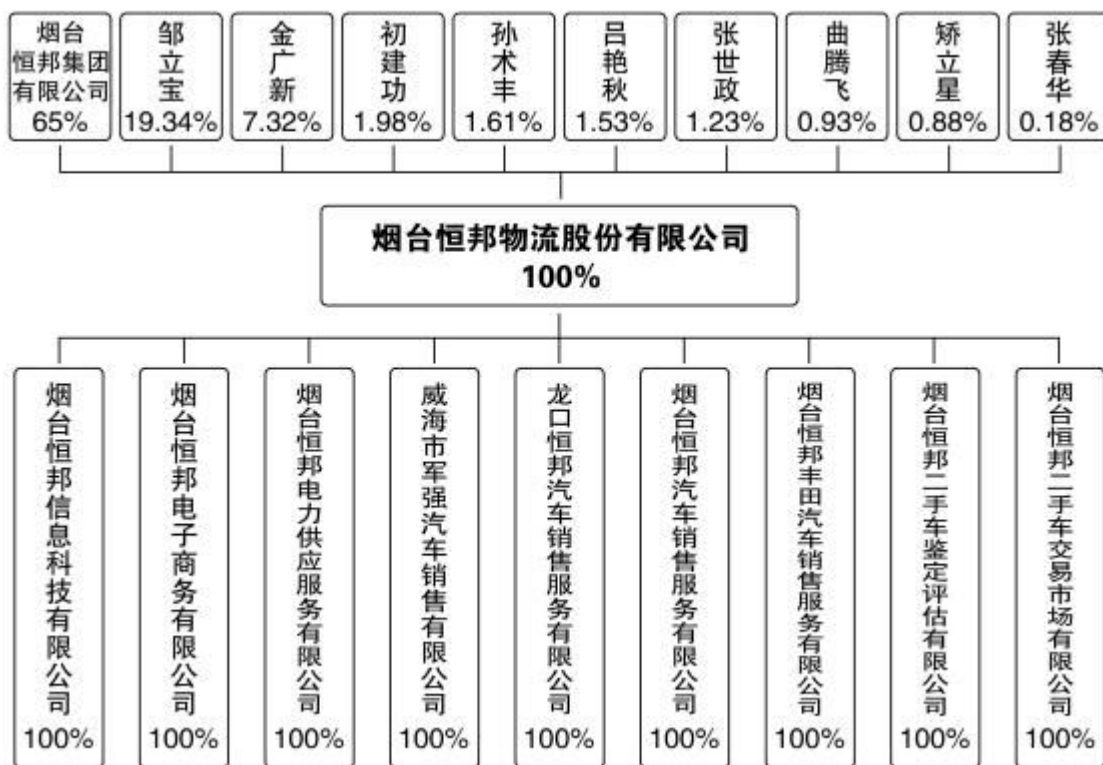
2.9 规定“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15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现有股东均为发起人，所持有的股份均未满一年，所持股票不可挂牌转让；因此，本次挂牌无可转让股票。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

###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全资子公司共 9 家（见上图所示）。

## （二）主要股东

公司共有 10 名股东，其中 9 名为境内自然人股东，1 名为境内法人股东。

公司的股权结构和股东性质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所持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净资产折股	65,000,000	65.00
2	邹立宝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19,340,000	19.34
3	金广新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7,320,000	7.32
4	初建功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1,980,000	1.98
5	孙术丰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1,610,000	1.61
6	吕艳秋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1,530,000	1.53
7	张世政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1,230,000	1.23
8	曲腾飞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930,000	0.93
9	矫立星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880,000	0.88
10	张春华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180,000	0.18
合 计				100,000,000	100.00

### 公司主要股东情况如下：

#### 1、法人股东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5月12日，截止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其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12751762348W
住 所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北关大街 628 号
法定代表人	左宏伟
注册 资本	人民币 17820 万元
实收 资本	人民币 17820 万元
企业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2003 年 5 月 12 日
营 业 期 限	至 2033 年 5 月 11 日
经 营 范 围	住宿、餐饮服务，海产品销售，海水养殖，企业管理培训（以上限下属分

	公司经营），日用百货、木材、矿产品、金、银、铜制品、服饰、纺织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水产品、农产品、炉料、纸、纸浆批发、零售；服饰加工；货运代理服务（不含运输）；货物、技术进出口；泵、密封件、化学工业专用设备制造技术咨询服务；耐腐蚀泵、机械密封件、阀门、铸件、锻件、锻材、铁合金、化工设备配件、包装工业专用设备、矿山设备、化学工业专用设备、胎膜具制造、销售；机床维修；室内外装修设计；场地、房屋租赁；国家产业政策允许范围内的投资；金银制品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牟平分局
企业状态	在营（开业）企业

截止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股比例（%）
1	王信恩	5,505.50	5,505.50	货币	30.90%
2	高正林	1,939.50	1,939.50	货币	10.88%
3	曲胜利	1,819.16	1,819.16	货币	10.21%
4	王家好	1,616.00	1,616.00	货币	9.07%
5	孙立禄	1,603.00	1,603.00	货币	9.00%
6	张延瀚	1,423.5	1,423.5	货币	7.99%
7	张吉学	1,262.17	1,262.17	货币	7.08%
8	王学乾	878.00	878.00	货币	4.93%
9	李正川	248.85	248.85	货币	1.40%
10	张克河	247.20	247.20	货币	1.39%
11	左宏伟	246.86	246.86	货币	1.39%
12	赵吉剑	245.00	245.00	货币	1.37%
13	徐 静	228.00	228.00	货币	1.28%
14	刘继洲	225.00	225.00	货币	1.26%
15	邹立宝	94.06	94.06	货币	0.53%
16	吴忠良	67.70	67.70	货币	0.38%



17	曲华东	31.72	31.72	货币	0.18%
18	吴永山	20.20	20.20	货币	0.11%
19	王红光	15.78	15.78	货币	0.09%
20	谭宇鹏	15.50	15.50	货币	0.09%
21	刘世洪	13.00	13.00	货币	0.07%
22	秦良奇	12.20	12.20	货币	0.07%
23	仲卫强	12.00	12.00	货币	0.07%
24	孙树武	11.30	11.30	货币	0.06%
25	王玉刚	10.00	10.00	货币	0.06%
26	张志乾	7.00	7.00	货币	0.04%
27	高建东	7.00	7.00	货币	0.04%
28	周思伟	6.00	6.00	货币	0.03%
29	张林森	4.80	4.80	货币	0.03%
30	吕旭光	4.00	4.00	货币	0.02%
合 计		17,820.00	17,820.00		100%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设有董事会及监事会。

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分别是王信恩、高正林、王家好、张吉学、曲胜利，其中由王信恩任董事长、王家好任副董事长。

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分别是张延瀚、邹立宝、徐静，其中由张延瀚任监事会主席。

另外，根据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章程及人员设置情况，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如下：

姓 名	职 务
左宏伟	总经理
吴忠良	副总经理
孙玉珍	经理助理

## 2、自然人股东

(1) 邹立宝，男，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高级物流师。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主要工作经历：1983年4月至1993年12月，就职于玉林店物资供应站，做业务经理；1993年12月至1999年1月，牟平县黄金物资公司，任总经理；1999年1月至2009年6月，就职于烟台恒邦物资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9年7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任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2) **金广新**，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烟台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高级物流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主要工作经历：2005年10月至2009年5月，就职于烟台恒邦物资有限公司，任财务部职员；2009年7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任财务部部长；2012年3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3) **初建功**，男，196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牟平二中，高中学历，高级物流师。现任公司业务经理。

主要工作经历：1990年5月至1998年10月，就职于牟平县土杂品公司，任业务员；1998年11月至2000年12月，自由职业；2001年1月至2009年8月，就职于烟台恒邦物资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09年9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任业务经理；2012年3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

(4) **孙术丰**，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高级物流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主要工作经历：1988年12月至1993年12月，就职于牟平收获机械厂，职工；1994年1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牟平物资局外资公司，职工；1999年1月至2009年7月，就职于烟台恒邦物资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年8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

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

(5) **吕艳秋**，女，1968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牟平区第二职业学校幼教专业，中专学历，高级物流师。现任公司董事。

主要工作经历：1987年12月至2007年3月，就职于牟平区耐腐蚀泵，任科员；2007年3月至2007年11月，就职于烟台恒邦印刷包装有限公司，任科员；2007年11月至2009年7月，就职于烟台恒邦物资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09年7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任经理助理；2012年3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6) **张世政**，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省工会干部管理学院经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高级物流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主要工作经历：1984年12月至1998年8月，就职于烟台银河纺织有限公司；1998年9月至2008年3月，就职于供油牟平区总工会；2008年4月至2009年7月，就职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部部长；2009年7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任工会主席；2012年3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

(7) **曲腾飞**，男，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牟平六中，高中学历，高级物流师。现任公司业务经理。

主要工作经历：1991年11月至1997年7月，就职于山东牟平化工厂，任计量科科员；1997年8月至2004年11月，就职于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任质检部部长；2004年12月至2007年3月，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任监管部科员；2007年4月至2009年8月，就职于烟台恒邦物资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09年9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任业务经理；2012年3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

(8) 矫立星, 男, 1973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毕业于牟平技工学校, 中专学历, 高级物流师。现任公司业务经理。

主要工作经历: 1992 年 9 月至 1996 年 6 月, 就职于牟平水利机具厂, 职工; 1996 年 6 月至 2008 年 10 月, 就职于牟平汇鑫装饰有限公司, 任经理; 2008 年 11 月至 2009 年 8 月, 就职于烟台恒邦物资有限公司, 任业务经理; 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2 月, 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任业务经理; 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9 月, 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任业务经理; 2015 年 10 月至今, 就职于烟台恒邦装饰有限公司, 任总经理。

(9) 张春华, 男, 1957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毕业于山东工业大学对外经贸专业, 本科学历, 高级物流师。现任公司业务经理。

主要工作经历: 1986 年 7 月至 1998 年 12 月, 就职于山东黑豹股份有限公司, 任副总经理; 1999 年 1 月至 2007 年 8 月, 就职于东安黑豹股份有限公司, 任副总经理; 2007 年 9 月至 2011 年 11 月, 就职于庞大股份有限公司, 任综合管理部部长。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1 月, 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任业务副经理; 2015 年 11 月至今, 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任业务经理。

### (三)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现有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邹立宝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邹立宝为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股东, 出资金额为 94.06 万元, 占总注册资本比例的 0.53%

### (四) 公司子公司

1、截止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拥有全资子公司 9 家。

(1) 烟台恒邦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6 日, 由公司出资设立,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烟台恒邦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	-----------------

注册资本(万元)	300
住所	烟台市牟平区北关大街 225 号
法人代表	邹立宝
经营范围	开办二手车市场（《按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开展经营活动）、贸易信息咨询，房屋及场地租赁（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需许可或审批经营的，需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06 日

(2) 烟台恒邦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8 月 1 日，由公司设立，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现持有烟台市商务局颁发的编码为 3805061100002014 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二手车鉴定评估机构核准证书》（有效期自 2014 年 7 月 30 日至 2017 年 7 月 30 日），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烟台恒邦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万元)	100
住所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北关大街 225 号
法人代表	邹立宝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的二手车鉴定、评估；开办二手车市场（按照《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开展活动）；贸易信息咨询，房屋及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08 月 01 日

(3) 烟台恒邦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04 月 26 日，前身为烟台长久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原为广西长久汽车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2015 年 8 月 7 日，公司收购了广西长久汽车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烟台长久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并办理工商登记。2015 年 8 月 26 日，烟台长久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更名为烟台恒邦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并办理工商变更。至此，烟台恒邦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已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名称	烟台恒邦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万元)	1000

住所	烟台市莱山区轸大路 38 号
法人代表	邹立宝
经营范围	一汽丰田品牌汽车、进口丰田品牌汽车销售, 二类机动车维修 (小型车辆维修), 销售及服务品牌的机动车辆保险 (以上项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汽车配件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批发零售, 汽车装饰, 会展服务, 代办汽车登记手续, 汽车相关信息咨询服务, 经济信息咨询 (不含消费储值及类似业务), 机动车拖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5 年 04 月 26 日

(4) 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3 年 6 月 4 日, 原为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5 年 7 月 3 日, 公司收购了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至此, 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万元)	1000
住所	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机场路 597 号
法人代表	邹立宝
经营范围	一汽品牌汽车销售; 二类机动车维修; 汽车配件、润滑油的批发零售; 车辆展览展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 年 06 月 04 日

(5) 龙口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1 日, 由公司出资设立,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龙口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万元)	500
住所	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新嘉街道张郑村北龙口汽车广场院内
法人代表	邹立宝
经营范围	一汽品牌汽车销售; 汽车配件、润滑油批发、零售; 车辆展览展示。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成立日期</b>	2015年06月01日

(6) 威海市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4年12月16日, 原为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5年6月19日, 公司收购了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至此,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其基本情况如下:

<b>名称</b>	威海市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万元)</b>	50
<b>住所</b>	威海市环翠区环山路南端路西加油站南
<b>法人代表</b>	邹立宝
<b>经营范围</b>	二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汽车销售(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成立日期</b>	2004年12月16日

(7) 烟台恒邦电力供应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5年9月10日, 由公司出资设立,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其基本情况如下:

<b>名称</b>	烟台恒邦电力供应服务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万元)</b>	1000
<b>住所</b>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东关路456-1号
<b>法人代表</b>	肖长柏
<b>经营范围</b>	电力供应; 高低配电设施安装;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销售; 电力器材批发、零售; 送变电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成立日期</b>	2015年09月10日

(8) 烟台恒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5年2月3日, 由公司出资设立,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b>名称</b>	烟台恒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万元)</b>	1000
<b>住所</b>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东关路461号

<b>法人代表</b>	邹立宝
<b>经营范围</b>	网上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五金产品、普通机械设备、体育用品、工艺品、金属材料、预包装食品、农产品、海产品、家具；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贸易咨询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成立日期</b>	2015年02月03日

(9)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12月26日，原为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5年7月24日，公司收购了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至此，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b>名称</b>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b>注册资本（万元）</b>	1600
<b>住所</b>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东关路456-1号
<b>法人代表</b>	邹立宝
<b>经营范围</b>	配电柜、节电器、热表组装。软件开发, 监控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高低压节电产品、高低压电器开关柜及成套设备、自动化仪器仪表、工控产品、变频器批发、零售, 计算机网络系统的设计、集成及安装, 防雷设备的安装、批发、零售, 安防监控工程、机电设备工程（不含特种设备）、楼宇智能化工程施工, 节能技术检测、咨询、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成立日期</b>	2011年12月26日

####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

##### 1、公司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法人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65%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细见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之“（二）主要股东”。

##### 2、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1) 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也不存在能够通过控制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而间接控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处于分散状态，其目前股权结构为王信恩、高正林等30名股东合计持有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各股东之间均不存在亲属关系，亦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但根据《公司法》、《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以及恒邦集团股东会议事规则情况说明：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会议作出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必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股东会会议审议其他事项（一般事项）时，所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股东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而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处于分散状态，其目前股权结构为王信恩、高正林等30名股东合计持有恒邦集团100%股权，各股东之间均不存在亲属关系，亦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协议或意向。而恒邦集团第一大股东王信恩持股比例为30.90%，并任恒邦集团董事长，第二大股东高正林持股比例为10.88%，并任恒邦集团董事。因此，无单一股东可控制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会决议。

另外，根据《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情况说明：恒邦集团设立董事会，其成员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会会议以普通决议选举产生，董事会会议应当有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决议由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董事表决通过。因此，恒邦集团任何单一股东均没有能力决定二分之一以上董事会成员的选任。恒邦集团任何代表股东的董事也均无法控制董事会或对董事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

因此，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可以认定为实际控制人的情形。所以，也不存在可以通过控制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而间接控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2) 公司其他自然人股东无法控制公司的决策、经营，不构成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其他自然人股东共有九人，彼此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人的情况。自然人股东中，持股数最多的为邹立宝，持有公司股份1934万股，持股比例为19.34%。另外，邹立宝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虽然邹立宝对公司的经营和决策有一定的影响力，但是根据公司三会的议事规则，邹立宝无法以个人的意志决定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的决议，无法取得对公司的控制权。而其他自然人股东对公司的持股比例均未超过7.5%，无法对公司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因此，公司其他自然人股东中不存在可以认定为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3) 公司为避免无实际控制人导致的公司治理上的风险，并防范无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公司经营发展的稳定性的不利影响而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导致的公司治理上的风险，并防范无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公司经营发展的稳定性的不利影响。针对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的情况，公司采取如下措施保证公司经营决策的稳定性、公司治理的有效性以及避免公司内部人士控制对股东利益带来的影响。

**①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保证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公司依法制定了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履行职责，该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议案均是由全体股东、董事、监事一致表决通过。

**②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防范内部人控制，以保障股东利益**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从而避免因可能的内部人士控制而损害股东利益；同时考虑到挂牌后公众股东的利益保障，公司还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投资运作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

部报告制度》，确保公司挂牌后公众股东能够及时、准确的获取公司对外披露的信息，从而有利于公众股东有效的参与公司的治理，保障公众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提高公司各内部机构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真实性、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总之，公司制定了一整套包括组织架构、治理结构、管理制度、财务制度等在内的较为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以确保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能够有章可循。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的情况真实且不违反当前相关法律法规、部门性规章等法定要求。并未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和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公司已经采取了有效措施确保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性、经营决策的稳定性和避免内部人士的控制。

(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比例5%以上股东对外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

#### 1、公司控股股东对外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

(1) 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除本公司外，对外投资的其他企业共有21家，并开设有4家分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其他企业						
序号	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住所	法定代 表人	经营范围	占股比 例 (%)
1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91,040	烟台市牟平区水道镇	曲胜利	硫酸、液体二氧化硫、3,3-2 氯联苯胺盐酸盐、三氧化二砷、氧气、液氧、液氩、液氮的生产(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金银冶炼；矿用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加工；电器修理；电解铜、肥料销售；乙硫氨脂、巯基乙酸钠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铁粉加工(不含开采)。以下由各分公司凭分公司许可证和营业执照生产经营：金矿采选，金银冶炼，一类机动车维修，货物运输，成品油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5.87

2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7,000	牟平区 大窑镇 北莒城	王红光	氢氧化钠、液氯、盐酸、过氧化氢、次氯酸钠、氯乙酸的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二氯异氰尿酸钠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3	烟台恒邦化工助剂有限公司	2,000	牟平区 水道镇 驻地	曲华东	洗衣粉、洗衣膏、工业洗涤剂、选矿药剂、磷酸三辛酯、次氯酸钠、絮凝剂生产、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4	烟台恒邦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800	牟平区 兴华街 579号	张吉学	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编织袋、塑料桶制造、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易制毒、监控类等需专项审批的产品）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
5	烟台恒邦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5,000	牟平区 沁水韩国工业园 仙坛大街 199号	孙瑞涛	合金材料铸件、锻件、冶金制品、冶金专用设备、模具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6	烟台府尚苑置业有限公司	1,000	烟台市 牟平区 东关路 465号	王玉刚	房地产开发销售。（须凭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0

7	烟台恒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牟平区东关路465号	王信恩	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0
8	烟台恒邦装饰有限公司	1,000	牟平区东关路461号	矫立星	铝塑门窗、整体橱柜加工（限分公司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装饰材料批发、零售；铝塑门窗、整体橱柜安装、批发、零售；室内外装修、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9	北京恒邦远大石油化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碧桂园3号商业楼5幢一层24	刘全成	投资及投资管理；销售石油制品（成品油除外）、化工原料、化学制剂、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焦炭、橡胶制品、燃料油、润滑油；为石油、成品油、化工制品等贸易活动提供经纪服务；经济信息咨询	100
10	烟台养马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80	牟平区东关路315号	高建东	国内旅游和入境旅游招徕、组织、接待，零售预包装食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票务代理信息服务，文具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1	烟台恒邦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	牟平区水道镇驻地	张洪良	家禽养殖、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农作物、水果、苗木的种植，农业机械设备及配件、化肥销售，水产品养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2	烟台恒邦荣华家禽养殖有限公司	200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北关大街628号	王信恩	肉鸡饲养。（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肉鸡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
13	烟台恒邦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000	牟平区北关大街628号	顾本永	煤炭批发、服饰、纺织品加工及销售，金属（不含限制经营品种）、木材、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汽车配件、土产杂品（不含烟花爆竹）、水产品、农副产品、矿产品、炉料、焦炭、纸、纸浆批发零售；货运代理服务（不含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4	烟台恒邦泵业有限公司	5,000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沁水工业园仙坛大街199号	孙瑞涛	耐腐蚀泵、机械密封件、阀门、化工设备配件、包装工业专用设备、矿山设备、化学工业专用设备、胎膜具制造、销售，机床维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耐腐蚀泵、化学工业专用设备及矿山设备制造技术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5	烟台恒邦酒业有限公司	200	烟台市牟平区人和街359号	王信恩	浓香型白酒、固液法白酒、液态法白酒生产；葡萄酒加工灌装；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货物、技术进出口；旧酒瓶、废纸收购，化工、五金、建材、日用百货批发、零售，开办市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6	铜陵华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铜陵市劳动新村	王信恩	金、铁、硫矿开采、销售；选矿；矿山机械加工、修理；机械设备安装，金属焊接	51
17	天水恒邦矿业公司	150	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五龙路电信大楼6号	曲胜利	政策允许的矿产品销售、黄金探矿（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60
18	平江县连云矿业有限公司	3,490	平江县加义镇思源村	王信恩	铜矿开采；铜精矿、金精矿收购、加工、销售；附营附矿产综合回收	65
19	集安经济开发区金源矿业有限公司	100	集安市太王镇上解放村	王信恩	矿产品销售，铅矿、锌矿地下开采项目前期准备、铅锌矿选矿	100
20	杭州建铜集团有限公司	2,200	建德市新安江街道岭后村	王信恩	许可经营项目：开采：铜矿（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批准的有效期限内方可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加工、销售：铜、锌、硫精矿粉及其他矿产品；制造、销售：合金粉末及机械设备；销售：五交化及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在资质允许范围内承揽固体矿产勘查（含国外工程承揽）	100
21	通化恒邦矿业有限公司	3,100	通化县二密镇	王信恩	铜矿采选	100

其中，烟台恒邦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已停止经营活动，并于 2014 年 11 月 11 日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注销其法人资格。目前，烟台恒邦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的注销程序正在进行中。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分公司			
序号	分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泵业分公司	控股股东分公司	耐腐蚀泵、机械密封件、阀门、铸件、锻件、锻材、铁合金、化工设备配件、包装工业专用设备、矿山设备、化学工业专用设备、胎膜具制造、销售，机床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进出口分公司	控股股东分公司	服饰加工，货运代理服务（不含运输），货物、技术进出口，日用百货、木材、矿产品、服饰、纺织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水产品、炉料、纸、纸浆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养马岛黄金宫饭店	控股股东分公司	住宿、餐饮服务（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海产品销售，海水养殖，企业管理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控股股东分公司	室内外装修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中，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正在办理主体注销事宜，目前税务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工商注销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2）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虽然不直接投资，但是通过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从而形成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共有 15 家。

该 15 家企业均为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企业，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为该 15 家企业的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能够实际控制该 15 家企业。该 15 家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恒邦冶炼持股比例(%)
----	------	------	------	-------------



1	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黄金、白银、硫基三元复合肥、复混肥料、掺混肥料、磷酸一铵、磷酸二铵、工业硫酸、磷石膏（工业用）、氟硅酸钠（工业用）、硫酸渣、盐酸、碳酸氢铵、液氨、甲醇、氨水、炉渣、粉煤灰、气体二氧化碳、石膏粉、水泥缓凝剂生产、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2	烟台恒邦黄金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餐饮、住宿、洗浴服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100
3	烟台恒邦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矿山工程施工（凭资质证施工），矿山设备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4	瓦房店市华铜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金矿采选，尾矿处理	100
5	烟台恒邦地质勘查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矿产地质勘查及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凭资质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6	烟台恒邦黄金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对黄金行业的投资及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投资咨询），礼品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7	烟台恒联废旧物资收购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再生物资（不含需国家专项审批的物资）回收与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8	烟台恒邦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房屋工程建设，建筑安装，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建筑塔机拆装，建筑幕墙、铝塑门窗安装(以上项目凭资质证核定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9	黄石元正经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销售有色金属、塑料包装、矿山设备、化工产品 & 原料（不含危险品）、金属及非金属矿（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100

10	云南新百汇经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国内贸易、物资供销；经济信息咨询	100
11	烟台市牟平区恒邦职业培训学校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初级职业资格培训，主要为硫酸工、计算机操作工、电焊工、维修电工、餐厅服务员、化学检验工、火法冶炼工、工程凿岩工、选矿工等提供专业知识培训	100
12	恒邦华金金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金银条、金银首饰、金银纪念品、贵金属制品、珠宝首饰、工艺品、文具、体育用品批发、零售；以自有资产投资及投资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投资咨询）	51
13	香港恒邦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进出口报关运输，一般贸易整柜进口	100
14	恒邦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有色金属、贵金属、电解铜、电解铅、电解镍、金属制品、矿山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矿产品批发、零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5	栖霞金兴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黄金探矿、采矿、选矿（以上各项只限分支机构经营）；尾矿综合利用开发、技术服务；房屋租赁。（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5

## 2、公司其他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对外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公司控股股东之外，公司其他持股比例占总股比 5%以上的股东共有两人，为邹立宝、金广新（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二）主要股东”）。

该两名股东均为境内自然人股东，其中，股东邹立宝除本公司外，还拥有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0.53%的股份；股东金广新除本公司外，不存在投资、管理、控制的其他企业。

### （七）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1、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1）2012 年 2 月，有限公司的设立

股份公司前身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2 月 6 日，由法人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组建。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00%。

2012 年 1 月 13 日，烟台诚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烟诚会验字【2012】3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2 年 1 月 12 日止，公司已收到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佰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2 年 2 月 6 日，有限公司领取了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牟平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70612200010644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号	370612200010644
住所	山东烟台市牟平区东关路 461 号
法定代表人	邹立宝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装卸、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
成立日期	2012 年 2 月 6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
总计	100	100	100.00

## （2）2012 年 4 月，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12 年 4 月 9 日，公司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出具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 万元，同时变更公司章程。

2012 年 4 月 12 日，烟台诚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烟诚会验字【2012】1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2 年 4 月 11 日，公司已收到烟台恒

邦集团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玖佰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此资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1000	1000	100.00
总计	1000	1000	100.00

### （3）2012年11月，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

2012年11月27日，公司通过股东决定变更经营范围，将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煤炭批发；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装卸、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同时，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

公司取得了山东省煤炭经营资格审批领导小组办公室核发的《煤炭经营资格证》（编号20370612011003），经营方式为煤炭批发经营。

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牟平分局在核准了公司此次变更后，向公司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此次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如下：

时间	经营范围
变更前	一般经营项目：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装卸、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
变更后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煤炭批发（煤炭经营资格证有效期至2013年12月31日） 一般经营项目：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装卸、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

### （4）2013年4月，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

2013年4月17日，公司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公司的经营范围增加“汽车（不含品牌汽车），汽车配件、润滑油、钢材、木材、五金机电、装饰装修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批发、零售；广告设计、发布、制作；LED电子显示屏安装；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同日，股东通过了章程修正案。

之后，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牟平分局在核准了公司此次变更，并向公司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此次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如下：

时间	经营范围
变更前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煤炭批发（煤炭经营资格证有效期至2013年12月31日）

	一般经营项目：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装卸、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
变更后	<p>特许经营项目：煤炭批发（煤炭经营资格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p> <p>一般经营项目：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装卸、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汽车（不含品牌汽车），汽车配件、润滑油、钢材、木材、五金机电、装饰装修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批发、零售；广告设计、发布、制作；LED 电子显示屏安装；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需许可或审批经营的，须凭许可证或审批的文件经营）</p>

#### （5）2013 年 4 月，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

2013 年 4 月 22 日，公司通过股东决定，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煤炭批发；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装卸、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汽车（不含品牌汽车），汽车配件、润滑油、钢材、木材、五金机电、装饰装修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批发、零售；广告设计、发布、制作；LED 电子显示屏安装；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货物、技术进出口。同时，公司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之后，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牟平分局在核准了公司此次变更，并向公司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此次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如下：

时间	经营范围
变更前	<p>前置许可经营项目：煤炭批发（煤炭经营资格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p> <p>一般经营项目：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装卸、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汽车（不含品牌汽车），汽车配件、润滑油、钢材、木材、五金机电、装饰装修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批发、零售；广告设计、发布、制作；LED 电子显示屏安装；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需许可或审批经营的，须凭许可证或审批的文件经营）</p>
变更后	<p>前置许可经营项目：煤炭批发（煤炭经营资格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p> <p>一般经营项目：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装卸、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汽车（不含品牌汽车），汽车配件、润滑油、钢材、木材、五金机电、装饰装修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批发、零售；广告设计、发布、制作；LED 电子显示屏安装；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货物、技术进</p>

	出口（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需许可或审批经营的，须凭许可证或审批的文件经营）
--	---

#### （6）2014年8月，公司变更经营范围

2014年8月6日，公司通过股东决定，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装卸、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汽车（不含品牌汽车），汽车配件、润滑油、钢材、木材、煤炭、五金机电、专用机械设备、装饰装修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批发、零售，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设计，节能技术检测、咨询、推广服务，货物、技术进出口（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需许可或审批经营的，须凭许可证或审批的文件经营）。同时，公司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之后，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牟平分局在核准了公司此次变更，并向公司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此次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如下：

时间	经营范围
变更前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煤炭批发（煤炭经营资格证有效期至2013年12月31日） 一般经营项目：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装卸、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汽车（不含品牌汽车），汽车配件、润滑油、钢材、木材、五金机电、装饰装修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批发、零售；广告设计、发布、制作；LED电子显示屏安装；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货物、技术进出口（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需许可或审批经营的，须凭许可证或审批的文件经营）
变更后	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装卸、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汽车（不含品牌汽车），汽车配件、润滑油、钢材、木材、煤炭、五金机电、专用机械设备、装饰装修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批发、零售，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设计，节能技术检测、咨询、推广服务，货物、技术进出口（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需许可或审批经营的，须凭许可证或审批的文件经营）。

#### （7）2015年3月，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3月11日，公司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同意通过了：1、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到6000万元，增加的5000万元由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认缴，并于2016年3月31日前缴足；2、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7月6日，公司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转入5000万元的出资款，至此，该次增资部分已全部缴清。

此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6000	6000	100%
总计	6000	6000	100%

#### （8）2015年7月，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

2015年7月8号，公司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硫酸、盐酸、丙酮、甲苯、硝酸、过氧化氢溶液（含量>8%）、硫磺、硝酸钾、硝酸钠、氯酸钠、氢氧化钠、氨溶液（含氨>10%）、氢氧化钾、乙醇（无水）、乙酸溶液（10%<含量≤80%）、甲醇、氢氧化钾溶液（含量≥30%）、氢氧化钠溶液（含量≥30%）、水合肼（含肼≤64%）、丙烯酰胺、连二亚硫酸钠、硼酸、漂白粉、亚氯酸钠、三氯化铝（无水）、乙酸铅、二硫化碳、正丁醇、醇酸树脂涂料、醇酸稀料、环氧防腐漆、环氧云铁中间漆、环氧富锌底漆及化学试剂（不含剧毒、监控化学品，一、二类易制毒化学品）批发、零售（不带储存，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为客户提供货物、仓储及相关物流代理服务；汽车销售，汽车配件、润滑油、金属材料、木材、煤炭、五金机电、专用机械设备、装饰装修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教学仪器、实验仪器、玻璃仪器、实验室设备、日用百货、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油漆（不含危险化学品）、家居用品、厨房设备、酒店用品、办公用品、印刷材料、家具批发、零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设计，节能技术检测、咨询、推广服务；货物、技术进出口；机动车维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同时，公司修改了章程的相关条款。

此次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如下：

时间	经营范围
变更前	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装卸、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汽车（不含品牌

	汽车），汽车配件、润滑油、钢材、木材、煤炭、五金机电、专用机械设备、装饰装修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批发、零售，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设计，节能技术检测、咨询、推广服务，货物、技术进出口（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需许可或审批经营的，须凭许可证或审批的文件经营）。
变更后	硫酸、盐酸、丙酮、甲苯、硝酸、过氧化氢溶液（含量 > 8%）、硫磺、硝酸钾、硝酸钠、氯酸钠、氢氧化钠、氨溶液（含氨 > 10%）、氢氧化钾、乙醇（无水）、乙酸溶液（10% < 含量 ≤ 80%）、甲醇、氢氧化钾溶液（含量 ≥ 30%）、氢氧化钠溶液（含量 ≥ 30%）、水合肼（含肼 ≤ 64%）、丙烯酰胺、连二亚硫酸钠、硼酸、漂白粉、亚氯酸钠、三氯化铝（无水）、乙酸铅、二硫化碳、正丁醇、醇酸树脂涂料、醇酸稀料、环氧防腐漆、环氧云铁中间漆、环氧富锌底漆及化学试剂（不含剧毒、监控化学品，一、二类易制毒化学品）批发、零售（不带储存，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为客户提供货物、仓储及相关物流代理服务；汽车销售，汽车配件、润滑油、金属材料、木材、煤炭、五金机电、专用机械设备、装饰装修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教学仪器、实验仪器、玻璃仪器、实验室设备、日用百货、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油漆（不含危险化学品）、家居用品、厨房设备、酒店用品、办公用品、印刷材料、家具批发、零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设计，节能技术检测、咨询、推广服务；货物、技术进出口；机动车维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9）2015年8月，有限公司增资及增加新股东

2015年8月21日，公司通过股东决定：1、将公司注册资本从6,0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由现有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及新增股东邹立宝、金广新、初建功、孙术丰、吕艳秋、张世政、曲腾飞、矫立星、张春华合计出资7000万元，其中4000万元用于认缴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3000万计入公司资本公积。2、公司类型由法人独资的有限公司变为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有限公司。3、同时变更公司章程。

截止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各股东已向公司转入7000万元的出资款，至此，该次增资部分已全部到位。

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计入注册资本（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万元）
1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875.00	500.00	375.00
2	邹立宝	3384.50	1934.00	1450.50
3	金广新	1281.00	732.00	549.00
4	初建功	346.50	198.00	148.50
5	孙术丰	281.75	161.00	120.75
6	吕艳秋	267.75	153.00	114.75
7	张世政	215.25	123.00	92.25
8	曲腾飞	162.75	93.00	69.75
9	矫立星	154.00	88.00	66.00
10	张春华	31.50	18.00	13.50
合 计		7000.00	4000.00	3000.00

本次增资及增加新股东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6,500	6,500	65.00
2	邹立宝	1,934	1,934	19.34
3	金广新	732	732	7.32
4	初建功	198	198	1.98
5	孙术丰	161	161	1.61
6	吕艳秋	153	153	1.53
7	张世政	123	123	1.23
8	曲腾飞	93	93	0.93
9	矫立星	88	88	0.88
10	张春华	18	18	0.18
总 计		10,000	10,000	100.00

(10) 2015年12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11月9日，有限公司通过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1、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确定了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方案；2、确认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审计基准日并确定了协助公司整体变更的中介机构；3、成立筹委会并授权筹委会全权负责办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一切事宜；4、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2015年10月24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永审字(2015)第146141号《审计报告》，对有限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进行审计。公司的净资产为净资产值人民币123,364,639.85元。

2015年10月25日，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和谊评报字(2015)11193号《评估报告》，对有限公司2015年8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评估值为18,782.11万元。

2015年11月25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股份公司筹建的各项议案，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人民币123,364,639.85元中的100,000,000元按1:1的比例折算为股份公司的股份总额10,000万股，由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按照原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其余净资产值23,364,639.85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5年11月25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永验字(2015)第21145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份公司（筹）已收到10名发起人以其持有的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出资，折合股份10,000万股。

2015年12月15日，公司领取了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600590314631K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整体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净资产折股	6,500	6,500	65.00
邹立宝	净资产折股	1,934	1,934	19.34
金广新	净资产折股	732	732	7.32
初建功	净资产折股	198	198	1.98
孙术丰	净资产折股	161	161	1.61
吕艳秋	净资产折股	153	153	1.53
张世政	净资产折股	123	123	1.23
曲腾飞	净资产折股	93	93	0.93
矫立星	净资产折股	88	88	0.88
张春华	净资产折股	18	18	0.18
总 计		10,000	10,000	100.00

## 2、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 收购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威海市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股权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威海市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基本信息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四）公司子公司”）原为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5年5月20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就公司收购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事项，出具了京永鲁审字（2015）第12123号《审计报告》，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账面净资产为9,510,732.81元。

2015年5月21日，北京德祥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分公司就公司收购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事项，出具了京德鲁评报字【2015】第004号《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项目所涉及其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1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资产总值、负债总值及净资产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为：在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申报评估的资产账面值 2,275.85 万元，评估值 2,282.47 万元，评估增值 6.62 万元，增值率 0.29%；负债账面值 640.56 万元，评估增值 0.00 万元，增值率 0.00%；净资产账面值 1,635.29 万元，评估值 1,641.91 万元，评估增值 6.62 万元，增值率 0.40%；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值为 1,641.91 万元，人民币大写金额为：壹仟陆佰肆拾壹万玖仟壹佰元整。

2015 年 6 月 1 日，公司通过股东决定，同意公司收购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及威海市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2015 年 6 月 1 日，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将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威海市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公司。

2015 年 6 月 1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就上述三个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1）以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额为标准，公司向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16,352,970.58 元；（2）以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额为标准，公司向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9,510,732.81 元；（3）以威海市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额为标准，公司向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10 万元。

在完成上述股份转让事宜之后，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威海市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已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2）收购烟台恒邦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

烟台恒邦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前身为烟台长久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基本信息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四）公司子公司”），原为广西长久汽车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5年6月11日，公司通过股东决定，同意公司收购广西长久汽车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烟台长久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015年7月13日，山东永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公司收购烟台长久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事项，出具了山永评咨字【2015】66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15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烟台长久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资产总值、负债总值及净资产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为：1、账面资产面值7,653,577.92元，评估价值7,653,533.71元，增值率为0%；2、负债账面值5,990,353.14元，评估价值5,990,353.14元，无增减值；3、净资产账面值1,663,224.78元，评估价值1,663,180.57元，增值率为0%。

2015年7月30日，公司与广西长久汽车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约定：公司以170万元的转让价格收购广西长久汽车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烟台长久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015年8月7日，公司就上述股权变更事项，在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2015年8月26日，烟台长久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更名为烟台恒邦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并办理工商变更。

至此，烟台恒邦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已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3) 收购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部分资产及业务**

2015年6月1日，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作出决议：由公司承接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经贸分公司、牟平汽车销售维修分公司的资产、负债、业务及员工。

同日，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了《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牟平汽车销售维修分公司、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之资产、业务收购协议》，约定：双方同意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以经双方确认的牟平分公司账面净资产值-7,142,789.18元，经贸分公司账面净资产值41,701,870.60元，合计34,559,081.42元作为本次公司收购本协议项下资产、业务及承接债权债务的交易价格。

其中，本次转让的资产和业务包括原归属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4处土地使用权及3处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国有土地产权证号	用途	使用面积(m <sup>2</sup> )	终止日期	土地坐落
1	烟国用(2015)第30055号	商服用地	10786.00	2050.9.29	福山区机场路西侧
2	烟国用(2010)第41473号	工业	35445.00	2048.10.30	牟平区北关大街北、东油铝业东
3	烟国用(2010)第41472号	工业	18269.00	2056.1.14	牟平区北关大街225号
4	烟国用(2010)第41471号	工业	2417.00	2048.10.30	牟平区北关大街北

房产情况：

序号	房产证号	房屋座落	用途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	烟房权证福字第F034134号	福山区机场路597号	汽车展厅维修厂房、辅助用房	3-1499.31 2-6304.53
2	烟房权证牟字第036016号	牟平区北关大街225号	厂房	3785.44 内1号6721.01 内5号3001.96 内6号
3	烟房权证牟字第069553号	牟平区北关大街225号2号	厂房	2324.28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土地使用权证及房产已完成交付，并完成相关税务的缴纳，目前，正在办理产权转移手续。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牟平汽车销售维修分公司在完成资产、业务的移转后，已办理注销登记手续，并在主管部门备案；经贸分公司目前已进行了税务的注销，工商注销手续正在办理中。

至此，公司已承接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经贸分公司、牟平汽车销售维修分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员工。目前公司的相关业务开展平稳。

#### (4) 转让烟台恒邦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一家全资子公司：烟台恒邦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5年2月13日，由公司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实缴资本1000万元。

2015年10月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决议通过了将公司持有的烟台恒邦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于卓，股权转让价格为1000万元。同日，公司与于卓就前述股权转让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之后，于卓全额向公司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2015年10月12日，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至此，公司不再持有烟台恒邦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之后，为确保本次股权转让的公允性，2015年11月17日，烟台天罡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烟台恒邦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的净资产面值进行了评估，评估值为9,994,563.26元。

故此，公司该次股权转让价格符合公允性的要求。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一）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分别是邹立宝、孙术丰、张世政、金广新、吕艳秋，其中邹立宝任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二）主要股东”）。

### （二）公司监事

1、**宫妮**，女，1973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7月，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会计学，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主要工作经历：1992年5月至2000年10月，就职于烟台东港耐腐蚀泵有限公司，任主管会计；2000年11月至2004年12月，就职于烟台三立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科长；2005年1月至2007年8月，就职于烟台恒邦泵业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长；2007年9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长；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长，同时，任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孙艳华**，女，1977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7月，毕业于牟平第七中学，高中学历。现任公司监事。

主要工作经历：1995年9月至2006年3月，就职于烟台大宇电子部品有限公司，任操作工；2006年4月至2011年8月，就职于烟台恒邦印刷包装有限公司，任印刷车间副主任；2011年8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任监督管理部部长；2012年3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任监管部部长；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监事、监督管理部部长。

3、**姜辉**，男，1970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毕业于烟台职工中等专业学校，中专学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主要工作经历：1988年7月至2001年10月，就职于牟平区工艺品厂，任副科长；2007年11月至2008年6月，就职于海德集团报社，工人；2009年7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牟平汽车销售维修分公司，任综合管理部部长。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工代表监事。

### **(三) 高级管理人员**

1、**邹立宝**，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二）主要股东”。

2、**孙术丰**，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二）主要股东”。

3、**金广新**，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二）主要股东”。

4、**张世政**，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二）主要股东”。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邹立宝	董事长、总经理	19,340,000	19.34
孙术丰	董事、副总经理	1,610,000	1.61
金广新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7,320,000	7.32
张世政	董事、副总经理	1,230,000	1.23
吕艳秋	董 事	1,530,000	1.53
宫 妮	监事会主席		
孙艳华	监 事		
姜 辉	监 事		

##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京永审字（2015）第146141号”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经审计后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 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1,658.42	60,432.60	50,824.7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336.46	6,647.29	5,430.2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336.46	6,647.29	5,430.28
每股净资产（元）	1.23	6.65	5.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3	6.65	5.43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79.06	92.98	94.40
流动比率（倍）	1.06	0.94	0.93
速动比率（倍）	0.74	0.53	0.58
项 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0,915.62	230,322.12	187,317.66
净利润（万元）	538.25	1,217.01	537.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38.25	1,217.01	537.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91.61	1,183.48	521.2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91.61	1,183.48	521.23
毛利率（%）	4.88	2.94	3.78
净资产收益率（%）	5.67	20.15	11.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18	19.60	11.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1.22	0.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1.22	0.5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78	10.09	11.43
存货周转率（次）	8.19	21.81	2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729.81	-1,161.20	-2,393.4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7	-1.16	-2.39

备注：（一）由于股份公司在 2015 年 12 月 15 日成立，因此有限公司阶段股本计算使用实收资本计算。

（二）各项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

3、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

4、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5、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6、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7、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8、速动比率=期末速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存货余额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  
(或实收资本额)

##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跃进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 88 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十五层

电话：0791-86281630

传真：0791-86282210

项目负责人：龚鹏

项目组成员：龚鹏、罗丹、万亮

(二) 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史震雷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3777 号中润世纪广场 5 栋 6 层

电话：0531-81663607

传真：0531-81663607

经办律师：宫香基、马恩云

(三) 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吕江

地址：北京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电话：0536-8199688

传真：010-65955570

经办注册会计师：许茂芝、谢家龙

(四) 资产评估事务所：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俊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7 室

电话：010-67084076

传真：010-67084076

经办注册评估师：牛从然、孙珍果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规模迅速发展，经营范围日益扩大，产业横跨金属材料及制品、煤炭、汽车及汽车配件、二手车、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五金交电、综合物资、建材、电子商务、电子设备研发与安装等。截至目前，先后与众多知名企业建立起良好的合作关系，现已成为多家知名企业的品牌经销商和代理商，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发展为综合性大型商贸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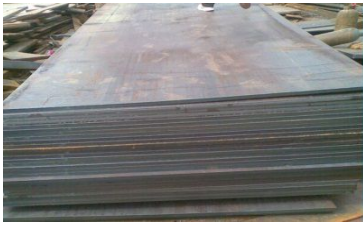







恒邦物流以钢材、汽车、煤炭贸易为核心，同时利用供应链、资金优势兼营综合物资贸易、信息科技、电子商务等业务。目前，公司专注服务于钢材应用市场，在上海、河北、烟台、牟平等地都设立了大型仓储库开展业务，建立了完善的采购销售渠道体系，对市场变化及客户需求反应迅速，建立本地区最大的钢材交易市场。同时，公司开展了汽车销售、二手车交易以及旧车拆解等系列业务，形成了较好的汽车经营产业链。另外，公司开展大宗商品贸易，并积极做好恒邦集团内部关联企业的采购配送等业务。经过多年努力，公司已经形成了以烟台为核心，服务覆盖全省，并辐射到全国的商贸服务格局。




####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 1、钢材贸易

公司贸易销售的产品包括螺纹钢、盘螺、钢板、焊管、无缝钢管、镀锌管、螺旋管、道轨、槽钢、角钢、H型钢、工字钢等材料。

产品名称	图片	主要应用领域
螺纹钢		螺纹钢广泛用于房屋、桥梁、道路等土建工程建设。大从高速公路、铁路、桥梁、涵洞、隧道、防洪、水坝等公用设施，小到房屋建筑的基础、梁、柱、墙、板，螺纹钢都是不可或缺的结构材料。
盘螺		广泛用于房屋、桥梁、道路等土建工程建设。

Q235B 钢板		广泛用于石油、化工、医疗、食品、轻工、机械仪表等工业输送管道以及机械结构部件等。另外，在折弯、抗扭强度相同时，重量较轻，所以也广泛用于制造机械零件和工程结构。也常用作生产各种常规武器、航空、炮弹等。
焊管		广泛应用于自来水工程、石化工业、化学工业、电力工业、农业灌溉、城市建设，是我国开发的二十个重点产品之一。
无缝钢管		1、建筑类的有：地下管道输送较多、盖楼时抽取地下水、锅炉热水输送用等。2.机械加工、轴承套、加工机械配件等。3.电气类的：燃气输送、水发电流体管道。4.风力发电厂防静电管等。
镀锌管		要用于输送煤气、暖气。
螺旋管		螺旋焊管主要用于石油、天然气的输送管线，其规格用外径*壁厚表示。螺旋焊管有单面焊的和双面焊的，焊管应保证水压试验、焊缝的抗拉强度和冷弯性能要符合规定。
道轨		应用于铁轨。
槽钢		槽钢大多制作盘柜基础，还有固定支架等，如发电厂、变电所电气盘柜基础。
角钢		角钢可以制作电缆支架，也可以用在配电箱、端子箱固定架子或基础，还可用在露天仓库大棚屋顶的屋架。

热扎卷板		热扎卷板具有强度高，韧性好，易于加工成型及良好的可焊接性等优良性能，因而广泛应用于船舶、汽车、路桥、建筑、机械、压力容器、家电、五金、家具等制造行业。
H 型钢		应用于高层建筑工程、桥梁工程。在电力及通讯行业的各种大型超高塔架的建筑中，H 型钢也有大量的应用。随着高速铁路、高速公路、大型输水工程、煤矿、地下铁路等隧道工程的大型化，H 型钢作为主要支护材料获得了广泛应用。
工字钢		工字钢广泛用于各种建筑结构、桥梁、车辆、支架、机械等。

## 2、汽车销售与维修

恒邦物流是一个以4S店为主要商业模式的汽车经销集团。所谓4S，是指整车销售(Sale)、零配件(Sparepart)、售后服务(Service)和信息反馈(Survey)。公司的4S店主要集中在烟台地区，公司已经在烟台地区建立了明显的市场优势和良好的企业口碑。在经营区域方面，公司正在将经营区域从牟平地区扩展至烟台地区。在经销品牌方面，公司正逐步增加汽车品牌的经销，公司的大众4S店正在筹划中。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共拥有4S店4家，涉及授权汽车品牌达3个，具体情况如下：

汽车品牌	图片	车型
奇瑞		瑞虎5、瑞虎3、艾瑞泽M7、艾瑞泽7、艾瑞泽3、奇瑞E3、风云2等车型。
丰田		威驰、花冠、卡罗拉、RAV4、锐志、皇冠、普拉多、陆巡、柯斯达、进口海狮、普瑞维亚、进口86等。



奔腾		红旗、奔腾B90、奔腾B70、奔腾B50、奔腾B30。
----	---	-----------------------------

4S店模式在国内的汽车后市场服务中占据了绝对的主导地位。4S店配置了汽车厂家认可的检测、维修设备，维修人员经过厂家专业培训，再加上原厂纯正零件的保证，根据汽车厂家严格的技术文件规范，4S店能够为客户提供专业、精湛的维修服务。公司拥有汽车维修资质，具有相应的软、硬件条件和技术优势，能完全满足客户在保养维护、汽车美容、事故车维修等方面的需求，为客户提供良好的维修服务体验。凭借优质服务及合理价格，公司维修客户的满意度及忠诚度不断提升，业务稳步增长。




汽车零配件业务是汽车产业价值链的重要环节。近年来，随着汽车工业和消费市场的快速发展，我国汽车零配件产业迅速发展。公司的配件销售业务主要依托大型配件供应商资源，为客户提供汽车配件的批发与零售服务。

### 3、煤炭贸易

主要从事焦炭、电煤、锅炉用煤、山西阳泉块煤、银川白煤、包头块煤、面煤等批发业务。

产品名称	图片	主要应用领域
电煤		发电。
焦炭		焦炭主要用于高炉炼铁和用于铜、铅、锌、钛、锑、汞等有色金属的鼓风炉冶炼，起还原剂、发热剂和料柱骨架作用。



白煤		白煤又称无烟煤，无烟煤块煤主要应用是化肥（氮肥、合成氨）、陶瓷、制造锻造等行业；无烟粉煤主要应用在冶金行业用于高炉喷吹（高炉喷吹煤主要包括无烟煤、贫煤、瘦煤和气煤）。
块煤		1、发电 2、蒸汽机车 3、建材 4、一般工业锅炉 5、生活 6、冶金
面煤		面煤，也称粉煤，是指以粉状形式存在的煤炭。面煤经过机械高压挤压力挤压（面煤经过彻底粉碎后，加入一种特制的黏合材料，再填入机器（全自动液压粉末挤块机）中，经过机器压制成块状）可以合成块煤。

#### 4、其他产品

公司经营的大宗物资包括机械设备、五金机电、化工原料、综合物资、重型汽车配件等。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以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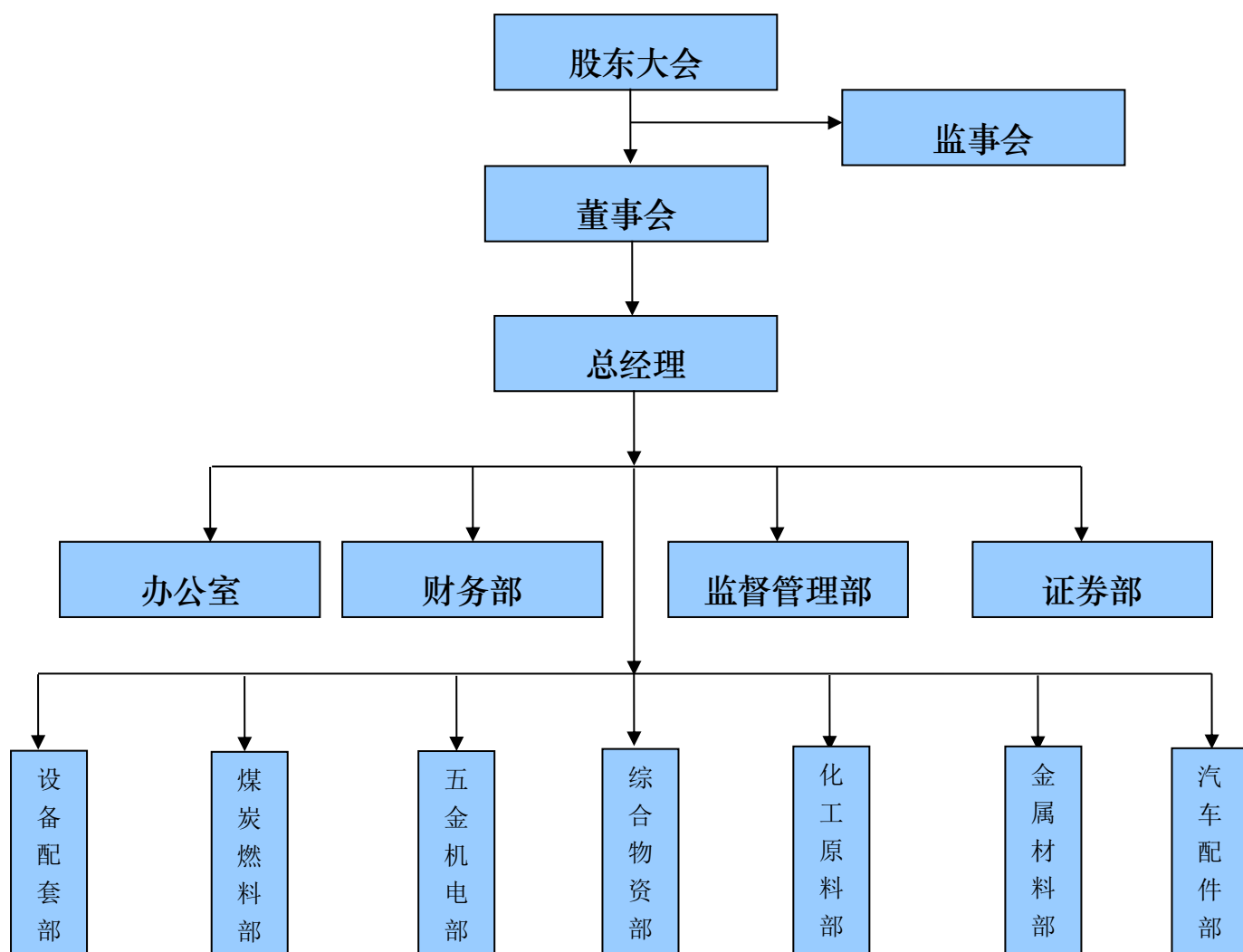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概述
1	智能矿山安全系统	建成后可以实现矿山的井上和井下的语音通讯、人员、设备跟踪定位、井下关键设备（如风机、水泵等）的远程监控、井下关键位置的图像视频监控、以及各种环境参数（如 Co、No2 等）的监测监控。在此基础上实现统一生产指挥调度。系统通过基站相连，减少了井下线路的布设，使矿山井上井下通讯系统更加简洁，运行稳定可行，具有安装维护更加容易，用户应用管理成本更加低廉的特点。
2	热力抄表计量系统	利用当代微机技术，数字通讯技术与户用仪表技术完美结合，集计量，数据采集，处理于一体，将城市居民用水、电、气热信息加以综合处理的系统，使供水、供电、供气、供热公司及物业管理部门从根本上减少人工上门抄表的繁杂劳动强度。同时，用户可根据需求对暖气进行调节，既能控制室内温度，又起到了节能的作用。具有单户计量、单户控制、集中抄表、集中控制、综合分析等特点。
3	办公大楼	具有信息化处理功能，能对建筑物内照明、电力、暖通、空调、给排水

小区智能化系统	水、防灾、防盗、运输设备进行综合自动控制。实现对各种设备运行状态监视和统计记录的设备管理自动化，并实现以安全状态监视为中心的防灾自动化。
---------	--

##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 （一）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

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公司设职能部门4个，分别为：办公室、财务部、监督管理部、证券部。公司设业务部门7个，分别为：设备配套部、煤炭燃料部、五金机电部、综合物资部、化工原料部、金属材料部和汽车配件部。各部门主要职责分别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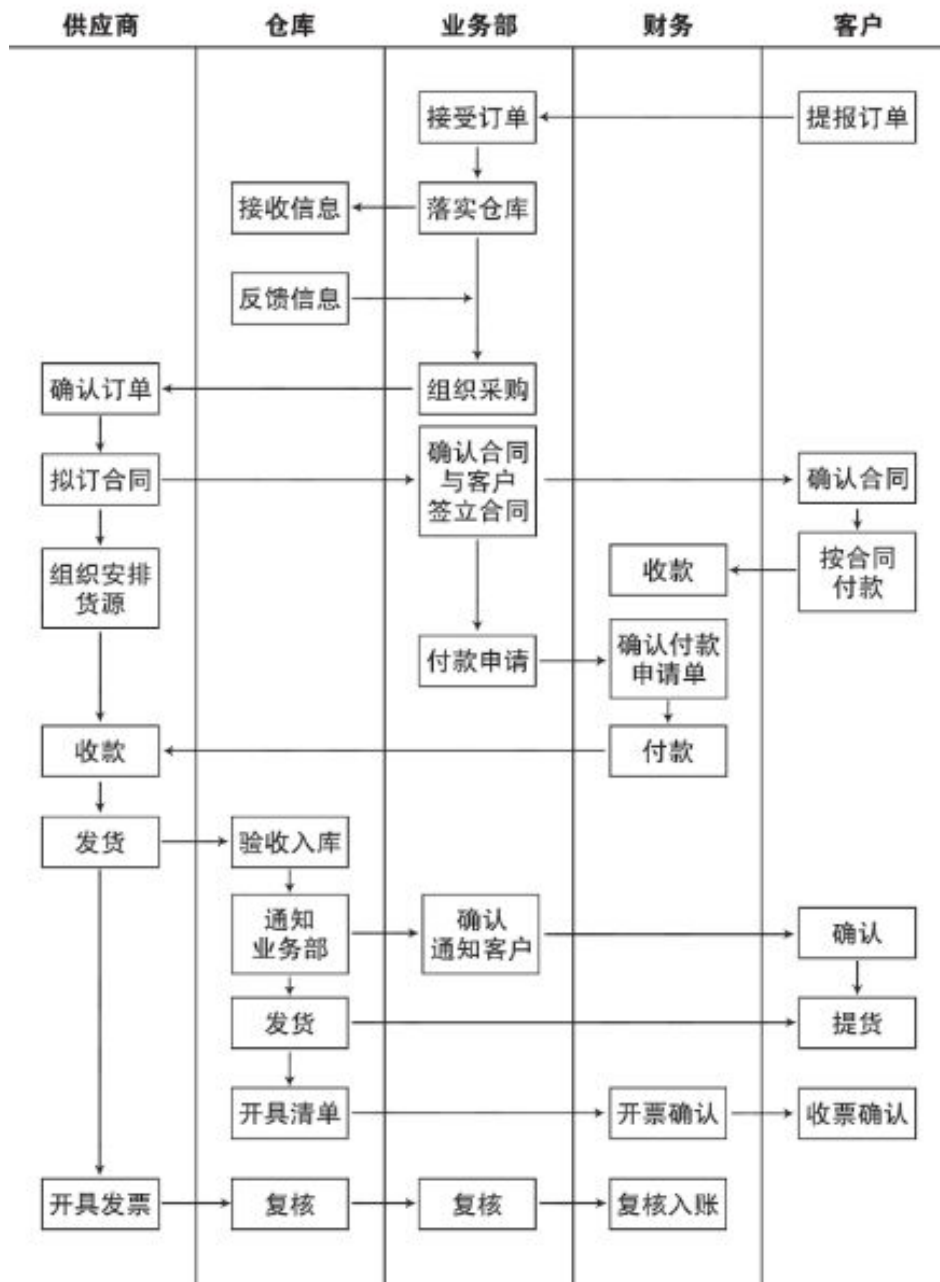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1	办公室	负责公司文件发布，对内、对外协调相关社会事务，负责高管层活动日常安排，负责总经理的秘书管理、文字材料起草、印章管理、会议管理等文秘工作，负责公司公务用车管理、节假日值班管理，负责公司职位设置、员工日常管理、劳动关系管理等。
2	财务部	参与公司的融资工作、参与资金管理和资产管理；编制公司财务计划和年度预算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公司及下属单位的会计核算和成本管理；根据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制订相应财务战略，实行财务预测与分析，制订公司财务考核标准；负责公司纳税申报和清缴工作，负责应收货款管理以及账务日常处理和管理工作。
3	监督管理部	负责公司内部审计监察工作，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充分行使审计职权；对公司及其所属企业的财务收支和经营活动进行审计监督，参与公司的全面计划管理和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参与公司内部制度的制定和完善；负责公司合同审核管理、工程预算审核管理工作。
4	证券部	负责筹备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准备相关会议资料；及时了解公司各部门发生的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参与公司对外投资、资产处置等重大事项的研究和论证，负责信息披露事务；负责公司股权管理，负责公司与股东、证券中介机构和证券监管机构的日常联络等工作。
5	设备配套部	主要经营各类减速机、电机、水泵、空压机、风机、凿岩机、轴承、起重吊具、钎具等五十余种设备及其配件。
6	煤炭燃料部	主要从事焦炭、电煤、锅炉用煤、山西阳泉块煤、银川白煤、包头块煤等批发业务。
7	五金机电部	主要经营阀门、管件、电线电缆、手动电动工具、电气仪表等电器类产品。
8	综合物资部	主要经营橡胶、油漆、土杂品、焊接材料、保温材料、劳保用品等各类综合物资。
9	化工原料部	主要经营化工原料、化学试剂、玻璃仪器、实验设备、实验耗材和各种分析仪器等。
10	金属材料部	主要经营建材、板材、型材和棒材等业务，经营品种有螺纹钢、盘螺、钢板、焊管、无缝钢管、镀锌管、螺旋管、道轨、槽钢、角钢、H型钢、工字钢等材料。
11	汽车配件部	主要经营陕汽、重汽、“斯太尔”汽车和厦门装卸机等机械配件，以及各种型号车用、特种机械用轮胎及汽车装饰材料及用品。

## （二）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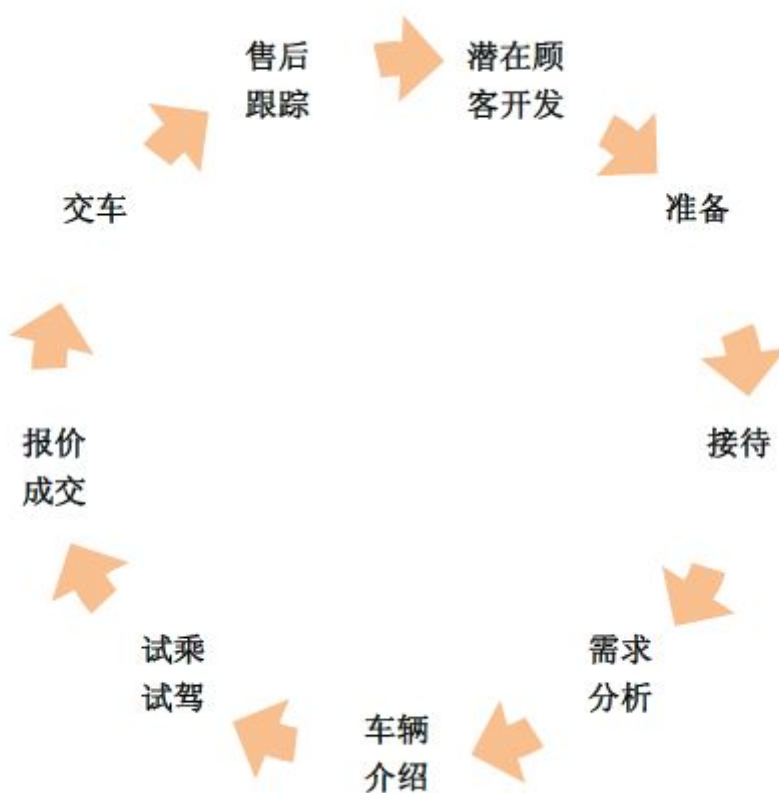
## 1、钢材贸易流程

公司现有服务流程可以概括为三部分：集中采购+安排配送+现场服务。具体地，公司首先从上游大型钢铁生产企业采购优质产品，将产品运至指定的仓库，随后公司以自身形成的商贸网络为客户寻找运输商，及时将客户需要的产品运送到指定的地点，同时，业务员会对客户进行跟踪订单，了解客户最新需求，确保材料供应齐备。如今公司在进一步优化上下游服务流程的基础上，逐步迈向更高的目标，将公司打造成为高水平的贸易物流企业。未来公司将通过加强与上游企业仓储资源的共享，同时嵌入下游企业的库存使用环节，打造区域乃至全国仓储式货物集散平台，成为连接上游生产企业和下游需求终端承上启下的关键环节，突出公司在供应链中的重要参与者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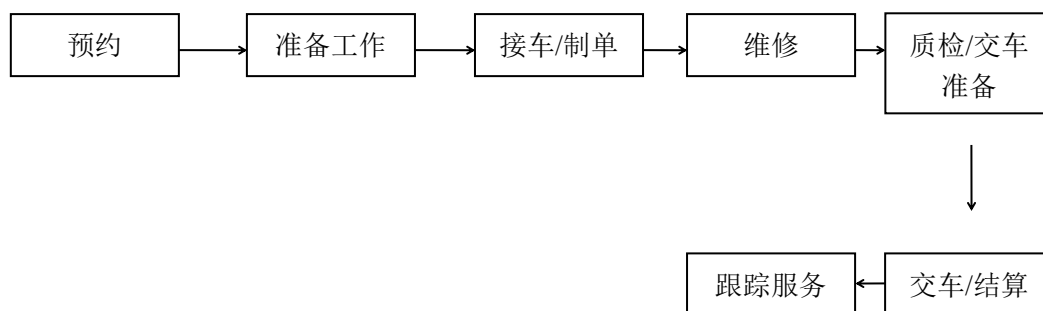
下图中展示了公司开展服务的主要流程，图中细化了供货单位、仓库、公司业务部门、财务部分和客户各个主体需要履行的具体相关流程。通过这一完整流程，公司将自身各业务部门的内部运营与上游供货单位和下游用户完美的串联在一起，确保整个服务流程的有效实施，极大地提高了运作效率。



## 2、汽车销售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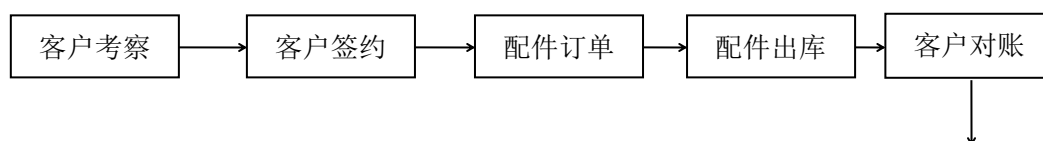
### 3、汽车维修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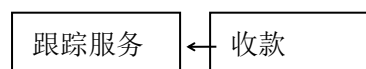


### 4、配件销售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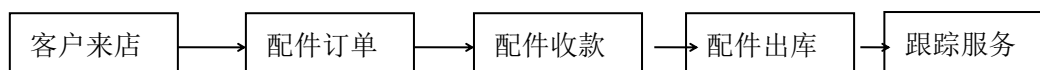
公司的配件销售业务流程分为签约客户和非签约客户，流程分别如下：

(1) 对签约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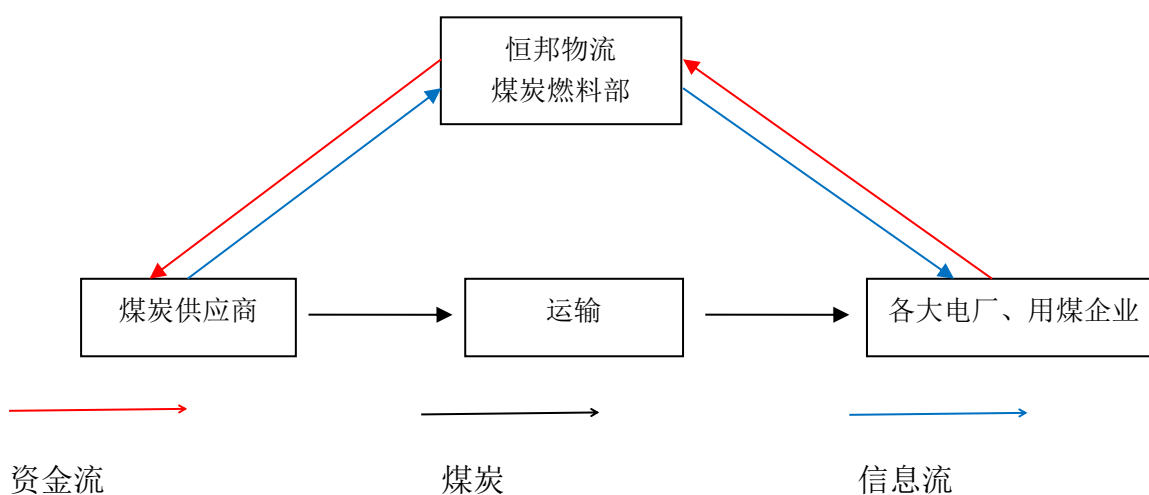
(2) 对非签约客户:



### 5、煤炭贸易业务流程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专注于供应链的核心部分，一方面依靠资质优势、规模优势建立了辐射烟威地区的物流体系及销售网络，形成成本优势，掌握下游市场定价权；另一方面通过构建上游稳定关系实现对下游的供货稳定，为客户创造价值，扩大市场份额，获取商业利益。

公司整个业务流程包括采购、运输、销售三个环节，涵盖了信息流、资金流和物流。公司通过与煤炭供应商、客户洽谈，实现信息交换，进而完成市场分析，并制定采购与销售计划；实现煤炭从生产企业至消费企业的流动，同时实现资金的逆向流动。具体业务流程图如下：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公司的无形资产

####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国有土地产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人	用途	使用面积 (m <sup>2</sup> )	终止日期	土地坐落
1	烟国用(2014)第42050号	恒邦物流	城镇住宅用地(071) 批发零售用地(051)	4578.30	2077.03.12 2047.03.12	永三街北、东关路西
2	烟国用(2015)第30055号	恒邦物流	商服用地	10786.00	2050.9.29	福山区机场路西侧
3	烟国用(2010)第41473号	恒邦物流	工业	35445.00	2048.10.30	牟平区北关大街北、东油铝业东
4	烟国用(2010)第41472号	恒邦物流	工业	18269.00	2056.1.14	牟平区北关大街225号
5	烟国用(2010)第41471号	恒邦物流	工业	2417.00	2048.10.30	牟平区北关大街北

## 2、不入账的专利和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5项实用新型专利和11项软件著作权。公司已申请并被授权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	一种阀门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519556.0	2014-9-10	2015-3-25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	一种供暖系统数据采集控制器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519529.X	2014-9-10	2015-1-28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	一种无线室内温度采集控制器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519526.6	2014-9-10	2014-12-31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	远程智能控制器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533496.5	2012-12-18	2013-6-5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	智能比例控制电磁阀	实用新型	ZL 2012 2 0535617.X	2012-10-18	2013-4-17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	恒邦热力管理应用平台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2SR109787	2012-8-29	2012-11-15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	恒邦供电信	计算机软	2015SR207	2014-2-1	2014-3-1	烟台恒邦信



	息管理系统	件著作权	872			息科技有限公司
8	恒邦矿道有害气体检测系统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204515	2014-2-1	2014-3-1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	恒邦智能水表管理系统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204599	2014-2-1	2014-3-1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	恒邦科技建筑能耗检测平台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204608	2015-2-20	2015-3-20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1	恒邦科技工厂能耗检测系统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204087	2014-12-20	2015-3-20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	恒邦安防集中监控管理系统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205081	2013-4-10	2013-5-20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	恒邦基于 Zigbee 技术的井下人员定位系统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205257	2013-10-20	2014-1-10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	恒邦视频监控管理系统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208363	2014-3-10	2014-5-20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	恒邦中央空调现场管理系统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207267	2015-3-15	2015-3-28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	恒邦热力能源信息采集系统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5SR204519	2014-2-1	2014-3-1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二)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 1、业务许可资格

公司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注册编号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2015/7/14	2018/7/13	鲁交运管许可烟字370612510003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2015/8/26	2018/7/15	鲁交运管许可烟字370612571733号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015/6/30	2018/6/29	鲁F安经[2015]030009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证明	2015/7/9	2016/4/15	(鲁)3J37061215001
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2013/7/4	2017/11/30	鲁交运管许可烟字370611520015号

威海市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2014/10/29	2020/10/28	鲁交运管许可威字371000000288号
烟台恒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食品流通许可证》	2015/3/2	2018/3/1	编号:SP3706121510021953
烟台恒邦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二手车鉴定评估机构核准证书	2014/7/31	2017/7/30	编号 3805061100002014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商标注册权	2013/10/7	2023/10/6	

## 2、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3/9/28	2016/9/27	提供货物、装卸、仓储及相关的物流代理服务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3/7/5	2016/7/4	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及服务

## 3、主要授权经营合同

授权品牌名称	授权经营地点	合同名称	被授权公司名称	授权时间	有效期
一汽奔腾汽车	山东省烟台市	授权合同	一汽轿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4-12-16	2016-12-16
奇瑞汽车	山东省烟台市	授权经销商合同	安徽奇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5-1-1	2015-12-31
一汽丰田汽车	山东省烟台市	经销商合同	一汽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5-4-1	2017-3-31
长安铃木	烟台牟平区	二级代销合同	山东鸿运汽车交易广场有限公司	2015-1-1	2015-12-31
东风汽车售后服务	山东省烟台市	售后服务委托代理协议	东风轻型商用车营销有限公司	2015-1-1	2016-12-31

自公司成立以来,先后被评为烟台市物流行业十强企业、烟台市消费者满意单位、烟台市牟平区价格诚信单位、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AAAA 物流企业、美丽中国梦 2013 年中国最佳诚信服务物流企业、中国物联协会 2013 年—2014 年度山东省物流与采购行业综合实力五十强企业、市消费者协会第九届消费者满意单位、中国最佳诚信物流企业等称号,同时,公司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体系管理认证,荣获山东省 4 星级物流企业称号,是烟台唯一获得此殊荣的企业。

### (三) 公司的固定资产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的办公场所为烟台市牟平区东关路461号办公楼，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2015年8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为91,185,943.42元，累计折旧22,859,814.03元，固定资产净值为68,326,129.39元。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61,339,561.27	9,545,683.61	-	51,793,877.66	84.44%
机器设备	14,927,303.91	5,865,149.47	-	9,062,154.44	60.71%
电子设备	3,509,292.00	570,710.37	-	2,938,581.63	83.74%
运输设备	9,444,355.20	6,000,888.47	-	3,443,466.73	36.46%
办公设备	1,965,431.04	877,382.11	-	1,088,048.93	55.36%
合计	91,185,943.42	22,859,814.03	-	68,326,129.39	74.93%

公司为商贸企业，重要的固定资产为房屋、机器设备和运输设备。按扣除累计折旧后的固定资产净值计算，公司固定资产整体成新率约为74.93%。总体而言，公司固定资产可以满足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

#### 1、主要房屋及建筑物产权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产证号	房屋座落	用途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	恒邦物流	烟房权证牟字第062953号	牟平区东关路461号	商贸楼	8221.03
2	恒邦物流	烟房权证福字第F034134号	福山区机场路597号	汽车展厅维修厂房、辅助用房	3-1499.31 2-6304.53
3	恒邦物流	烟房权证牟字第036016号	牟平区北关大街225号	厂房	内1号3785.44 内5号6721.01 内6号3001.96
4	恒邦物流	烟房权证牟字第069553号	牟平区北关大街225号2号	厂房	2324.28

#### 2、主要的运输工具明细如下：

序号	车辆类型	车牌号码	登记日期
1	轻型普通货车	鲁 F90350	2009-04
2	轻型普通货车	鲁 YX2305	2011-06
3	小型面包车	鲁 F77H28	2014-11
4	轻型普通货车	鲁 YXI829	2014-11
5	轻型普通货车	鲁 YXI777	2014-11
6	小型面包车	鲁 Y13T07	2010-11
7	重型普通货车	鲁 F75700	2011-05
8	重型自卸货车	鲁 F75781	2011-07
9	小型面包车	鲁 Y13T55	2011-06
10	小型面包车	鲁 Y13T35	2011-06
11	小型普通客车	鲁 Y19T63	2014-01
12	小型轿车	鲁 Y20T56	2014-05
13	小型轿车	鲁 Y12T23	2014-03
14	中型普通客车	鲁 F90861	2008-10
15	重型普通半挂车	鲁 F7617 挂	2009-09
16	重型半挂牵引车	鲁 F74346	2009-09
17	小型面包车	鲁 Y12T86	2009-12
18	轻型箱式货车	鲁 Y15T65	2013-07
19	轻型普通货车	鲁 YX2627	2015-04
20	中型专项作业车	鲁 F74109	2009-03
21	三轮汽车	鲁 F97999	2009-03
22	轻型普通货车	鲁 F9D351	2009-09
23	大型普通客车	鲁 F90885	2010-04
24	轻型普通货车	鲁 YX2675	2015-04
25	大型普通客车	鲁 F91568	2012-08
26	小型轿车	鲁 F5H200	2014-11
27	重型普通货车	鲁 F34202	2009-11
28	轻型普通货车	鲁 Y09T25	2009-06
29	小型轿车	鲁 FHB191	2014-09
30	小型轿车	鲁 Y07T23	2014-05
31	小型轿车	鲁 Y13T70	2014-02
32	小型轿车	鲁 FHB891	2013-09
33	小型面包车	鲁 Y13T63	2011-06
34	小型面包车	鲁 Y19T26	2011-06
35	小型普通客车	鲁 Y02T73	2011-07
36	轻型普通货车	鲁 Y16T02	2010-11
37	中型专项作业车	鲁 F75176	2010-09
38	中型普通货车	鲁 F77222	2014-11
39	小型面包车	鲁 F770J8	2014-11
40	小型普通客车	鲁 Y13T69	2014-09
41	小型普通客车	鲁 FXT150	2013-04
42	小型普通客车	鲁 Y16T17	2011-04

43	小型普通客车	鲁 F13T60	2015-04
44	小型普通客车	鲁 Y15T79	2011-06
45	轻型普通货车	鲁 Y2T773	2011-06
46	轻型普通货车	鲁 F9K630	2010-11
47	小型轿车	鲁 YXK513	2014-05
48	小型普通客车	鲁 FHB580	2014-01
49	小型轿车	鲁 FHB790	2014-05
50	重型罐式货车	鲁 F90985	2010-11
51	重型普通货车	鲁 F90982	2010-11
52	小型普通客车	鲁 FJM868	2011-07
53	小型轿车	鲁 FHB839	2013-09
54	小型普通客车	鲁 FHB119	2011-06
55	小型普通客车	鲁 F1H303	2010-11
56	小型普通客车	鲁 FHB587	2011-06
57	重型自卸货车	鲁 F75781	2011-07
58	小型轿车	鲁 FHE790	2014-05
59	小型轿车	鲁 FHB191	2014-09
60	大中型拖拉机	鲁 06/29366	2008-01
61	重型普通货车	鲁 F74202	2008-01
62	中型专项作业车	鲁 F74109	2009-03
63	大型普通客车	鲁 F96885	2010-04
64	轻型普通货车	鲁 F9D351	2009-09
65	轻型普通货车	鲁 F9D350	2009-09
66	轻型箱式货车	鲁 FHB981	2013-07
67	重型罐式货车	鲁 F73730	2009-02
68	中型普通货车	鲁 F98861	2008-10
69	轻型普通货车	鲁 F9H182	2009-6
70	小型普通客车	鲁 F6P962	2009-12
71	重型半牵引车	鲁 F74346	2009-09
72	小型轿车	鲁 FHB870	2014-10
73	小型普通客车	鲁 FH6853	2015-04
74	小型普通客车	鲁 FHB835	2015-04

#### (四) 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员工人数总计 671 人，具体情况如下：

##### 1、按照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
30 岁 (含) 以下	316	47.09
31-40 (含) 岁	159	23.70

41 岁以上	196	29.21
<b>合计</b>	<b>671</b>	<b>100.00</b>

## 2、按照专业结构划分

岗位类别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107	15.95
财务人员	43	6.41
销售采购及服务人员	488	72.73
后勤人员	33	4.92
<b>合计</b>	<b>671</b>	<b>100.00</b>

注：管理类人员包括公司内部董事、内部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

## 3、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博士/硕士	1	0.15
本科	65	9.69
大专	184	27.42
大专以下	421	62.74
<b>合计</b>	<b>671</b>	<b>100.00</b>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钢材贸易、汽车销售、煤炭批发为核心，兼营综合物资贸易、信息科技、电子商务等业务，相应公司对基层员工需求以销售人员、业务人员为主，业务流程及资产使用对学历要求不高。公司员工以及管理人员在公司任职多年，相关工作流程熟练，行业资源丰富，能够胜任公司业务需求。公司员工的教育背景、学历等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匹配，公司主要资产与业务、人员匹配相关。

## 4、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杜新功，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7 月，毕业于牟平区十二中，高中学历。1989 年 3 月至 2002 年 11 月，就职于牟平县

供销社农业生产资料公司，业务员；2002年12月至2012年5月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任业务经理；2012年6月至今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

李波，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7月，毕业于山东广播电视大学，大专学历。1992年11月至2006年7月，就职于烟台汽车制造厂，任汽装车间装配工、售后安徽区域经理；2006年8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烟台三达汽车销售公司，任售后服务站长；2010年1月至今，就职于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奇瑞4S店，任售后服务站长。

刘鹏，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7月，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大专学历。2009年1月至2011年9月，就职于烟台乐居安防科技有限公司，任公司销售经理兼技术部经理；2011年12月至2014年1月，就职于烟台牟平鹏翔养猪场，任猪场场长；2014年3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烟台奇瑞4S店，任销售顾问；2015年8月至今，任机场路直营店店长。

芦豫，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7月毕业于东北大学，本科学历，现正就读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工业工程在职硕士。2007年至2008年就职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任计量室技术员；2008年至2010年4月，就职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任计量室副主任；2008年8月，通过山东烟台人事局评审确定后取得助理工程师资格；2008年9月，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聘为助理工程师；2010年4月至2011年10月任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机动部副部长；2011年10月至2013年4月任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间副主任；2013年4月至2015年6月任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副部长；2015年6月至今任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经理。

孙国刚，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7月毕业于牟平职业中专，中专学历。1994年8月至1998年5月，交通银行牟平支行会计；1998年6月至2002年5月，牟平区塑料厂注塑车间工人；2002年6月至2011年4月，牟平安泰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11年4月至今，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工程部部长。

邹敏，男，197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7月，就读于中国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本科学历。1990年12月至1993年12月，服役于52997部队；1994年1月至2007年5月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牟平区支行；2007年5月至2009年11月，烟台恒邦物资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09年12月至2012年5月，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任业务经理；2012年6月至今至今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

邹云波，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4月，毕业于武宁二职，中专学历。1996年5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牟平区南洋汽车修理厂；2001年1月至2009年10月就职于烟台市佳维源汽车车身修理有限公司；2009年11月至2012年6月就职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任业务经理；2012年7月至今至今就职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

####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 （一）销售情况

#####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大类列示如下：

期间	产品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占总收入百分比	毛利率%
2015年1-8月	金属材料	658,570,825.54	647,734,133.81	72.44%	1.65%
	汽车销售、维修	102,094,968.99	92,274,569.45	11.23%	9.62%
	煤	21,573,145.62	19,262,461.26	2.37%	10.71%
	其他	126,917,249.29	105,496,284.83	13.96%	16.88%
	合计	909,156,189.44	864,767,449.35	100.00%	4.88%
2014年度	金属材料	1,913,472,109.90	1,892,192,701.84	83.08%	1.11%
	汽车销售、维修	199,205,770.38	181,962,094.41	8.65%	8.66%
	煤	32,808,679.27	30,303,944.33	1.42%	7.63%
	其他	157,734,605.07	131,104,775.91	6.85%	16.88%
	合计	2,303,221,164.62	2,235,563,516.49	100.00%	2.94%
2013年度	金属材料	1,534,881,725.76	1,506,925,040.19	81.94%	1.82%
	汽车销售、维修	145,926,635.93	130,624,564.26	7.79%	10.49%
	煤	33,240,526.81	31,834,539.27	1.77%	4.23%
	其他	159,127,724.31	133,016,918.66	8.49%	16.41%



	合计	1,873,176,612.81	1,802,401,062.38	100.00%	3.78%
--	----	------------------	------------------	---------	-------

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收入分别为 909,156,189.44 元、2,303,221,164.62 元和 1,873,176,612.81，报告期内金属材料贸易是公司核心业务，金属材料合计收入在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是 72.44%，83.08%，81.94%。2015 年金属材料贸易业务收入相对下降，主要是受国内钢铁市场产能过剩的影响，但仍能保持盈利状态。

##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大类列示如下：

地区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华东地区	901,477,668.07	99.16%	1,959,470,634.54	85.08%	1,822,463,524.45	97.29%
华北地区	4,557,377.52	0.50%	161,514,597.63	7.01%	19,614,914.23	1.05%
西北地区			40,188,991.37	1.74%		0.00%
华中地区	3,121,143.85	0.34%	142,046,941.08	6.17%	29,195,888.67	1.56%
东北地区					1,902,285.46	0.10%
合计	909,156,189.44	100.00%	2,303,221,164.62	100.00%	1,873,176,612.8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华东地区，其中在山东省内实现的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在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为 92.28%、83.63%、93.92%，省外收入主要来自钢铁贸易。

## 3、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2015 年 1-8 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141,182,640.19	15.53%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23,708,925.54	2.61%
烟台沃森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21,474,509.32	2.36%
杨焯（上海）工贸有限公司	19,059,829.06	2.10%
烟台市牟平区东兴机械有限公司	18,200,940.09	2.00%
合计	223,626,844.20	24.60%

2014 年度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262,483,287.60	11.40%

山东省阳信鲁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72,227,107.30	3.14%
山东省阳信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9,396,039.72	3.01%
烟台海德建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44,006,563.11	1.91%
烟台恒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420,225.52	1.71%
合计	487,533,223.25	21.17%

2013 年度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表：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186,425,008.91	9.95%
潍坊晨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3,158,194.07	3.37%
烟台市工业炉厂	52,712,097.45	2.81%
烟台海德建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50,720,823.92	2.71%
烟台市清泉特钢锻造制品有限公司	50,151,053.50	2.68%
合计	403,167,177.85	21.52%

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及 2013 年，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本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4.6%、21.17%和 21.52%。公司对单一客户的销售比例均低于 20%，不存在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情况。

#### 4、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1) 2015 年 1-8 月前 5 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309,831,611.37	32.15%
中普（邯郸）钢铁有限公司	103,668,974.29	10.76%
山东西王钢铁有限公司	80,732,196.31	8.38%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52,476,445.24	5.44%
烟台本钢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34,398,637.11	3.57%
合计	581,107,864.32	60.29%

(2) 2014 年前 5 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1,278,763,266.89	47.67%
山东西王钢铁有限公司	241,861,817.57	9.02%
中普（邯郸）钢铁有限公司	212,548,434.09	7.92%
烟台本钢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113,609,469.92	4.24%
五矿营口中板有限公司	84,284,947.34	3.14%
合计	1,931,067,935.81	71.99%

(3) 2013 年前 5 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	------	---------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1,184,345,223.51	49.82%
烟台本钢商贸有限公司	77,344,273.54	3.25%
中普（邯鄲）钢铁有限公司	75,228,126.80	3.16%
一汽轿车销售有限公司	58,039,960.58	2.44%
烟台本钢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49,698,498.29	2.09%
合计	1,444,656,082.72	60.76%

2015年1-8月份、2014年和2013年，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0.29%、71.99%和60.76%，在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未发生重大变化。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2.15%、47.67%和49.82%，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均未超过50%，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存在重大依赖。

### （三）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将要履行和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主要包括借款合同、销售合同、采购合同、租赁合同，其明细如下：

#### 1、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	标的物	标的额（元）	签订日期	备注
1	烟台海德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锰板	8,000,898.50	2014/6/16	履行完毕
2	山东省阳信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螺纹钢	8,513,600.00	2014/6/15	履行完毕
3	潍坊晨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螺纹钢	20,004,600.00	2014/6/8	履行完毕
4	山东省阳信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螺纹钢	14,002,470.00	2014/5/12	履行完毕
5	潍坊晨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螺纹钢	12,417,825.00	2014/4/16	履行完毕
6	山东省阳信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螺纹钢	8,001,648.00	2014/4/13	履行完毕
7	山东省阳信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螺纹钢	12,009,620.00	2014/7/7	履行完毕
8	潍坊晨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螺纹钢	20,015,440.00	2014/5/9	履行完毕
9	江苏巽风不锈钢板业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5,328,000.00	2013/12/25	履行完毕
10	江苏巽风不锈钢板业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8,192,000.00	2013/11/29	履行完毕
11	江苏巽风不锈钢板业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5,756,000.00	2013/10/27	履行完毕

12	江苏巽风不锈钢板业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6,160,000.00	2013/9/28	履行完毕
13	江苏巽风不锈钢板业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4,736,000.00	2013/8/27	履行完毕
14	江苏巽风不锈钢板业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5,280,000.00	2013/7/27	履行完毕
15	江苏巽风不锈钢板业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6,346,000.00	2013/6/27	履行完毕
16	烟台海腾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盘螺	4,929,823.82	2015/4/13	履行完毕
17	烟台金诺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盘螺	7,109,038.19	2015/4/13	履行完毕
18	杨煌（上海）工贸有限公司	钢筋	23,000,000.00	2015/4/23	履行完毕
19	烟台海腾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螺纹钢、盘螺	5,031,240.62	2015/6/25	履行完毕
20	烟台金诺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螺纹钢	10,070,022.44	2015/6/25	履行完毕
21	烟台金诺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螺纹钢	4,006,774.25	2015/3/15	履行完毕
22	潍坊晨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螺纹钢	60,085,120.00	2013/10/12	履行完毕
23	潍坊华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螺纹钢	20,004,960.00	2013/10/11	履行完毕
24	潍坊晨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螺纹钢	11,488,464.00	2013/6/10	履行完毕
25	烟台海德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10,058,250.00	2013/12/31	履行完毕
26	潍坊晨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螺纹钢	8,303,194.44	2014/3/11	履行完毕
27	山东省阳信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螺纹钢、盘螺	10,675,625.00	2014/1/12	履行完毕
28	潍坊晨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螺纹钢	15,002,837.03	2014/2/9	履行完毕
29	烟台海德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12,037,005.30	2014/12/23	履行完毕
30	山东省阳信华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螺纹钢	11,018,200.00	2014/9/17	履行完毕
31	烟台海德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5,003,218.45	2014/9/23	履行完毕
32	烟台海德建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锰板	1,596,680.00	2015/7/11	正在履行
33	烟台海德建筑工程	锰板	1,004,220.00	2015/3/15	正在履行

	机械有限公司				
34	烟台海德建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普板	1,649,079.00	2015/7/13	正在履行
35	烟台富润凯斯特钢绞线有限公司	高线	1,154,231.03	2015/3/28	正在履行
36	烟台鲁东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无缝管	1,940,347.70	2015/4/17	正在履行
37	中交一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螺纹钢	1,424,250.00	2015/5/3	正在履行
38	烟台市牟平区佳诚印染有限公司	面煤	650 元/吨	2015/1/6	正在履行
39	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烟煤	580 元/吨	2015/1/17	正在履行
40	河北路浩贸易有限公司	煤	540 元/吨	2015/1/8	正在履行
41	李冬	奔腾汽车	69,800.00	2015/8/10	履行完毕
42	朱传斌	奔腾汽车	99,800.00	2015/8/13	履行完毕
43	仲晓宁	奔腾汽车	101,800.00	2015/8/25	履行完毕
44	王业勇	奔腾汽车	73,800.00	2015/8/12	履行完毕
45	唐显光	丰田汽车	77,800.00	2015/8/6	履行完毕
46	张久府	丰田汽车	116,800.00	2015/8/19	履行完毕
47	李涛	奔腾汽车	114,800.00	2015/3/14	履行完毕
48	樊增慧	奔腾汽车	120,000.00	2015/5/18	履行完毕
49	郑和玺	奔腾汽车	145,000.00	2015/6/13	履行完毕

## 2、采购合同

序号	供货方	标的物	标的额（元）	签订日期	备注
1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钢筋、钢热轧盘条	5,000,000.00	2013/6/25	履行完毕
2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钢筋、钢热轧盘条	5,000,000.00	2013/6/20	履行完毕
3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钢筋、钢热轧盘条	5,000,000.00	2013/6/4	履行完毕
4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钢筋、钢热轧盘条	5,000,000.00	2013/6/13	履行完毕
5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钢筋、钢热轧盘条	5,000,000.00	2013/6/9	履行完毕
6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钢筋、钢热轧盘条	5,000,000.00	2013/6/23	履行完毕
7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钢材		2014/6/26	框架协议 2014/6/26- 2014/12/31

8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钢材		2015/1/1	框架协议 2015/1/1-2015/12/31
9	徐州新运时贸易有限公司	螺纹钢	24,531,852.43	2015/4/29	履行完毕
10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钢材		2014/1/1	框架协议 2014/1/1-2014/12/31
11	烟台本钢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热轧圆钢	1,091,108.40	2015/6/25	正在履行
12	烟台东海钢管有限公司	无缝钢管	1,822,618.60	2015/4/20	正在履行
13	中普(邯郸)钢铁有限公司	碳钢	2,320,000.00	2015/4/24	正在履行
14	中普(邯郸)钢铁有限公司	碳钢	2,260,000.00	2015/4/24	正在履行
15	烟台本钢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热轧圆钢	1,437,174.00	2014/11/27	正在履行
16	山东鲁丽铸锻有限公司	连铸坯	2,886,000.00	2015/5/13	正在履行
17	烟台本钢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热轧圆钢	1,140,668.40	2015/6/29	正在履行
18	山东彤岩商贸有限公司	煤	217,100.00	2015/1/6	履行完毕
19	锦州津津经贸有限公司	煤(洗粒)	1,032,500.00	2015/1/3	履行完毕
20	烟台市润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焦粉	234,000.00	2015/1/18	履行完毕

### 3、关联方购销合同

客户	标的物	签订日期	合同期限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进出口分公司	生产设备等辅助材料	2013/1/20	3年
杭州建铜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等辅助材料	2013/1/27	3年
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等辅助材料	2013/1/15	3年
铜陵华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设备等辅助材料	2013/1/9	3年
栖霞市金兴矿业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等辅助材料	2013/1/5	3年
烟台恒邦酒业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等辅助材料	2013/1/13	3年
烟台恒邦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等辅助材料	2013/1/9	3年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运输分公司	生产设备等辅助材料	2013/1/8	3年
烟台恒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等辅助材料	2013/1/15	3年
烟台养马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等辅助材料	2013/1/5	3年
烟台恒邦泵业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等辅助材料	2013/1/20	3年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泵业分公司	生产设备等辅助材料	2013/1/15	3年
烟台恒邦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等辅助材料	2013/1/5	3年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等辅助材料	2013/1/8	3年
烟台恒邦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等辅助材料	2013/1/17	3年

#### 4、关联方房屋租赁合同

房屋/土地位置	房屋用途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期间	租金
牟平区东关路461号部分房产	办公	烟台恒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5/2/1-2018/1/31	无偿使用
牟平区东关路456-1号部分房产	办公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2014/10/15-2017/10/14	无偿使用
牟平区北关大街225号房产	办公	烟台恒邦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2014/12/06-2017/12/05	无偿使用
牟平区北关大街225号房产	办公	烟台恒邦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2014/8/1-2017/7/31	无偿使用

#### 5、汽车销售场地租赁合同

汽车品牌	房产自有或租赁、自建	房屋/土地位置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期间
奔腾奇瑞	自有	烟台市福山区机场路597号			
奔腾奇瑞	租赁	幸福南路	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烟台朗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5.8.15-2017.8.14
奔腾	租赁	烟台市机场路158号山东鸿运汽车交易广场	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烟台鸿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4.12.1-2015.11.30
奔腾	租赁	莱州市西外环金通汽车销售展厅	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莱州市金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4.5.16-2015.6.15
一汽丰田	租赁	山东省莱山区轸大路38号	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烟台泰宇实业有限公司	2015-6-30-2020-4-26

#### 6、借款合同

贷款机构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利率	担保方式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2013年恒银烟借字第400112110002号	2000	2013.12.11-2014.12.11	6%	保证/股权质押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银(201353565000003131)号	2550	2013.4.10-2014.4.10	6.60%	抵押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2014年恒银烟借字第400012220011号	4000	2014.12.22-2015.12.22	5.88%	保证/股权质押

支行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银 (201453565000003235)号	950	2014.4.2-2015.4.2	7.20%	抵押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银 (201453565000003240)号	1050	2014.4.7-2015.4.7	7.20%	抵押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银 (201511011230000047)号	2000	2015.4.9-2016.4.8	6.42%	抵押
建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HET0370667200201500122	4300	2015.7.30-2016.02.25	4.73%	应收账款 质押
奇瑞徽银汽车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20150600007	500	2015.6.10-2016.10.23		保证
奇瑞徽银汽车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20140400008	1000	2014.4.10-2017.4.9		保证

### 7、担保合同

担保权人	合同号	担保方式	担保物	主合同/主债权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恒银烟借高质字第25-006号	质押	股权	2013年恒银烟借字第400112110002号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恒银烟借高保字第400112200002号	保证		2013年恒银烟借字第400112110002号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恒银烟借高质字第40011217001号	质押	股权	2014年恒银烟借字第400012220011号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恒银烟借高保字第400012220011号	保证		2014年恒银烟借字第400012220011号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烟银(201353565000203131)号、烟银(201353565000203132)号	抵押	土地使用权/房产	烟银(201353565000003131)号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烟银(201353565000203131)号、烟银(201353565000203132)号	抵押	土地使用权/房产	烟银(201453565000003235)号、烟银(201453565000003240)号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烟银(201353565000203131)号、烟银(201353565000203132)号	抵押	土地使用权/房产	烟银(2015110112300000047)号



烟台海德专用 汽车有限公司	12015060000702	保证		120150600007
烟台海德专用 汽车有限公司	12014040000801	保证		120140400008
烟台恒邦集团 有限公司	12015060000701	保证		120150600007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一）钢材贸易业务商业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致力于发展成为以服务于钢材销售、物流及售后服务为一体的现代化、专业化服务型企业。公司现有服务流程可以概括为三部分：集中采购+安排配送+现场服务。具体地，公司首先从上游大型钢铁生产企业采购优质产品，随后公司以自身形成的商贸网络为客户寻找运输商，及时将客户需要的产品运送到指定的地点，同时，业务员会对客户进行跟踪订单，了解客户最新需求，确保材料供应齐备。

公司的采购存在两大特点：

其一，采购渠道多元化。建材方面主要代理销售莱钢永锋钢厂、山东西王钢厂、广富钢厂等厂家的螺纹钢业务，销售范围覆盖烟威、济南、临沂、徐州、江苏北部等区域，是永锋钢厂最大的螺纹钢经销商。板材方面主要代理中厚板、卷板的代理销售业务，是中普（邯郸）钢厂、本溪钢铁集团、辽宁鞍山钢铁集团的钢板代理销售商，销售范围覆盖天津、山西、泰安、青岛、烟台、河南等区域，是烟威地区最大的钢板代理销售商。型材方面主要代理经营普阳钢铁厂生产的螺旋管系列产品，代理销售河北钢铁集团永洋钢厂生产的道轨系列产品，年销售量2万吨以上，是烟威地区最大的道轨经销商。

其二，采购品种丰富。公司经营品种有螺纹钢、钢板、焊管、无缝钢管、镀锌管、螺旋管、道轨、槽钢角钢、H型钢、工字钢等材料，能充分满足各种用户的多样化需求。

其三，公司与钢厂签订协议，钢厂根据公司计划完成量、沉淀资金、销售品种比例等对公司给予一定的平销返利。

公司目前通过加强与上游企业仓储资源的共享,同时嵌入下游企业的库存使用环节,打造区域内仓储式货物集散平台,成为连接上游生产企业和下游需求终端承上启下的关键环节,突出公司在供应链中的重要参与者地位。

## 2、销售模式

公司拥有专业化的产品保供销售网络及设施,保证公司对各地乃至全国市场有充分的了解及反应能力,保证公司能在市场状况的变化中及时抓住客户需求,制作相应方案,获取客户资源。

公司的销售网络可概括为“1个总部+多个仓储基地。”具体内容如下:

1个总部。公司以牟平为总部,作为公司的调度中心、运营中心、信息中心,协调公司在全国各地的仓储基地及项目办事处高效运营,确保向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完整的服务。

多个仓储基地。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要,目的地分别在上海、武安、烟台等城市设立了多个区域仓储中心。公司现有多个仓储中心具有两个明显好处:其一,距离钢厂较近,可以就近将钢厂产品调入公司仓库,降低物流成本;其二,距离用户较近,可以就近建立完整的销售服务网络,更方便、快捷的为用户提供产品和服务。

### (二) 汽车贸易业务商业模式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流通行业,主营业务为汽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配件销售以及汽车保险代理业务,是一个以汽车为主线、多品牌4S店集群及多项汽车后市场服务的汽车综合服务提供商。公司商业模式的主要特点即汽车品牌授权4S店模式,拥有的关键资源要素有:品牌授权经营资格、专业经营场所、专业服务人员等。公司充分利用以上关键资源要素,在汽车销售环节,由经过整车厂商和本公司专业培训的销售人员向客户介绍讲解并安排试乘试驾,并由销售人员对客户的需求进行跟踪和回访;同时维修和保险代理业务也依托各4S店进行,为客户提供整车销售、保养维修、投保及理赔等汽车相关消费的全流程服务。此外,公司还依托大型配件供应商开展配件销售业务。

公司业务发源于烟台地区,并已在烟台地区建立了较为显著的区域优势。目前,公司获得奇瑞、奔腾、和丰田的授权经营权,在烟台的大众4S店也正在筹备当中。未来,随着公司汽车销售业务的扩大运营,公司品牌汽车业务的比重将进

一步提升，围绕品牌汽车开展的维修、保养、汽车保险、二手车交易等售后服务市场的相关业务也将相应增长，提升公司的综合盈利水平。

### **（三）煤炭贸易业务商业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销售量、库存量、以及客户需求制定了采购管理办法，避免超储积压，尽可能加速储备资金的周转，确定采购计划。在采购计划的指导下，营销人员与上游煤炭供应商进行谈判，筛选出合格优质的上游供货商，并签订合同。货物运到公司后，一律由保管员过磅验收，依据随货同行、货物清单等资料与采购人员交接清楚，夜间过磅由部门经理临时安排人员过磅，做收货记录，保管员依据过磅单汇总数据交于财务部长。财务部依据采购合同，申请预付货款，余款与供应商协商再申请审批后付款。

2015年随着煤炭价格的下滑以及需求量下降，供需关系发生了变化，公司改变了购销模式，一律现款结算，先同公司的下游客户定价，然后向上游找货源，通过议价及资金优势，取得定价权，同时供应商由二手经销商变为货源地直接发货，直接降低了采购成本。

#### **2、销售模式**

销售人员负责与客户进行谈判，商定价格、数量、供货方式、付款条件、交货时间，并签订合同。协议达成后根据客户要求将煤炭运输到客户指定的地点，根据客户过磅数据结合公司过磅数据，财务根据合同约定开具销货清单及专用发票。另内部关联企业还要与客户供应部门沟通核对依据化验数值计算销售单价，然后开具销货清单及专用发票。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钢材贸易行业概况**

#### **1、行业分类**

公司从事的是钢材贸易业务，按照《国民经济分类（GB/T4754-2011）》，属于“F5164 金属及矿批发”；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属于“F51 批发业”。

#### **2、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相关政策**

### (1) 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所在的行业属于完全市场化的行业，目前其行业宏观管理由国家发改委承担。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研究拟定该行业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具体管理部门涉及到商务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等多个部门。

公司所在行业的指导和服务职能由中国钢铁工业协会承担。中国钢铁工业协会是中国钢铁行业全国性行业组织，其主要作用在于坚持市场导向，积极提供服务、反应诉求，规范运作，建立和完善行业协调和自律机制，维护行业整体利益和会员的合法权益。努力发挥在政府和企事业单位之间的桥梁、纽带作用，不断提高中国钢铁工业在国内外市场竞争力，促进钢铁工业又好又快地发展。

### (2) 行业法律法规

序号	颁布时间	颁布单位	法规名称	主要内容
1	2012年9月	国务院	《国内贸易发展“十二五”规划》	规划作为“十二五”期间我国国内贸易的指导性文件，阐明了国内贸易发展战略，提出发展政策导向，引导市场主体行为。要求统筹国内贸易协调发展，建立和完善现代商品流通体系，促进内贸领域服务行业大发展，全面提高流通企业竞争力，大力推进流通现代化，保障国内市场稳定运行，营造有序的市场环境，深化国内贸易改革开放。
2	2012年1月	国务院	《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	鼓励企业差异化开发品种，重点提升大宗产品的质量和性能，鼓励开发国内短缺的关键钢材品种。加大高强度、高抗腐蚀性、高专项性能等关键钢材品种的开发和应用，关键品种国内保障率达到95%以上。
3	2011年10月	工信部	《钢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规划作为“十二五”期间我国钢铁工业发展的指导性文件，阐明钢铁行业发展战略和目标，明确发展重点，引导市场优化配置资源，对钢铁工业转型升级进行部署。要求在“十二五”期间加快产品升级，深入推进节能减排，强化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淘汰落后生产能力，优化产业布局，增强资源保障能力，加快兼并重组，加强钢铁产业链延伸和协同，进一步提高国际化水平。
4	2011年3月	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	指导目录鼓励高性能、高质量及升级换代钢材产品技术开发与应用，鼓励先进水压核电管、百万千瓦火电锅炉管、耐蚀耐压耐温油井管、耐腐蚀航空管、高耐腐蚀化工管生产。

5	2011年3月	国务院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坚持市场化运作，发挥企业主体作用，完善配套政策，消除制度障碍，以汽车、钢铁、水泥、机械制造、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等行业为重点，推动优势企业实施强强联合、跨地区兼并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
6	2005年7月	发改委	《钢铁产业发展政策》	根据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资源、能源及环保状况，钢铁生产能力保持合理规模，钢铁综合竞争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使我国成为世界钢铁生产的大国和具有竞争力的强国。

### 3、行业发展现状

#### (1) 我国钢铁行业运行概况：

钢铁工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是技术、资金、资源、能源、劳动力密集产业，但同时是产能过剩最严重、影响最大的行业之一。2014年，钢铁行业化解产能过剩初见成效，企业效益有所好转，节能减排取得新进展。同时，由于下游需求减弱，钢材价格大幅下跌，企业资金紧张凸显等，全行业仍处于转型升级的“阵痛期”，企业面临的生产经营形势依然严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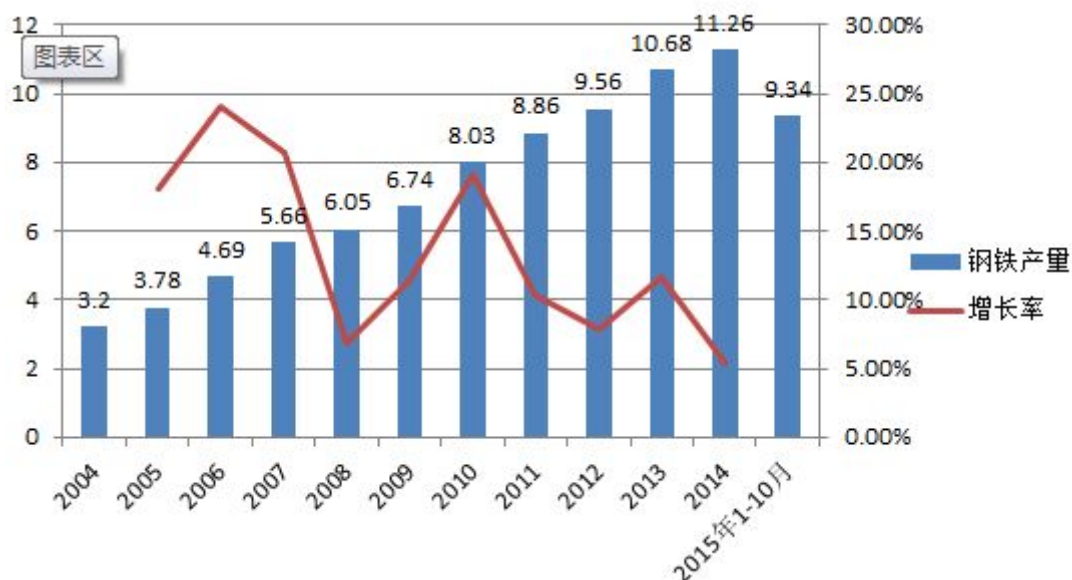
2015年初以来，世界经济复苏缓慢，国内经济发展继续承受下行压力。受需求下降影响，国内钢材市场供大于求矛盾突显，价格竞争日趋激烈；进口铁矿石价格垄断进一步上升，环保压力也有所加大。从总体钢铁行业发展情况看，2016年钢铁行业面临的形势仍然严峻。

①粗钢产量小幅下降，国内表观消费量降幅快于产量，市场仍是供大于求局面。

发改委11月20日公布的10月份钢铁行业运行情况显示，10月份，全国粗钢产量6612万吨，同比下降3.1%，降幅同比扩大2.8个百分点；钢材产量下降0.2%，去年同期为增长2%。10月份全国钢材出口902万吨，比上月减少223万吨；进口95万吨，比上月减少6万吨。1-10月，全国粗钢产量67510万吨，同比下降2.2%，去年同期为增长2.1%；钢材产量93430万吨，增长1%，增速同比回落3.7个百分点。如下图所示，国内钢铁产品产量增速相对下降。

## 2004-2015 年中国钢材行业产量情况

单位：亿吨



另据海关统计，10月份全国出口钢材902万吨，进口钢材95万吨，净出口钢材807万吨，折合粗钢837万吨。按上述数据计算，10月份国内市场粗钢表观消费量为5775万吨，同比下降4.2%，降幅高于粗钢产量1.2个百分点。从总体情况看，国内市场钢材需求疲软的局面未有改观。

下游用钢行业增速回落，钢材需求出现下降。在主要用钢行业中，汽车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增速比上月有所回落。从总体情况看，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主要用钢行业虽保持增长，但增速均较上年同期有所回落，是钢材需求下降的主要原因。同质化竞争日趋激烈，逐步向高端产品蔓延。受需求增速放缓影响，钢材市场竞争也越发激烈，各钢厂为确保产销衔接，展开了激烈的价格竞争，并且逐渐从长材领域蔓延到板带材。前些年，在向高端品种要效益的转型发展思路下，国内钢企均大规模投资建设板带材生产线，由于消费增速放缓，板带材市场的竞争日益加剧。

## ② 钢材库存仍处高位

2015年10月，全国22个城市5大类品种钢材社会库存环比有所回升，其中热轧板带库存高于线材螺纹库存升幅。本月库存924.61万吨，环比增加29.93

万吨，上升 3.35%。其中钢材市场库存总量 830.81 万吨，比上月增加 26.93 万吨，上升 3.35%；港口库存 93.8 万吨，比上月增加 3.0 万吨，上升 3.3%。

具体钢材品种库存情况如下：a. 热轧卷板本月库存 183.79 万吨，比上月增加 10.95 万吨，上升 6.34%。其中钢材市场库存 166.29 万吨，比上月增加 6.95 万吨，港口库存 17.5 万吨，比上月增加 4.0 万吨。b. 冷轧卷板本月库存 189.39 万吨，比上月增加 6.72 万吨，上升 3.68%。其中钢材市场库存 155.99 万吨，比上月增加 5.12 万吨，港口库存 33.4 万吨，比上月增加 1.6 万吨。c. 中厚板本月库存 117.1 万吨，比上月增加 6.63 万吨，上升 6.0%。其中钢材市场库存 98.0 万吨，比上月增加 7.13 万吨，港口库存 19.1 万吨，比上月减少 0.5 万吨。e. 线材本月库存 82.65 万吨，比上月增加 3.06 万吨，上升 3.85%。其中钢材市场库存 71.35 吨，比上月增加 4.56 万吨；港口库存 11.3 万吨，比上月减少 1.5 万吨。e. 螺纹钢本月库存 351.69 万吨，比上月增加 2.57 万吨，上升 0.74%。其中钢材市场库存 339.19 万吨，比上月增加 3.17 万吨，港口库存 12.5 万吨，比上月减少 0.6 万吨。

### ③ 钢材价格持续下行

2015 年，国内钢材市场价格水平不断走低。截至 10 月末，中国钢铁协会 CSPI 钢材综合价格指数为 59.44 点，环比下降 1.75 点，降幅为 2.86%；同比下降 26.96 点，降幅为 31.20%。



据统计，中钢协会会员钢铁企业 2011 年至 2015 年 10 月钢材全年平均销售结算价格分别为 4468 元/吨、3750 元/吨、3442 元/吨、3074 元/吨、2182.15 元/吨，呈不断下滑趋势。品种钢材中，螺纹钢跌至 2046.38 元/吨，较 2015 年年初

下降 430.69 元/吨；热轧卷板跌至 1927.69 元/吨，较 2015 年年初下降 718.13 元/吨。

④ 钢材出口大幅增长，但出口单价下降明显。

2015 年 10 月中国出口钢材 902 万吨，较上月减少 223 万吨，环比下降 19.8%，同比增长 5.87%，月度出口量创最近四个月新低；1-10 月中国累计出口钢材 9213 万吨，同比增长 24.7%。10 月中国进口钢材 95 万吨，较上月减少 6 万吨，同比下降 12.04%；1-10 月中国累计进口钢材 1068 万吨，同比下降 11.7%。

需要引起注意的是，尽管 2015 年钢材出口增长迅猛，但出口单价却比 2014 年下降明显，且钢材进、出口价格之间的“剪刀差”也越来越大。尽管钢铁出口数量增加，但由于产品价格大幅下跌，钢企利润反而降低了。以海关公布的数据为例，10 月份中国钢材出口金额为 46.72 亿美元，同比下降 24%，环比下降 17.7%。而 1-10 月累计出口金额 533.29 亿美元，同比下降 6.9%。

⑤ 铁矿石等原燃料供需格局逆转。

2015 年以来，受国内钢材市场需求不足、价格连续下滑的影响，进口铁矿石价格呈现一路下滑态势。从年初 1 月 3 日 62%品位进口铁矿石到岸价 71.38 美元/吨，下降到 4 月 10 日 46.84 美元/吨，降低了 24.54 美元/吨，下降 34.4%。但从 4 月 10 日开始，进口铁矿石价格出现了一波大幅度反弹，到 5 月 12 日反弹到 60.66 美元/吨，仅仅一个月的时间就上升了 13.82 美元/吨，上涨了 29.5%。但之后到 5 月底，62%品位进口矿粉价格一直在 60 美元/吨左右徘徊。10 月份，进口铁矿石（海关）平均价格为 58.58 美元/吨，环比上升 0.57 美元/吨，升幅为 0.98%；炼焦煤价格保持平稳。主要原燃材料价格下降，对钢价支撑作用不足。

⑥ 生产成本大幅降低，钢铁企业盈利有所好转，但分化明显，融资困难。

2014 年，铁矿石、煤炭等大宗原材料价格降幅大于钢材价格，钢铁企业总体经济效益有所起色。纳入中国钢铁工业协会财务指标统计的会员钢铁企业，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35882.07 亿元，同比下降 2.98%；实现利税 1090.92 亿元，同比增长 12.15%；实现利润 304.44 亿元，同比增加 87.54 亿元，增长 40.36%。累计亏损面 14.77%，同比下降 4.55 个百分点；亏损额 117.47 亿元，同比下降 8.02%；盈亏相抵后实现利润 304 亿元，增长 40.4%。销售利润率为 0.85%，同比提高 0.26 个百分点，但仍处于工业行业最低水平。



在行业效益整体好转的背后，存在着明显的企业效益分化现象。从 12 月的情况看，纳入中国钢铁工业协会财务指标统计的 88 家企业集团，盈利企业 71 家，盈利额为 63.92 亿元，同比下降 8.80%。其中盈利在 5 亿元以上的企业只有 3 家，合计盈利额 38.27 亿元，占盈利额的 59.87%；其中盈利最多的重钢集团实现利润 11.21 亿元，占盈利额的 33.30%。亏损企业 17 家，亏损额 21.299 亿元，同比增加 9.16%。其中亏损在 5 亿元以上的企业有 2 家，合计亏损额为 18.87 亿元，占亏损额的 54.72%。

另外，行业内还存在企业融资难、融资成本高的困难。2014 年，纳入中国钢铁工业协会财务指标统计的会员钢铁企业期间费用同比增长 5.62%，其中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7.02%，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20.58%，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16.51%。12 月末，会员钢铁企业存货占用资金同比下降 5.83%，其中产成品资金占用同比增长 9.31%；企业银行借款同比增长 0.28%，其中短期借款同比增长 0.91%，长期借款同比下降 1.43%；应收账款同比增长 16.06%，应付账款同比增长 5.97%。

#### ⑦ 钢铁投资降幅继续扩大。

2015 年 1-9 月累计，钢铁工业(包括黑色金属矿采选业、炼铁业、炼钢业、钢加工业)实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3377.40 亿元，同比减少 621.28 亿元，下降 15.54%，降幅比 1-8 月扩大 1.69 个百分点，比上半年扩大 3.79 个百分点。

在钢铁工业 4 个子行业中，仅炼铁业投资同比增长，其余 3 个子行业投资同比均为下降。炼铁业投资从去年同期的大幅下降 25.55%转变为今年 1-9 月累计的增长 2.25%。但从今年各月情况看，炼铁业投资同比增速不断回落，1-9 月累计同比增速比 1-8 月累计同比增速继续回落 1.46 个百分点、比 1-2 月累计增速更是大幅回落 47.57 个百分点。黑色金属矿采选业投资则从去年同期的较大增长 6.43%转变为今年 1-9 月累计的大幅下降 20.78%。炼钢业和钢加工业投资同比也分别大幅下降 20.61%和 11.57%，但炼钢业降幅比 1-8 月累计同比降幅缩小 2.35 个百分点、更比上半年累计同比降幅缩小 4.24 个百分点。

1-9 月累计，钢铁工业新开工项目 2987 个，比去年同期减少 141 个，其中黑色金属矿采选业项目减少 183 个、炼钢业减少 63 个、钢加工业项目增加 104 个。

#### (2) 国内钢铁物流与贸易市场概况

当前，国内钢铁物流与贸易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其一，物流与贸易企业数量众多。我国是钢铁生产大国，但产业集中度低，钢铁生产企业数量众多。由于我国钢铁贸易长期以来处于钢厂主导的卖方市场，而钢铁贸易领域的进入门槛相对较低，导致我国钢铁贸易行业成为完全竞争行业，贸易企业数量众多。

其二，物流与贸易交易频繁。钢铁品种繁多，即使是同一品种、同一规格、同一型号的产品，由不同的钢厂生产，其特征往往不同。下游的用钢企业为了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也往往只愿意用自己挑选的最合适的品种。因此，钢铁产品在品种、规格、型号、产地等属性上的差异使得钢铁贸易多批次的频繁发生。

其三，物流与贸易行业对贸易商资金周转效率及风险控制能力要求较高。钢铁制造企业一般对销售回款要求较高，而用钢企业一般要求延期付款。因此市场上有钢铁制造企业直接销售给终端用户的情况并不多，更多的是通过贸易商实现，钢铁贸易商及时给钢厂回款并尽快出售存货，扮演风险承担者的角色。同时部分钢铁贸易商为了追逐利益或避免损失，在钢铁价格波动较大时，会进行大量的进行短期买卖操作，使得市场交易更加活跃，但也对贸易商的风险控制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目前，我国的钢铁企业分销模式主要有三种，一种是由钢铁企业自己的销售子公司完成销售工作，一种是委托代理商销售钢材，还有一种是将钢材销售给钢材经销商销售。而就经营方式方面来讲，钢贸企业的经营方式总体可以分为三种，分别为核心企业绑定、市场主导、佣金代理三种方式。经营方式与分销模式的相互组合，进而形成了完整的钢贸行业产业链。目前，国内钢材贸易以生产企业直供和代理商分销为主，并且代理商和贸易商的作用日益突出，贸易商在钢材领域仍将继续发挥重要作用。

#### **4、行业发展趋势**

整体看来，2015年钢材供过于求的现状难以好转、出口将略有降低、钢材价格仍将低位徘徊、钢厂盈利状况难言乐观，钢材市场将依然弱势运行。

##### **(1) 产能过剩矛盾短期内很难化解**

对国内钢铁行业而言，产能过剩是个大问题。但相比这个大问题本身而言，更严峻的是钢铁企业的扩展行动和相互间的比拼生产还在继续，其中2014年新

开工项目就达 2037 个；在建产能大于计划关闭的产能，在建项目要陆续投产；一个地区削减产能，别的地区借机大量生产、“弯道超车”现象却在滋生。如此种种，造成了产能的严重过剩，消化过剩产能的工作十分艰巨，过剩矛盾短期内很难化解。

(2) 钢铁需求难有大幅提升，但需求规模依然庞大。

目前来看，全球经济复苏仍艰难曲折，经济增速明显弱于预期，国内经济增速换挡期和结构调整阵痛期叠加共振，下行压力持续存在。在此背景下，钢铁需求难有大幅提升。但也应该看到，“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国家重点战略将对钢材需求起到一定的拉动作用。不过从当前中央和地方公布的主要项目来看，投资主要还是集中在交通、水利和基础设施方面，尤其是机场、铁路、高速公路、城市轨道交通等。这样的投资方向，固然会在一定程度上提振国内市场的钢材需求，但也会在一定程度上改变钢材需求结构。

必须指出的是，虽然中国经济增速放缓，但因为对比基数的不断提高，其体量规模依然巨大。同样道理，尽管中国钢材需求增幅由两位数回落至 2014 年的 1.65%，但其绝对数量依然惊人。

(3) 钢材出口有可能出现一定程度下降

2015 年，国家取消含硼钢出口退税将在一定程度上抑制低附加值钢材产品出口，但与日、韩、德等发达国家相比，我国钢材具有价格优势，国内过剩产能会积极寻求出口，预计 2016 年我国钢材出口总量仍将维持在较高水平。此外，在国内钢铁行业通过出口来消化产能的道路上，日益增加的贸易摩擦和反倾销风险也会一定程度上阻止钢材出口总量的增加。

(4) 新环境保护法实施，钢铁企业环保压力将加大。

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于 2015 年开始实施。根据钢铁工业实际投资情况，要达到国家新排放标准，初步估算吨钢环保投资需增加 13%，吨钢运营费用约增加 200 元，较实施前增加 40%左右。新环保法的实施将督促企业加大环保投入，促进企业技术创新。

(5) 国家宏观调控效果将逐步显现，钢材需求形势会有所好转

今年以来，受世界经济复苏缓慢、长期积累的结构性矛盾日渐突出等多重因素影响，国内需求疲弱、产能过剩矛盾突出，宏观经济运行下行压力有所增大。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 11 月 9 日听取专家和企业负责人座谈会上指出，要发挥财政、货币、产业、价格等政策的作用，用好积极财政政策空间，合理加大减税力度，扩大有效投资；创新货币政策工具，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以导向更突出的产业政策、更严格的标准和监管促进产业升级；部署以消费升级促进产业升级，培育形成新供给新动力扩大内需。随着稳增长政策措施效果逐步显现，后期钢材需求形势会有所好转。

#### (6) “互联网+钢铁”成为中国钢铁产业发展新趋势

中国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15 年上半年，国内钢铁电子商务网站平台总注册用户数达到 64.8 万，新增用户数为 6.58 万，交易用户数为 9.9 万；国内钢铁电子商务市场的钢材交易规模达到 6259 万吨，成交额达到 1650 亿元，成交均价为 2636 元每吨。“互联网+”将钢铁产销链条深入渗透至产业各端，钢铁企业可以逐渐实现生产、仓储、加工和物流环节的智能化以及与电商平台的数据交换，降本增收的同时，钢铁企业开始从钢铁制造企业向材料服务企业转变。

同时，互联网的融入也有助于钢铁产业定位个性化市场，促进智能化生产，打造动态供应链，提高产业运营效率。针对钢铁订单多品种、小批量的特点，钢铁企业可以充分利用互联网跟踪市场需求信息和产品使用信息，实时更新产品规范、质量规范、工艺规范，形成客户需求导向。

### 5、主要下游行业用钢需求分析

我国钢材消费主要集中在建筑、机械、汽车、家电、造船、石化、集装箱、铁路等八大领域，占钢材实际消费的 80%以上，而建筑领域对钢材的消费量占全部消费量的一半以上。一方面，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城市化、工业化进程的加快以及固定资产投资维持高位运行对钢铁需求很大，钢铁行业仍有一定发展空间。另一方面，国外主要发达国家经济普遍下滑、国内货币紧缩以及房地产因素的影响下，市场上对钢材需求大幅减少，钢价出现了较大幅度下跌，下游需求减弱，钢材消费增速下降。

#### (1) 建筑行业

2015 年，受商品房前期库存基数较大以及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购置面积持续大幅下降影响，房地产走势以消化存量为主，全国房地产新开工面积继续回落；

交通基础设施投资仍保持较大规模；煤炭生产和消费“负增长”，煤矿建设规模下降；受政策支持以及推进城镇化建设的需要，城市基础设施投资规模进一步扩大。预计 2015 年建筑行业钢材消费量 3.6 亿吨，同比下降 7.2%。2016 年全国房地产市场整体仍处于供大于求的状态，投资过剩、库存过大仍将是行业的主要矛盾，房屋新开工面积和竣工面积将继续负增长；铁路投资作为基建的重头，投资规模不减；高速公路建设、综合客运枢纽、沿海港口码头、城市公共汽车站场建设也将继续推进；控制煤炭生产总量、优化煤炭生产结构成为国家层面助力能源结构调整的主要方向，煤炭的生产和消费将延续“负增长”，煤矿建设投资仍将保持下降态势；以城市轨道交通建设、电力、供水、燃气等为代表的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仍将保持增加的趋势。预计 2016 年建筑行业钢材消费量为 3.5 亿吨，同比下降 2.8%。

### （2）机械行业

2015 年，机械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速明显下滑，前三季度同比仅增长 2.9%，同比回落 7.7 个百分点。机械产品需求分化明显，一是受房地产、钢铁、煤炭等行业影响，工程机械、重型机械、冶金矿山机械、煤炭机械行业产品产量回落较大。二是产能已严重过剩的普通机械产品，如普通机床、中小型普通农机等产品产量下降较大。与消费、民生、环保等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的相关产品持续增长，环保设备、风力发电机组、紧固件、仪器仪表等产品产量保持增长。预计 2015 年机械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3% 左右。2015 年 1~10 月，机械工业重点监测的 119 种主要产品中，同比下降的有 86 种，占比 72.3%，工程机械、载货车、重型机械、冶金矿山机械、石化装备等单位钢材消费强度高的产品产量降幅较大，因此，预计 2015 年机械工业钢材消费量将出现拐点，钢材需求从峰值下滑，回落到 1.29 亿吨左右，同比下降 6.5%。2016 年，中国仍将处于结构调整的关键阶段，重型机械、冶金矿山机械、石化通用机械等行业受宏观经济结构调整影响较大，进而也将影响用钢需求。预测 2016 年机械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全年增速为 3.5% 左右，钢材需求量将达到 1.24 亿吨，同比下降 3.9%。

### （3）汽车行业

2015 年，汽车行业进入缓慢增长阶段，预计全年汽车产量将达到 2400 万辆，同比增长 1% 左右；汽车产量中乘用车占比继续上升，同比提高 1.6 个百分点，

主要源于乘用车中 SUV 和 MPV 的快速增长；汽车产品结构调整和车身轻量化，导致钢材消费强度继续下降，预计 2015 年钢材消费量 4950 万吨，同比下降 1.0%。2016 年，在刚性消费需求的带动下，中国汽车产量将保持小幅增长，预计增速为 3%左右，产量有望达到 2470 万辆；钢材消费量回升至 5000 万吨，同比增长 1.0%左右。

#### （4）能源行业

2015 年中国电工行业呈下降趋势。发电设备产量下降明显，交流电动机、变压器、电力电缆等输变电设备产量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全国主要发电企业电源工程和全国电网工程完成投资均有所增长，预计全年电工行业产值将下降 2%左右。石油和天然气产量均小幅增长，增幅超过 2%。综合测算，预计 2015 年能源行业钢材消费量为 3200 万吨，与 2014 年基本持平。预测 2016 年中国电工行业运行态势将继续走弱，电工行业总产值仍为负增长，石油产量将与 2015 年基本持平，天然气产量将同比增长 3%左右。预测 2016 年中国能源行业消费钢材 3150 万吨，同比下降 1.0%。

#### （5）造船行业

2015 年，中国造船新接订单继续回落，新船价格持续下行，全行业经济效益下降，但月度造船指标持续回升。随着月度造船完工量指标回升和新船开工量的增加，预计全年造船行业钢材消费量 1350 万吨，同比增长 3.8%。2016 年，受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影响，航运市场供过于求的局面仍未改变，新船订单尤其是散货船订单在短期内会持续走低。预计全球新船成交量约为 8000 万载重吨，但大量手持订单临近交付期，因此，中国造船完工量将会小幅增长；造船行业全年钢材需求量约 1400 万吨，同比增长 3.7%。

#### （6）家电行业

2015 年，家电行业继续受国内外消费疲软影响，增长动力不足。家用洗衣机和家用冷柜等主要家电产品总产量同比仅小幅增长，预计全年钢材消费量约 1080 万吨，同比增长 2.9%。2016 年，中国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将导致家电市场需求持续低迷，房地产市场继续下滑态势也将间接影响家电产品的终端需求；此外，全球经济仍处于弱复苏之中，中国家电产品出口仍将承受较大压力。预测 2016 年中国家电行业用钢量比 2015 年小幅下降，为 1050 万吨，同比下降 2.8%。

### （7）铁道行业

2015年，虽然在国家有关部门和各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下，中国铁路投资规模仍保持在8000亿元以上较高水平，但由于大量线路处于通车调试或基建施工阶段，在建线路铺轨量下降；全国城市轨道交通线路建设规模继续保持较大规模；铁路车辆产量出现不同程度下降。预计2015年全国铁道行业钢材消费量将下降至480万吨，同比下降7.7%。2014年以来，中国铁路新开工项目累计达到120多个，大量铁路在建和新开工项目将继续推动中国铁路建设投资保持在高位运行，预计2016年铁路投资规模仍保持在7000亿左右，城市轨道交通在建里程达到3700公里，铁道行业钢材需求量基本与2015年持平。

### （8）集装箱行业

2015年前三季度，中国出口增速有所回落，散货等大宗商品出口下降，而集装箱出口商品量呈增加态势，带动中国集装箱市场向好发展，预计2015年中国集装箱产量将达到300万只，消费钢材570万吨。2016年，中国出口形势仍不乐观，内贸集装箱消费上升空间也有限。预测2015年中国货物出口增幅不大，集装箱产量同比持平，钢材需求量570万吨。

综上所述，根据各用钢下游行业运行分析，并考虑部分未统计在内的领域，采用下游行业消费法预测2015年中国钢材实际消费量约6.64亿吨；预测2016年中国钢材实际消费量约6.46亿吨。

## （二）汽车销售行业概况

### 1、行业分类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流通行业，按照《国民经济分类（GB/T4754-2011）》，属于“F5261汽车零售业”；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属于“F52零售业”。

我国的汽车经销行业起源于计划经济时代的汽车维修服务，伴随着中国汽车市场的飞速发展而不断成长壮大，目前已经形成了内容较为丰富、职能较为健全的服务体系。2005年4月《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实施办法》的实施，使汽车（不包括专用作业车）销售必须执行品牌经销制度，即除专用作业车外，汽车经销商经汽车供应商授权、按汽车品牌销售方式从事汽车销售和服务活动，以4S店为经营主体的汽车经销商成为我国汽车销售的主流渠道。

## 2、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相关政策

### (1) 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的汽车经销行业的行业监管部门主要有国家商务部和国家工商总局。国家商务部负责全国汽车品牌销售的管理工作，主要包括建立汽车总经销商、品牌经销商备案制度；国家工商总局在其职责范围内负责汽车品牌销售的监督工作，主要包括依据《汽车产业发展政策》和《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实施办法》对汽车经销企业进行监管，向全社会公布符合备案条件的汽车经销企业名单。

本行业的行业协会组织为中国汽车流通协会（CADA）。该协会成立于1990年，隶属于国务院国资委，主要职能为根据汽车流通行业的实际情况，贯彻执行国家政策法规，经常性向政府主管部门反映行业的有关情况，组织行业专题研讨，按照会员要求，开展咨询服务和组织经济工作交流，并与国外有关单位建立和开展对外联系与合作，促进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 (2) 行业法律法规

近年来，国家出台的规范汽车经销行业的相关法规和政策主要如下：

序号	实施日期	名称	颁发部门	主要内容
1	2005-04-01	《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实施办法》	商务部、国家发改委、工商总局	规范汽车品牌销售行为，促进汽车市场健康发展，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规范在中国境内从事的汽车品牌销售活动
2	2005-08-01	《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	交通部	规范机动车维修经营活动，维护机动车维修市场秩序，保护机动车维修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障机动车运行安全，促进机动车维修业的健康发展
3	2006-01-12	《汽车总经销商和品牌经销商资质条件评估实施细则》	商务部办公厅	规范汽车总经销商、品牌经销商资质条件评估工作
4	2009-03-20	《汽车产业结构调整振兴规划》	国务院办公厅	稳定汽车消费，加快结构调整，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推动产业升级，促进我国汽车产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5	2009-03-30	《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意见》	商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工商总局、银监会、保监会	推动汽车市场健康有序发展；进一步提高汽车营销和服务水平；鼓励购置节能环保型小排量汽车；大力培育和规范二手车市场；加快老旧汽车报废更新；努力开拓农村汽车市场；加大



			监会	信贷支持力度
6	2004-05-21 发布 2009-09-01 施行修订后 政策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	推进汽车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 全面提高汽车产业国际竞争力, 满足消费者对汽车产品日益增长的需求, 促进汽车产业健康发展
7	2011-12-22	《关于促进汽车流通业“十二五”发展的指导意见》	商务部	汽车流通规模进一步扩大; 汽车流通网络进一步完善; 汽车流通组织化程度提高; 培育30家主营业务收入超100亿元的区域性汽车流通企业, 3-5家超1000亿元的大型汽车流通企业……
8	2012-09-14 发布	《关于支持汽车企业代理保险业务的通知》	保监会	鼓励和支持汽车企业, 出资设立保险代理、保险经纪公司, 或者与已经设立的保险代理、保险经纪公司合作, 由保险代理、保险经纪公司统筹开展汽车保险业务
9	2013-10-01	《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保护家用汽车产品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明确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三包)责任

### 3、行业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

公司主营业务系围绕汽车的流通市场提供各项服务, 公司业务发展与我国汽车工业的发展、汽车流通市场的发展紧密相关。汽车经销行业包含汽车销售和售后服务两个领域。近年来, 随着私人购车逐渐成为汽车消费的主力, 汽车经销和服务行业也迎来难得的发展机遇。目前, 我国汽车经销行业主要有如下特点:

#### (1) 汽车销量稳步增长

近 10 年来, 我国汽车的生产与消费规模均出现了井喷式发展。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 2008 年我国汽车产量达到 934 万辆, 汽车销量达到 938 万辆, 提前实现了《中国汽车工业“十一五”发展规划》中所提出的“2010 年汽车产销量达到 900 万辆”的预期目标。2009 至 2013 年, 在全球金融危机的冲击下, 我国汽车市场仍然保持了平稳较快发展态势, 汽车销量的年复合增长率达

到 12.67%。2014 年我国汽车销量为 2349.19 万辆，再次突破 2,000 万辆大关。目前，我国已超越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的汽车消费市场。

2002 年至 2015 年中国汽车销量统计

单位：万辆



经济发展是汽车需求增加的最大动力。一般来说，主要汽车消费大国汽车消费快速增长到普及都延续了 20-30 年，例如 60 年代的日本和 90 年代的韩国。中国汽车市场才刚刚进入快速增长期，预计未来 5-10 年中国汽车消费市场仍将高速发展。从日本和韩国的汽车保有量来看，汽车保有量将会有起飞期和普及期，中国汽车销量将进一步提高，汽车保有量将进一步提升。具体情况如下表：

国家	阶段	时期	人均 GDP (当年价, 美元)	千人保有量	GDP 增长率	销量增长率
日本	起飞期	1960-1964	530-848	5-7	10.10%	35.80%
	普及期	1965-1969	918-1696	22-67	10.60%	36.50%
		1970-1973	1959-3683	84-133	7.80%	8.10%
韩国	起飞期	1981-1986	1310-2370	7-16	8.30%	25%
	普及期	1987-1991	2900-5450	20-63	10.30%	32%
		1992-1997	7220-10550	79-166	7%	6.70%
中国	起飞期	2002-2007	1135-2280	5-17	10.50%	32.80%
	普及期	2008-2015	2680-5300	18-64	9%	18%
		2016-2020	5900-12000	50-122	7%	10%

## (2) 乘用车市场占比逐年扩大

从 2005 年开始，我国汽车工业实行了新的车型统计分类。其中乘用车是指在其设计和技术特性上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和/或临时物品的汽车，

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最多不超过 9 个座，主要涵盖了轿车、多用途车（MPV）、运动型多用途车（SUV）等类型。近年来，随着家庭购买汽车的潜能逐步释放，普通民众购买汽车的比例也大幅提高，乘用车市场在我国汽车消费市场中的比重逐年扩大。

### （3）汽车后服务市场空间巨大

汽车保有量的提高将促进汽车后市场服务的发展。中国现在的汽车后市场大体上可分为四大行业：一是汽车保险行业；二是汽车维修及配件行业；三是汽车精品、养护、美容、快修及改装行业；四是二手车及汽车租赁行业。鉴于乘用车的保有量及老化日益增多，近年来，中国售后服务市场（尤其是豪华及超豪华乘用车）大幅增长。

就利润水平来看，汽车经销商的汽车销售业务的利润率通常较低，随着我国汽车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该数值可能会进一步降低。而汽车服务类业务的利润率要高得多，未来，汽车经销商的收入构成会逐渐向拥有更高利润率的环节，即汽车后市场服务转移。

具体来看，现阶段我国的汽车后服务市场当中，汽车保险业务和二手车交易业务面临着巨大的发展空间。在汽车保险业务方面，随着保险监管机构持续加强产险市场秩序整治和中介市场监管，以及保监会鼓励汽车企业、汽车经销企业成立保险专业代理公司，汽车保险销售的中介市场将逐步推进中介专业化和规模化发展路径。预计未来由汽车厂商、销售商等保险产业上游企业或同业组建的大型中介将成为中介市场的主流，这将在改善市场竞争秩序的同时，也将进一步提升中介的议价能力，从而提高汽车保险中介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在二手车交易业务方面，随着人们对二手车交易的观念正在形成，我国的二手车市场正处于快速增长的阶段。据统计，2000-2014 年我国二手车交易量由 25.17 万辆上升到 605.29 万辆，增长了近 25 倍；2013 年，累计交易量达 520.33 万辆，同比增长 8.60%；2014 年累计交易量达 605.29 万辆，同比增长 16.33%。可以预见，二手车交易将成为我国汽车消费市场的一个新热点。

##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① 我国汽车消费需求潜力巨大、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汽车消费市场，目前仍处于汽车消费迅速扩张的阶段。2001年以来，随着我国居民消费水平的不断提高，汽车已成为普通家庭的一项耐用品消费。根据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统计数据，2001年我国汽车销量为236万辆，到2014年已达到2349.19万辆，同比增长16.33%率达到20.44%，总体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按美国、日本、韩国等汽车发达国家汽车工业和汽车消费市场的发展路径看，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我国的汽车消费市场仍将具有很大的增长空间。

## ② 城镇化发展将带动汽车消费需求持续增长

目前，我国正处于城镇化进程的快速发展阶段。我国政府也将“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着力提高城镇化质量”作为“十二五”期间的重要发展目标。统计数据显示，从1978年到2014年，我国的城镇化率由17.90%提升到54.77%，同期我国城镇人口数量、居民人均收入和消费水平都得到大幅提高。

随着城镇化步伐的加快，城乡居民收入的增加，必将带动居民消费能力的提高。可以预见，新型城镇化的加速将给我国的汽车产业带来重大的战略机遇。一方面，城镇化能有效激发城镇活力，增加城镇居民的出行需求，使汽车成为连接小城镇与大都市必不可少的交通工具，有利于城市、城镇的优化布局；另一方面，城镇化发展必将促进农村人口进入城镇，同时，城镇化的发展将带动二、三、四线城市的繁荣，进而提高汽车的消费需求。

## （2）不利因素

### ① 部分城市的汽车限购、限行政策抑制了汽车消费需求

近年来，随着我国汽车消费水平的提升，机动车保有量不断扩大，对城市的交通状况、生态环境以及能源消耗带来了巨大的压力。交通拥堵和尾气排放成为影响城市环境，制约城市发展的重要因素。目前，北京、上海、广州和深圳等一线城市已经出台了各自的汽车限购政策，对汽车消费市场带来较大冲击。此外，部分交通拥堵压力较大的城市已开始推行常态化的限行措施。随着国内汽车市场的持续增长，未来国内大城市的交通拥堵和环境压力将愈加严峻，若未来部分城市的限行、限购政策进一步升级，或更多的城市开始施行限行、限购政策，将对我国的汽车消费市场带来一定的冲击。

### ② 市场竞争激烈

目前，我国汽车经销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汽车经销企业的经营网点数量快速增加。根据中国汽车流通协会数据，2014年我国乘用车的授权经销店近25,000家，经销商数量增长速度高于汽车销量的增长速度。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未来汽车经销行业的竞争方式，将更多的体现在售后服务质量、综合服务能力等诸多方面。

### （三）煤炭贸易行业概况

#### 1、行业分类

公司从事的是煤炭贸易业务，按照《国民经济分类（GB/T4754-2011）》，属于“F5164 金属及矿批发”；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属于“F51 批发业”。

#### 2、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相关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土资源部、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国家发改委为煤炭行业制定行业政策和投资方针，对煤炭项目进行审批或核准，同时还与商务部共同管理煤炭出口行为和出口配额，此外，国家发改委还负责评估和执行煤炭和电力价格之间的定价联动机制。国土资源部负责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的授予，矿业权转让和租赁的审批，并负责矿权价款和储量评估结果的审核。国家环保总局负责拟定国家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负责对重污染行业企业的生产对环境的影响作出核查和评价。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是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管理的行使国家煤矿安全监察职能的行政机构。其依法行使国家煤矿安全监察职权，负责对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保证国家有关煤矿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中国煤炭工业协会中国煤炭工业协会是经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和民政部批准成立的全国煤炭行业综合性社团组织，主要负责制定煤炭行业的相关行业标准，同时发挥着联系政府、指导行业、服务企业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 （2）行业法律法规

序号	实施日期	名称	颁发部门	主要内容
1	1999.6.22	煤炭经营管理办法	国家经贸委	加强对煤炭经营的管理，维护煤炭经营秩序。

2	2006.07.07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加强煤化工项目建设管理促进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	“发展煤化工产业，有利于推动石油替代战略的实施，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
3	2006.02.09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国务院	“促进煤炭的清洁高效利用，大力发展煤炭清洁、高效、安全开发和利用技术，并力争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大力开发煤液化以及煤气化、煤化工等转化技术”
4	2006.03.16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全国人大	“坚持节约优先、立足国内、煤为基础、多元发展，优化生产和消费结构，构筑稳定、经济、清洁、安全的能源供应体系”、“加强煤炭清洁生产和利用，发展煤化工，开发煤基液体燃料，有序推进煤炭液化示范工程建设，促进煤深度加工转化”
5	2014.9.1	煤炭经营监管办法	国家发改委	加强煤炭经营监督管理，规范和维护煤炭经营秩序，保障煤炭稳定供应，促进环境保护

### 3、行业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

#### (1) 行业发展现状

目前，中国煤炭市场低位平稳运行。随着中国经济不断放缓，煤炭需求面持续下滑，中国煤炭行业低迷现状料将继续维持。当前，中国大部分煤矿的关停对于煤炭产量控制起到了一定效果。但如果仅针对中小型煤矿，并不能解决本质问题。实际上，现在中国很多中小煤矿已经停产，即使关停也控制不了产量，现在很多大型煤矿超额生产的情况依然存在。不仅中国煤炭如此，国际煤炭也遭遇困难。

中国是世界能源生产和消费大国，特别地，中国的能源消耗十分依赖煤炭资源——65%的能源消费来自于煤炭。中国环保部门最近发布的报告显示，在2014年，仅有8座城市的空气质量达到国家标准。由于煤炭燃烧是中国碳排放的主要来源，为减少空气污染和温室气体排放，中国政府致力于在2020年将煤炭使用占能源消费的比例降至62%。中国煤炭使用量的下降势必会对全球的煤炭行业造成影响。

数据显示, 2015 年一季度, 我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仅为 0.8%, 远低于前几年两位数的增长水平。全国发电量同比下降 0.1%, 其中火电发电量同比下降 3.7%, 水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17%。此消彼长下, 用煤需求持续低迷。

在这一背景下, 大型煤炭企业和贸易商互相攀比降价促销, 争取市场份额, 导致煤炭行业进入全面亏损阶段。北方港口煤炭平仓价格连续下调, 发热量 5500 大卡动力煤的实际交易价格从年初的 510 元下跌到 4 月下旬的 410 元 / 吨, 累计下跌了 100 元 / 吨, 而且下跌的趋势仍在继续。

## (2) 发展趋势

当前, 我国宏观经济仍然处在“三期叠加”的关键时期, 各行各业都面临中高速、优结构、多挑战的“新常态”考验。在这样一个时期, 煤炭行业经过近两三年的市场洗礼, 今年或将迎来行业发展的分水岭, 优胜劣汰, 部分弱势企业出局, 优势企业则获得更大优势。

山东煤炭行业和全国煤炭行业一样, 经历了一个艰难的 2014 年, 近九成煤炭企业亏损, 生产经营陷入困境, 部分老弱煤矿依靠借贷维持。全国煤炭企业也是类似情形, 多地煤矿减产、停产, 亏声一片, 全国有 8 个省份的煤炭产业整体亏损, 企业亏损面则在 70%以上。

针对煤炭行业的严寒, 国家和地方政府密集出台了一系列措施, 如恢复征收“外煤进口”的关税, 降低“出口煤”的关税, 加大金融支持力度, 降低煤炭企业负担, 建立小煤矿退出机制等。但是, 煤炭行业的低迷态势 2015 年仍将难以改观, 原因是煤炭行业“黄金十年”积累的问题积重难返, 煤炭供给全面过剩局面已经形成, 行业的深度调整仍然需要持续较长的一段时间。

今后, 生态文明建设已经成为未来发展的主旋律。特别是频繁的雾霾天气, 更加坚定了国家治理环境污染的决心, 矛头直指煤炭过度消费。《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明确规定到 2017 年煤炭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降到 65%以下, 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力争实现煤炭消费总量负增长, 煤炭需求空间将进一步压缩。

在新的市场格局和形势下, 山东煤炭行业将呈现一个新的两极分化的发展态势, 困难企业将更加困难, 与优势企业差距将进一步拉大, 部分低效、弱势矿井将被淘汰出局; 同时, 这也给优势企业带来新的机遇, 行业低迷蕴含着弯道超车机

遇。煤炭行业持续低位运行,部分地区煤矿企业陷入资金链断裂困境,带来难得的低成本扩张机遇。

山东煤炭行业主管部门为适应行业发展,也提出了通过扩能改造(产业升级)、资源整合(兼并重组)等方式,加快淘汰产能落后、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煤矿,特别是今年年底将关闭66处年核定能力或生产规模30万吨以下的煤矿,全省煤炭企业压减至65家以内,行业生产集中度和规模进一步提升。

目前,山东部分优势煤炭企业已经开始实践新常态下的发展路子,保持企业发展的战略定力,不因市场形势变化而“病急乱投医”,做实做好自身优势项目;同时对弱势项目实施减量化发展,对亏损企业、低效无效资产和富余人员,实施分类处置,实现瘦身减负、轻装转型。

随着煤炭行业下行周期的不断延续和外部环境的变化,煤炭行业内的落后产能和企业必将被淘汰,优势企业将得到进一步发展。这不仅可让煤炭企业的市场竞争能力得到市场考验,还可以形成一个更加合理的煤炭产业结构,优化煤炭行业资源配置,提高整个行业的安全生产和经营管理水平。国家也在努力创造公平公正的市场竞争环境,加强煤炭经营监管和电煤合同履行检查,规范流通秩序,进一步清理和取消不合理收费,严肃查处乱涨价、乱收费以及串通涨价等违法行为,市场环境将得到不断优化。良好的市场环境是煤贸市场可持续运行的保障,但市场要不断扩大还得益与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十二五规划明确提出:巩固和发展与主要煤炭资源国长期稳定的贸易关系,鼓励进口,鼓励沿海地区拓展煤炭进口渠道,保障进口煤炭稳定可靠。

#### **(四) 公司竞争优势和竞争地位**

##### **1、公司的竞争优势**

###### **(1) 深耕商贸领域,客户资源丰富**

公司是一家经营领域宽泛、经营项目多元化的大型综合性商贸企业,与一般商贸企业的主要区别在于公司着重于工业领域产品。金属材料部在做好集团内部业务的同时,大力开拓集团公司以外钢材业务,先后开发了中核集团、中国水电、中交集团、山东电建、招金集团、万华集团等有实力的大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设备配套部在销售方面,公司除满足集团内部关联企业需求为主,还加大对大客户开发力度,同时积极开展“易货贸易”,先后与中国斗山机械、



山东斗山机械、未来自动、大窑污水处理厂等大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与华力电机、大兴电机、招远冶金机械厂、文登威力风机、淄博矿安风机、河北中通泵业、博山特种工业泵等厂家开展碳结钢、电机、轴承等商品的易货贸易。五金机电部重视大客户的开发与维护，先后与中国水利水电工程局金山湾项目部、烟台工业炉厂、山东电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日照电厂、烟台电厂、莱城电厂等）、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综合物资部在客户开发方面，公司由成立之初的面向集团内部关联企业物资供应为主，转向大客户的开发，先后开发了中交一航局、中交三航局、中国十五冶项目部、中国水电、中铁十局、中铁十八局、威海万丰集团有限公司、泰山石岛重工有限公司、青岛昊宇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文登金利达钢结构有限公司等实力雄厚的大客户，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汽车配件部现有海德机床厂、海德零部件有限公司、富圣搅拌站、永安搅拌站、永安建筑公司、烟台钢管厂等一批优质客户，另有 100 多家零散客户。化工原料部先后与山东海化集团、青岛碱厂、临沂鲁光化工有限公司、山东德旭经贸有限公司等知名企业建立起良好的合作关系；与牟平新裕助剂、烟台建发化工、威海胶东化轻、烟台三和化学试剂等公司开展易货贸易。煤炭燃料部主要经营阳泉水洗块煤，各种包头块煤、白煤、工业用面煤、洗粒煤、褐煤、龙口煤、肥城煤、香炭、焦炭、焦沫、阳泉无烟面煤等煤种，以批发和零售业务为主。经营方向主要为电煤，与华能集团合作向各大电厂供煤。公司发展过程中，业务拓展至汽车销售和服务领域，截至报告日，公司在烟台地区拥有 4 家品牌 4S 店，建立了覆盖烟台地区的汽车销售服务网络。

## （2）服务网点布局完善，保供及时

公司通过全国性的网点布局为客户提供完整的采购、销售、物流服务，良好的服务态度和高效的服务质量使公司完美实现保供及时的终极目标，为公司在行业内赢得极高的声誉。

公司为保证及时跟踪了解客户需求，提高对市场变化的反应能力，同时提高对客户的服务水平，确保及时保障供货，建立了全国性的采购、销售网络，目前已形成了“1 个总部+多个仓储基地”的业务服务网络。公司以牟平为总部，作为公司的调度中心、运营中心、信息中心，协调公司在全国各地的仓储基地及项目办事处高效运营，确保向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完整的服务。公司目前销售范

围覆盖天津、山西、泰安、青岛、烟台、河南等区域，并在河北邯郸设立中厚板中转仓库，在上海设立卷板中转仓库，并即时收集处理用户反馈信息，确保用户产品使用，同时实现了对区域用户的集中营销效应，有利于公司开拓更多的客户资源。

### (3) 采购渠道多元化，质量可靠

公司金属材料部主要经营建材、板材、型材和棒材等钢材业务，通过与本钢、鞍钢、莱钢、永洋钢铁、中普（邯郸）钢厂、本溪钢铁集团、辽宁鞍山钢铁集团等多家国内大型钢铁生产厂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建立了多元化的采购渠道，一方面确保钢材产品采购货源充足，另一方面使公司采购的产品有极高的质量保障。目前，公司是永锋钢厂最大的螺纹钢经销商，并且是烟威地区最大的钢板代理销售商和道轨经销商。设备配套部主要经营各类减速机、电机、水泵、空压机、风机、凿岩机、轴承、起重吊具、钎具等五十余种设备及其配件，货源组织上，该公司不断提高经营品种中品牌代理的比例，先后成为华力电机、大兴电机、申利电机特约经销商；淄博矿安风机、名流水泵、博山特种工业泵、同泰水泵烟威代理商；哈尔滨轴承烟威经销商；阿特拉斯矿山配件烟威总代理等。五金机电部主要经营阀门管件、电线电缆、电气仪表、五金工具等类产品，阀门管件先后代理上海良工、百强、上海华电、天津大站、美国 HANOVER、美国博瑞尔等品牌产品。电线电缆主要代理和经销绿宝、昆崙、奥力申、绿灯行等品牌产品。电器仪表主要代理和经销国晖、华清、正泰、环宇、新黎明等品牌产品。五金工具主要代理和经销迈泊、博世、威力、史丹利等品牌产品。综合物资部主要经营橡胶、油漆、土杂品、焊接材料、防护材料、劳保用品等各类综合物资。2013年2月获得山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经营备案书》，先后成为“祥健”工作服、“胸山”工作服、“征雪”劳保鞋、山东悦龙橡塑科技橡胶制品、“益利”油漆、“立邦”油漆、“飞乐”焊丝、“登峰”焊丝、“兆兴”焊丝等品牌代理商。汽车配件部主要经营陕汽、重汽、“斯太尔”汽车和厦门装载机机械配件，以及各种型号车用、特种机械用“成山”牌、“米其林”牌轮胎、“风帆”牌电瓶及汽车装饰材料及用品。同时，还代理长春一汽四环汽车备品有限公司济南润滑油分公司生产的“零公里”牌车用、特种工业用油；英国产“艾西特”牌特种工业用油，以及国内知名品牌“长城”、“昆仑”润滑油

和润滑脂产品。化工原料部主要经营化工原料、化学试剂、玻璃仪器、实验设备、试验耗材和各种分析仪器等业务。公司先后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和《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证明》，是本地区规模最大、品种最全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2012年1月，与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签订代理协议和授权书，授权公司为国药集团化学试剂、玻璃仪器、实验室家具等商品在烟台威海地区销售的总代理。2014年10月，成为赛默飞世尔色谱试剂产品的烟威地区销售的总代理。

#### （4）管理及业务团队深耕商贸领域多年，经验足，信誉高

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拥有多年钢材贸易经验，对钢材贸易行业及国内钢铁市场有着全面且深刻的认识，在公司业务整体规划和布局方面具备前瞻性，熟悉商贸领域的各项具体业务，能够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并有效付诸实施，在公司的业务拓展及市场开发方面能力突出。目前，公司主要围绕营销、财务、行政三大管理体系进行。

在营销管理上，一是开展大客户攻关。二是加大产品代理。三是深化绩效考核。逐级制定考核办法，自上而下分解指标，人人明确任务，并严格执行，阳光操作，较好地激发和调动公司员工的工作热情。在财务管理上，按照国家财务制度和集团财务管理要求，不断理顺明确细化财务人员岗位职责，完善工作程序，建立健全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同时，公司还积极与金融部门开展合作，加强资金调度运作，合理拆借调配资金，确保了公司的经营需要。在行政管理上，一是细化公司高层、部室职责和分工，开展效能建设和“四好班子”创建活动。二是充实完善相关管理制度，自上而下建立周工作例会制度，规范三大管理体系工作程序，明确各项工作流程。三是不断规范人力资源工作，做好员工劳动合同、劳动保障、劳动安全、职业培训和薪酬管理工作。

公司明确提出“平等互利、讲求实效、共同发展、守信、保质、薄利、顾客永远是正确的”的经营管理理念，时刻把规模和效益放在首位。公司的销售及客户服务团队，营销能力极强，且具有丰富的代理经销商经验。公司提出“以人为本永续发展”的企业理念，致力于用完善的商贸服务，提升企业的品牌价值，树立企业良好的社会形象。凭借专业的经营管理团队和反应快速的销售服务团队，加上

诚信服务的理念以及一流的市场开拓能力,先后与多家钢厂及客户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得到众多供应商和客户的肯定和一致好评,获得极高的行业声誉。

#### (5) 信息化管理工具完善

建立财务信息化结算系统。按照集团公司的统一部署,公司加入集团浪潮ERP-GS5.0.1财务系统,实施财务统一核算制度、统一报告制度和统一管理模式的管理模式,为公司经营和财务管理提供了数据保障,财务工作质量和效率得到根本性提升。目前,公司财务规范统一数据口径,保证了财务信息的及时、准确,公司与集团、分公司之间财务信息共享,进一步提高了财务部门的工作效率。各分公司出入库、销货清单目前均采用金算盘软件操作系统,实现了统一电子单证管理。

建立经营管理办公信息化系统。公司安装“信使”和“OA”办公系统软件,实现了公司公告、工作计划、日程安排、业务传报的实时共享,提高了公司传输和办公效率,便于各级各部门及时掌握公司动向和业务开展情况。同时建立恒邦物流网站,对外介绍发布公司经营项目、规模、优势,对内宣传公司重大活动以及重要工作部署。

安装GPS车辆卫星定位系统。集团公司统一管理,加强对车辆的动态监控,保障运输货物的安全性,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保障车辆行驶安全与驾乘人员人身安全,达到合理调度车辆,提高经济效益。

对公司商场区域、仓储区域和办公区域实行全天候视频监控管理。

成立电子商务公司。一是突出本地区农副产品的独特优势,根据政府要求,建造本地农副产品网络平台并与全国农副产品网络对接。通过全方位展示产品及服务优势,为合作企业提供丰富的信息资源。目前,公司已经在天猫注册了卢山红食品旗舰店和清海湾旗舰店,分别对应农产品和水产类目,接下来还将在京东、1号店、我买网、苏宁易购等平台注册店铺,跟垂直电商平台如本来生活、沱沱工社、爱鲜蜂等建立合作,争取全平台覆盖。二是打造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从理论到实践到创业实行整体系列培训。目前,公司已进行了多批次培训,越来越多的大学生踊跃参与,市区领导多次亲临现场指导。三是与新浪网站开展合作,成为烟台区域独家代理商,重点发展网络媒体。四是着手开展跨境电商业务。目

前，已与韩国等东亚国家客商达成八个品牌产品中国授权代理的合作意向，并正在落实相关资质和通关事宜。

## 2、竞争劣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客户群体、销售规模不断扩大；但随着规模的扩大，明显受到资金约束及银行融资成本高企对公司业务开拓造成的不利影响，制约了公司的快速发展。

## 3、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是一家大型综合性商贸企业，坚持把优质产品在用户规定的时间内，以最合理的运输方式，送达用户指定的地点，及时保供，服务用户，自公司成立以来，先后被评为烟台市物流行业十强企业。当前，国内钢材生产存在一定过剩问题，部分下游行业需求也开始下降，导致钢材贸易领域的激烈竞争。而公司通过长期的努力与多家钢厂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掌握了极为关键的销售渠道和客户资源，公司把为用户提供安全、及时的保供服务放在工作的首位，得到了广大用户的一致认可，在市场环境整体较弱的情形下，公司依然能保持良好的经营业绩。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一直注重品牌建设，着重打造公司诚信优质的品牌，使公司成为钢贸行业的著名品牌，并积极向电商领域拓展。公司在进行产品采购时，先后与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中普（邯郸）钢铁有限公司、山东西王钢铁有限公司等大型钢材成为长期战略合作伙伴，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对产品的质量把关，并对产品质量全过程负责，让客户认可公司产品的质量保障。多年来，公司凭借过关的产品质量，快速、便捷的配送服务体系，以及优质的售后服务水平赢得了众多客户的好评，获得了巨大的市场，极具竞争优势。公司的战略目标是依托在钢材应用领域的现有优势，发展成为全国性的专业化钢材销售服务企业，成为国内专业的钢材集成服务商。通过公司现有资源、渠道等优势，拓展更多数量、更大范围的客户，为客户提供更多、更全面的增值服务，实现公司收入及利润的全面提升，将公司打造成国内专业钢材集成服务商。公司还将逐步建立电子商务平台，进一步将业务范围拓展到钢板等其他钢材领域，全面增加客户数量，扩大业务服务范围，提升服务能力，将公司打造成国内领先的商贸企业。

## （五）公司发展规划及业务发展的目标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物流系统优化为基础，以信息技术和管理技术为手段，不断推动资源的合理配置和社会优势资源的整合，构筑完整的综合价值链，为客户提供一体化、专业化、全过程的物流服务。叫响“恒邦物流”品牌，不断强化公司的管控力、执行力和督导力，推动公司稳健快速发展，以“做大流通，做活市场，做亮品牌，打造中国一流的现代化物流企业”为奋斗目标。

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计划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 **1、重点开发电商业务，建立自己的恒邦商城**

鉴于目前形势发展，在现有的基础上，公司计划两年内建立自己的网上商城。商城主要销售物流公司现有经营的区域性代理商品，以及集团各关联企业生产的产品。在这个基础上，再扩展到本地知名企业和产品进入商城进行网上交易。另外，加快开展跨境电商业务，争取取得已有合作意向的国外品牌产品的代理权，并做好通关事宜，实现跨境网络销售。通过上述这些工作，逐步建立起公司自己的品牌代理、电子商务、仓运服务“三位一体”的营销管理模式，树立好“恒邦物流”品牌。

### **2、规划建设恒邦国际物流园**

公司计划进一步拉升服务链条，整合本地区物流资源及电子商务业务，集中统一规范运作，打造胶东地区东部大型的货物集散地，投资建设恒邦国际物流园，重点开展仓储、货运、电子商务以及信息服务等业务。

物流园内主要设有物流信息交易办公楼、综合服务楼、大型仓储库、停车场和快速配送车队等。物流信息交易办公楼内置电子网络信息中心（物流信息网站、办公系统、无线通讯调度、GPS 卫星定位系统）、物流信息交易大厅、物流信息发布电子大屏、综合办公写字间。综合服务楼主要配置餐饮、洗浴、公寓、娱乐于一体等服务功能。目前，物流园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已做好，土地指标及土地征用正在商谈中。

### **3、打造烟威地区最大的钢材交易市场**

根据目前业务发展需要，金属材料货场已完成改扩建工作，现已建成冷板、热板两条开平线，安装了五部总吨位 84 吨行车，并新建近 600 平米的办公出租房屋，成为牟平最大的平板供货商。下一步，公司将重点利用现有经营优势和优

厚条件开展招商工作，吸引烟威地区商家来钢材交易市场经营，形成以恒邦物流为主导的区域性规模化经营格局，建立牟平乃至烟威地区最大的钢材交易市场。

公司利用牟平港的区位优势，正在与本钢、鞍钢集团商谈，争取把两大钢厂的目的港设在牟平，建立山东省济南以东区域最大目的地储运库。公司下步重点工作目标是整合客户资源，扩展销售区域，跨区运作，打造钢铁电子商务物流网。

#### 4、着眼未来，高点定位，加快拉伸汽车产业链条

公司经过前几年的不断努力，汽车经营板块由过去单一经营中低端汽车产品迈上经营高端汽车产品的台阶，由过去经营汽车销售、汽车维修扩展到现在汽车保险、金融服务、装饰装修、二手车置换等领域，经营的领域和内容得到很大的延伸和拓展。但是，根据形势发展的需要，公司还要进一步拉伸经营链条。一是重点抓好机动车安全检测和尾气检测项目。目前，经过前期不懈努力，省质监局“三C”认证已经批复，公安、环保系统相关手续正在加紧验收办理当中，力争2016年1月对外营业。二是重点建设一汽大众汽车烟台4S店。目前，公司已完成一汽厂家申报考察和确认工作，即将签订授权经营协议。前期项目用地、整体规划已完成，争取2016年底前投入经营。三是积极争取申报上马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这些项目落地形成生产后，将更好地拉长汽车经营链条，形成完整的规模化汽车销售、保养、维修、检测以及二手车交易、汽车回收拆解等一条龙服务格局。

## 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成立于2012年2月6日，由法人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组建。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经营范围为为客户提供货物、运输、装卸、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经过两年多的发展，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到现在的10,000万元，经营范围日益扩大，产业横跨金属材料及制品、煤炭、汽车及汽车配件、二手车、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五金交电、综合物资、建材、电子商务、电子设备研发与安装等。公司的发展趋势一直处于向上阶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也能从以下几方面得到体现：

报告期收入情况

项 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元）	909,156,189.44	2,303,221,164.62	1,873,176,612.81
主营业务成本（元）	864,767,449.35	2,235,563,516.49	1,802,401,062.38
毛利率（%）	4.88	2.94	3.78
净利润（元）	5,382,467.42	12,170,070.19	5,375,093.86
净利率（%）	0.59	0.53	0.29

受国际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影响，目前为止我国钢铁行业生产经营步入低谷，粗钢产能释放加速，原材料价格维持高位，钢材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企业成本居高不下，利润总额大幅下降。在这种行业背景下，公司钢材贸易业务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冲击。公司钢材贸易目前处于低谷期，但仍能维持较高的收入和较高的毛利率。公司积极开展其他业务，收购烟台长久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开展一汽丰田汽车销售业务。同时成立电子商务公司，积极开展电商业务。通过多种经营，突出强项，化解风险，公司整体效益仍保持稳中有升，公司保持了一定的收入，并维持较高的整体毛利，盈利能力进一步加强。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对前 5 名供应商的合计采购金额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0.29%、71.99%和 60.76%，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总额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重较合理，比例保持稳定。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2.15%、47.67%和 49.82%，公司与其建立稳定合作关系，保证公司钢材采购的稳定。

2015 年 8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是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9.99%、89.00%、89.32%，流动比率分别为 1.06、0.94、0.93，速动比率分别为 0.75、0.53、0.58，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逐期下降，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呈上升趋势，长短期偿债能力均逐步改善。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章制度体系，在组织结构和制度体系上对控股股东的行为进行了规范。预期未来期间，随着公司治理机制日趋成熟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规范治理意识的进一步增加，公司在公司、债权人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护方面会更加规范、有效。



公司高度重视物联网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全力打造电商平台，依托电子商务这一平台优势，全方位展示产品及服务的优势，整合社会资源，为合作企业提供丰富的信息资源。利用物联网平台，全面扩大公司的销售额，创造更多的利润。

2016 年公司的基本目标是继续抓公司的两大主营行业，钢材销售保证区域性竞争优势，并将本钢产品作为公司的主打品牌，积极推进与本钢股份有限公司建立牟平目的港的项目合作建设。在整个行业低迷的情况下，引进人才，通过资金优势，拓展销售区域，同时积极开展套期保值工作，以规避因价格下跌带来的销售风险；汽车销售行业要扩大品牌知名度，狠抓成本考核，提高单车毛利率，争取大众品牌授权顺利通过，整合人力、物力、财务资源，提高服务质量，增强品牌竞争力；信息科技公司要加大三大抄表系统和节能服务项目的推广项目；其他部门要加大产品代理，引进人才，调整公司的产品结构，通过与优质品牌的合作，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同时公司逐步走产品和电商平台相结合，利用电商平台推进公司业务的发展。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未设董事会、监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和监事，公司治理结构上较为简单，内部治理的制度和执行方面也不尽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公司的三会治理机制，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职责。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起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及相关治理制度。

#### （一）股东大会

##### 1、股东大会的职责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利机构，股东大会由 10 名股东组成，其中自然人股东 9 名，分别是邹立宝、金广新、初建功、孙术丰、吕艳秋、张世政、曲腾飞、矫立星、张春华；法人股东 1 名，为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主要对股东大会的一般规定、股东大会提案与通知、股东大会的筹备与登记、议事程序、决议和表决、会议记录、决议的执行与信息披露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 2、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一次股东大会，就股份有限公司的建立、董事会和监事会人员的选举、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制定、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 （二）董事会

##### 1、董事会的职责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职责详见《公司章程》“第五章 第二节 董事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及职权、董事长的职责、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 2、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一次董事会，就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选举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 （三）监事会

#### 1、监事会的职责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职工代表监事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具体职权详见《公司章程》“第七章、第二节 监事会”。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及职权、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 2、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一次监事会，就选举监事会主席、通过监事人选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会议、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本公司董事会就本公司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评估。

###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

本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管理

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内部治理制度。《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治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建立了投资者管理制度，约定了纠纷解决机制。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定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对以下事项做了规范：

### 1、股东的权利义务

《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享有权利以及所承担的义务详见“第四章，股东和股东大会 第一节 股东”。

《公司章程》就股东的查阅权、利益分配权、诉讼权、股东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作出明确的规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的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做了具体规定。

###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一章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确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和目的，以充分的信息披露为具体形式，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主要包括了沟通内容、沟通方式、负责机构等。

###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第一节 股东，第三十四条”对公司内部纠纷解决机制进行了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法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4、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中“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第四节 股东大会决议、第七十七条”规定了累计投票制度，“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 5、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中“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第四节 股东大会的决议、第七十五条”规定了关联交易回避制度，规定了“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了明确规定。

## 6、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股份公司治理要求制定了《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针对公司内部各个部门及不同岗位，分别制定了一系列成套的管理制度，相应风险控制程序已涵盖公司采购、销售、管理等各个环节。

###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

公司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久，股份公司治理机制还处于建立的初期，仅仅只是建立起了各项治理制度，未真正进入有效运行阶段；未来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将严格执行公司治理的各项制度，同时公司按照发展的现实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以便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公司最近两年内的违法违规及接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在 2015 年，2014 年，2013 年分别有 17,921.22 元，31,696.95 元，1,231.88 元的营业外支出，系逾期纳税而向征税机关缴纳的滞纳金，但金额较小，且公司已经向税务部门补齐，也未受到税务部门的处罚。故此，不属于严重违法违规被税务部门处罚的情形。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在经营过程中能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严重违法违规的行为，也未受到工商、环保、税务等部门单位的处罚。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最近二年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 **五、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公司的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以及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服务体系。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销售流程，虽然公司存在关联方采购及产品的关联方销售（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 五、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但公司在与关联方进行交易时，合理的参照了市场正常交易价格，关联交易的发生符合公平性、公允性，且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占公司业务比例不大，不会使公司业务对关联方交易产生重大依赖。所以，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设立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公司办公地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均由公司所独有，并独立使用。

因此，公司在业务上具有完全独立性。

### **（二）公司的资产独立**

公司的电子设备为公司所有并独立支配，公司使用的机动车均登记在公司名下，公司的商标登记在公司名下，公司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登记在公司名下，公司所有的房屋登记在公司名下且均为公司实际支配使用。

因此，公司的资产独立。

### **（三）公司的人员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由董事会聘用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任职并从公司领取薪水，没有在任何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亦未在其他企业中兼职。

因此，公司人员独立。

### **（四）公司的财务独立**

公司持有中国人民银行牟平区支行颁发的编号为 4510—01273370、核准号为 J4560007625401 的《开户许可证》，在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开立银行基本账户，账号为：53506530120100000937。公司在内部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制定了独立的财务制度，并独立纳税。公司能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能干预公司资金的使用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

因此，公司的财务独立。

### **（五）公司的机构独立**

目前，公司建立了适应公司经营所需的组织机构，内设财务部、证券部、监督管理部、办公室、设备配套部、煤炭燃料部、五金机电部、综合物资部、化工原料部、金属材料部、汽车配件部，上述部门均独立运作，各部门内部均制定有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公司领取了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600590314631K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因此，公司机构独立。

## **六、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投资、管理、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为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二）主要股东）。

对比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在工商备案的经营范围可知，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存在与公司相重合的部分，且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目前并不开展经营类业务，主要从事对其全资子公司的管理工作。

因此，公司与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除本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其他企业共有 21 家；其虽不直接投资，但通过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从而形成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共有 15 家。（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对外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存在经营范围相类似的情况如下：

（1）公司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部分经营范围重合，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重合范围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一类机动车维修；货物运输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为客户提供货物、仓储及相关物流代理服务；机动车维修

① 虽然公司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均经营硫酸业务，但是，双方在产品规格、销售对象以及用途方面均有所不同。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粗制工业硫酸的销售，而公司所从事的销售为纯度较高的纯硫酸；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针对的销售对象为工业企业，主要为工业生产使用，而公司的销售对象为学校、医院及科研单位，主要用途为医疗、科研、教学等精细化的领域。

②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黄金采选、冶炼及化工生产业务，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生产经营效率，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组织人员对本公司的货物进行运输，并附带维修保养公司自有的机动车辆。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并不实际从事机动车维修和货物运输业务。



因此，公司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虽然工商备案的经营范围有所重合，但实际上并不构成同业竞争。

(2) 公司与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之间存在部分经营范围重合，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重合范围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氢氧化钠；盐酸；过氧化氢；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氢氧化钠；盐酸；过氧化氢（含量 > 8%）；氢氧化钠溶液（含量 ≥ 30%）

①虽然公司与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均经营氢氧化钠、盐酸、过氧化氢业务，但是，双方在产品规格、销售对象以及用途方面均有所不同。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粗制工业用的氢氧化钠、盐酸、过氧化氢的生产、销售，而公司所从事的销售为纯度较高的纯盐酸、氢氧化钠、过氧化氢溶液（含量 > 8%）及氢氧化钠溶液（含量 ≥ 30%），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针对的销售对象为工业企业，主要为工业生产使用，而公司的销售对象为学校、医院及科研单位，主要用途为医疗、科研、教学等精细化的领域。

②公司经营氢氧化钠、盐酸、过氧化氢（含量 > 8%）、氢氧化钠溶液（含量 ≥ 30%）的收入只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极小部分，不构成公司的主营业务。该部分产品的销售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极小。

③公司所从事的是氢氧化钠、盐酸、过氧化氢（含量 > 8%）、氢氧化钠溶液（含量 ≥ 30%）的贸易，并不涉及生产，且销售数量不大，均是以瓶装小批量销售方式进行。而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是以工业氢氧化钠、盐酸、过氧化氢的生产为主，之后再行大批量的批发式销售。因此公司与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的业务分属不同的层次，市场定位也是完全不同。

因此，虽然公司与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在经营范围上有重合，但其产品无论是行业细分领域，还是销售对象或市场定位均不相同，且氢氧化钠、盐酸、过氧化氢（含量 > 8%）、氢氧化钠溶液（含量 ≥ 30%）的销售不属于公司主营业务。因此，公司与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3) 公司与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之间存在部分经营范围重合，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重合范围
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工业硫酸；盐酸；甲醇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盐酸；甲醇

虽然公司与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均经营硫酸、盐酸、甲醇业务，但是，双方在产品规格、销售对象以及用途方面均有所不同。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粗制硫酸、盐酸、甲醇的销售，而公司所从事的销售为纯度较高的纯硫酸盐酸、纯盐酸、纯甲醇；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针对的销售对象为工业企业，主要为工业生产使用，而公司的销售对象为学校、医院及科研单位，主要用途为医疗、科研、教学等精细化的领域。所以，公司与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分别属于不同的细分行业领域。

因此，公司与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4) 公司与烟台恒邦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之间存在部分经营范围重合，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重合范围
烟台恒邦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煤炭批发；金属（不含限制经营品种）、木材；五金交电；焦炭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金属材料；木材；五金机电

烟台恒邦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已经于 2014 年 11 月 11 日向主管工商部门申请注销主体资格，并已经成立清算组进行注销清算，清算期间已经停止了业务经营活动，因此，其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风险已经消除。

综上所述，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管理、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二) 公司与其他持股比例占总股比 5%以上的股东及其投资、管理、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除公司控股股东之外，公司其他持股比例占总股比 5%以上的股东共有两人，为邹立宝、金广新（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二）主要股东”）。

该两名股东均为境内自然人股东。其中，股东邹立宝除本公司外，还拥有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0.53%的股份；股东金广新除本公司外，不存在投资、管理、控制的其他企业。

故此，公司与其他持股比例占总股比 5%以上的股东及其投资、管理、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九名自然人股东：邹立宝、金广新、初建功、孙术丰、吕艳秋、张世政、曲腾飞、矫立星、张春华及一名法人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书》，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同时作出承诺。

其中，法人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者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不直接或间接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者以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其他九名自然人股东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 七、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用的情况

截止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金往来详见本说明书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五、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

为有效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控制度对公司资金、资产等其他资源的使用、决策权限和程序等内容做了具体规范，从制度上防

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 （二）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

截止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对外担保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对外担保决策制度》，从制度上对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进行了规范和约束。公司管理层出具了《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事项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对公司影响的声明》，声明内容如下：截止到本声明书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担保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为任何公司或自然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截止到本声明书出具之日，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除投资有 9 家全资子公司外（详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四）公司子公司”），本公司没有任何对外重大投资；截止到本声明书出具之日，本公司没有为任何公司或自然人进行委托理财。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请查阅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情况”。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形。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相关劳动关系合同及保密协议，公司管理层均签署了《董事、监事持股情况声明书》、《公司管理层关于最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声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函》、《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事项的声明》、《管理层对公司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的声明》。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兼职单位	所任、兼职务
邹立宝	董事长、总经理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烟台恒邦二手车交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烟台恒邦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烟台恒邦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龙口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威海市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烟台恒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宫妮	监事会主席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部长
张世政	董事、副总经理	烟台恒邦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执行监事
		烟台恒邦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执行监事
		烟台恒邦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监事
		龙口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监事
		威海市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监事
		烟台恒邦电力供应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监事
		烟台恒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监事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监事

除此之外，截止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除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邹立宝投资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外（请查阅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的情况。

因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最近两年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二年变动情况**

### **(一) 董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2012年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为法人独资有限公司，未设立董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由邹立宝担任。之后，直到公司完成整体改制，建立董事会为止，一直由邹立宝担任公司执行董事。

2015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的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邹立宝、孙术丰、张世政、金广新、吕艳秋五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邹立宝为董事长。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发生过变化。

### **(二) 监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2012年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为自然人独资有限公司，经投资人决议由张世政担任公司监事。

2015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的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宫妮、孙艳华、为公司非职工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姜辉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宫妮为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过变化。

###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2012年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由邹立宝担任总经理。

2015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会议决议选举邹立宝担任公司总经理，孙术丰、张世政担任公司副总经理，金广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

年未发生其他变更。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8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京永审字（2015）第 14614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一）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威海市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烟台恒邦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烟台恒邦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烟台恒邦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烟台恒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烟台恒邦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龙口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二）主要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9,914,896.43	34,458,239.80	19,031,400.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359,526.34	8,769,716.70	919,684.23



应收账款	258,636,498.33	221,948,733.05	234,509,731.06
预付款项	57,202,021.61	85,426,301.89	79,995,113.81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288,112.53	20,792,248.98	10,562,409.51
存货	93,127,451.82	134,146,496.50	77,082,920.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5,207,342.58	2,098,680.42	118,890.08
<b>流动资产合计</b>	<b>520,735,849.64</b>	<b>507,640,417.34</b>	<b>422,220,150.09</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68,326,129.39	72,410,808.79	55,662,724.50
在建工程	3,013,413.63	193,680.65	5,639,121.28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0,642,154.41	21,074,933.21	21,723,201.1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36,775.22	-	-
长期待摊费用	963,758.4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66,073.75	3,006,195.37	3,002,249.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5,848,304.88</b>	<b>96,685,618.02</b>	<b>86,027,296.57</b>
<b>资产合计</b>	<b>616,584,154.52</b>	<b>604,326,035.36</b>	<b>508,247,446.66</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9,840,264.15	74,451,567.19	49,402,231.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83,188,008.00	35,499,712.00	22,830,168.00
应付账款	77,149,838.30	56,822,232.77	43,885,801.98
预收款项	8,446,473.75	37,600,736.17	77,858,898.81
应付职工薪酬	3,225,763.97	3,242,001.51	3,691,663.37
应交税费	18,976,615.01	12,337,158.29	20,941,105.80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92,392,551.49	317,899,761.01	235,334,780.91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493,219,514.67</b>	<b>537,853,168.94</b>	<b>453,944,650.4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b>负债合计</b>	<b>493,219,514.67</b>	<b>537,853,168.94</b>	<b>453,944,650.43</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210,059.19	26,500,000.00	26,500,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23,154,580.66	29,972,866.42	17,802,796.23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b>	<b>123,364,639.85</b>	<b>66,472,866.42</b>	<b>54,302,796.23</b>
※少数股东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23,364,639.85</b>	<b>66,472,866.42</b>	<b>54,302,796.2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b>	<b>616,584,154.52</b>	<b>604,326,035.36</b>	<b>508,247,446.66</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2,095,769.51	30,040,374.10	18,805,213.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359,526.34	8,769,716.70	919,684.23
应收账款	255,112,051.43	216,334,297.92	230,065,060.34
预付款项	51,780,804.70	81,665,800.36	77,306,316.03
应收利息	-	-	-
其他应收款	28,215,749.60	33,692,816.56	22,120,409.22

存货	52,576,016.55	117,610,029.53	72,327,910.45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482,139,918.13</b>	<b>488,113,035.17</b>	<b>421,544,593.70</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42,862,940.81	4,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67,088,305.46	71,620,838.67	55,256,611.05
在建工程	3,013,413.63	193,680.65	5,639,121.28
无形资产	20,642,154.41	21,074,933.21	21,723,201.15
开发支出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92,789.23	2,956,618.18	2,989,671.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36,399,603.54</b>	<b>99,846,070.71</b>	<b>88,608,604.66</b>
<b>资产总计</b>	<b>618,539,521.67</b>	<b>587,959,105.88</b>	<b>510,153,198.36</b>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3,000,000.00	64,700,000.00	49,402,231.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81,000,000.00	35,499,712.00	22,830,168.00
应付账款	76,067,708.93	54,131,143.42	41,978,032.38
预收款项	7,960,269.24	37,595,588.05	77,856,207.96
应付职工薪酬	2,161,749.88	2,815,119.93	3,517,161.13
应交税费	18,835,586.88	12,174,365.83	20,980,002.50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99,997,905.15	339,743,841.58	265,000,954.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489,023,220.08</b>	<b>546,659,770.81</b>	<b>481,564,757.7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	-
<b>负债合计</b>	<b>489,023,220.08</b>	<b>546,659,770.81</b>	<b>481,564,757.70</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9,516,301.59	31,299,335.07	18,588,440.66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29,516,301.59</b>	<b>41,299,335.07</b>	<b>28,588,440.6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618,539,521.67</b>	<b>587,959,105.88</b>	<b>510,153,198.36</b>

## 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909,156,189.44</b>	<b>2,303,221,164.62</b>	<b>1,873,176,612.81</b>
其中：营业收入	909,156,189.44	2,303,221,164.62	1,873,176,612.81
<b>二、营业总成本</b>	<b>901,027,610.46</b>	<b>2,291,126,963.75</b>	<b>1,869,917,990.00</b>
其中：营业成本	864,767,449.35	2,235,563,516.49	1,802,401,062.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11,945.55	1,030,355.32	3,337,023.86
销售费用	14,054,755.08	24,822,550.66	26,657,881.20
管理费用	14,487,280.39	17,439,399.16	15,387,001.98
财务费用	6,675,348.49	12,247,682.08	14,527,516.85
资产减值损失	-569,168.40	23,460.04	7,607,503.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8,128,578.98</b>	<b>12,094,200.87</b>	<b>3,258,622.81</b>
加：营业外收入	793,928.65	522,486.61	326,465.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172,126.72	306,625.82	109,375.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8,750,380.91</b>	<b>12,310,061.66</b>	<b>3,475,713.37</b>
减：所得税费用	3,367,913.49	139,991.47	-1,899,380.49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382,467.42</b>	<b>12,170,070.19</b>	<b>5,375,093.86</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82,467.42	12,170,070.19	5,375,093.86
※少数股东损益	-	-	-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b>	<b>-</b>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5,382,467.42</b>	<b>12,170,070.19</b>	<b>5,375,093.86</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82,467.42	-1,726,840.17	-477,397.68
被合并方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3,896,910.36	5,852,491.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3	1.22	0.5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3	1.22	0.54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850,040,141.85</b>	<b>2,250,436,716.24</b>	<b>1,841,367,542.93</b>
减：营业成本	812,034,482.20	2,190,536,606.55	1,774,237,450.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93,338.55	915,951.51	3,270,448.37
销售费用	8,117,147.17	19,861,966.06	23,936,712.13
管理费用	10,166,718.60	14,917,945.32	13,854,130.89

财务费用	5,670,734.40	11,848,556.20	14,365,383.03
资产减值损失	-655,315.80	-132,212.01	7,559,839.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3,213,036.73</b>	<b>12,487,902.61</b>	<b>4,143,578.29</b>
加：营业外收入	687,538.25	516,311.15	313,752.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91,234.46	260,266.35	25,582.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3,809,340.52</b>	<b>12,743,947.41</b>	<b>4,431,748.47</b>
减：所得税费用	3,391,620.82	33,053.00	-1,889,359.86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0,417,719.70</b>	<b>12,710,894.41</b>	<b>6,321,108.33</b>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0,417,719.70</b>	<b>12,710,894.41</b>	<b>6,321,108.33</b>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2,234,118.25	2,278,067,226.01	1,974,322,228.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0,590.01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236,074.43	158,461,366.35	148,537,071.5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85,470,192.68</b>	<b>2,436,569,182.37</b>	<b>2,122,859,300.1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7,636,477.87	2,294,798,907.66	1,961,164,591.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951,478.50	21,235,198.27	19,412,126.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87,440.21	18,972,916.39	18,883,02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792,922.61	113,174,155.87	147,334,050.7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32,768,319.19</b>	<b>2,448,181,178.19</b>	<b>2,146,793,795.4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7,298,126.51</b>	<b>-11,611,995.82</b>	<b>-23,934,495.2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2,025.81	-	640,44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12,025.81</b>	<b>-</b>	<b>640,441.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3,966.05	5,712,204.27	6,496,948.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940,703.39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664,669.44</b>	<b>5,712,204.27</b>	<b>6,496,948.9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7,352,643.63</b>	<b>-5,712,204.27</b>	<b>-5,856,507.9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	3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122,237.60	89,714,879.59	56,387,056.8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5,122,237.60</b>	<b>89,714,879.59</b>	<b>89,387,056.8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794,460.82	64,104,623.78	52,484,825.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29,921.31	8,239,153.79	16,983,812.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4,324,382.13</b>	<b>72,343,777.57</b>	<b>69,468,637.3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0,797,855.47</b>	<b>17,371,102.02</b>	<b>19,918,419.51</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6,147,085.33</b>	<b>46,901.93</b>	<b>-9,872,583.7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93,048.56	13,646,146.63	23,518,730.37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9,840,133.89</b>	<b>13,693,048.56</b>	<b>13,646,146.63</b>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6,721,659.51	2,213,509,169.85	1,934,900,927.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0,590.01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341,904.84	138,501,036.55	139,103,406.2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59,063,564.35</b>	<b>2,352,050,796.41</b>	<b>2,074,004,333.4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0,955,873.43	2,221,162,296.16	1,928,654,156.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17,484.50	16,143,051.15	16,764,643.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20,370.72	17,070,607.24	17,829,972.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294,895.97	101,569,477.22	107,920,806.8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99,488,624.62</b>	<b>2,355,945,431.77</b>	<b>2,071,169,579.9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0,425,060.27</b>	<b>-3,894,635.36</b>	<b>2,834,753.51</b>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625,94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b>625,941.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2,754.44	5,646,322.22	6,413,416.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813,643.39	1,000,000.00	3,000,030.2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8,256,397.83</b>	<b>6,646,322.22</b>	<b>9,413,447.2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256,397.83</b>	<b>-6,646,322.22</b>	<b>-8,787,506.24</b>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000,000.00	71,690,316.77	56,387,056.8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83,000,000.00</b>	<b>71,690,316.77</b>	<b>66,387,056.8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700,000.00	55,892,548.33	52,484,825.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63,433.89	8,136,108.49	16,983,812.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8,763,433.89</b>	<b>64,028,656.82</b>	<b>69,468,637.3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4,236,566.11</b>	<b>7,661,659.95</b>	<b>-3,081,580.49</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5,555,108.01</b>	<b>-2,879,297.63</b>	<b>-9,034,333.2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40,661.50	13,419,959.13	22,454,292.3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6,095,769.51</b>	<b>10,540,661.50</b>	<b>13,419,959.13</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8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6,500,000.00	-	29,972,866.42	66,472,866.42	-	66,472,866.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6,289,940.81	-	-12,200,753.18	-38,490,693.99	-	-38,490,693.99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10,059.19	-	17,772,113.24	27,982,172.43	-	27,982,172.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0	-	-	5,382,467.42	95,382,467.42	-	95,382,467.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5,382,467.42	5,382,467.42	-	5,382,467.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0,000,000.00	-	-	-	90,000,000.00	-	9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210,059.19	-	23,154,580.66	123,364,639.85	-	123,364,639.85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6,500,000.00	-	17,802,796.23	54,302,796.23	-	54,302,796.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6,500,000.00	-	17,802,796.23	54,302,796.23	-	54,302,796.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2,170,070.19	12,170,070.19	-	12,170,070.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2,170,070.19	12,170,070.19	-	12,170,070.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6,500,000.00	-	29,972,866.42	66,472,866.42	-	66,472,866.42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12,427,702.37	22,427,702.37	-	22,427,702.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6,500,000.00	-	-	16,500,000.00	-	16,500,000.00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6,500,000.00	-	12,427,702.37	38,927,702.37	-	38,927,702.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0,000,000.00	-	5,375,093.86	5,375,093.86	-	15,375,093.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5,375,093.86	5,375,093.86	-	5,375,093.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其他	-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6,500,000.00	-	17,802,796.23	44,302,796.23	-	54,302,796.23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8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31,299,335.07	41,299,335.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12,200,753.18	-12,200,753.18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19,098,581.89	29,098,581.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0	-	-	10,417,719.70	100,417,719.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0,417,719.70	10,417,719.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00	-	-	-	9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0,000,000.00	-	-	-	9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29,516,301.59	129,516,301.59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18,588,440.66	28,588,440.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18,588,440.66	28,588,440.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2,710,894.41	12,710,894.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2,710,894.41	12,710,894.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31,299,335.07	41,299,335.07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12,267,332.33	22,267,332.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12,267,332.33	22,267,332.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6,321,108.33	6,321,108.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321,108.33	6,321,108.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18,588,440.66	28,588,440.66

###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

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除有证据表明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之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或虽未持有50%以上表决权但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将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调整后编制。编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本期收益。如果子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合并前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调整子公司会计报表。

### 3) 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

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一项由本公司作为一个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两类：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享有与该安排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与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 1) 合营安排的认定

只要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一项安排就可以被认定为合营安排，并不要求所有参与方都对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

## 2) 重新评估

如果法律形式、合同条款等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变化，合营安排参与方应当对合营安排进行重新评估：一是评估原合营方是否仍对该安排拥有共同控制权；二是评估合营安排的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3)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 ① 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 A、一般会计处理原则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可能将其自有资产用于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保留了对这些资产的全部所有权或控制权，则这些资产的会计处理与合营方自有资产的会计处理并无差别。

合营方也可能与其他合营方共同购买资产来投入共同经营，并共同承担共同经营的负债，此时，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在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利益份额。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来确认在相关固定资产中的利益份额，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来确认在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中的份额。

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时，合营方应确认按照上述原则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企业的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但合营方对于因其他股东未按约定向合营安排提供资金，按照我国相关法律或相关合同约定等规定而承担连带责任的，从其规定，在会计处理上应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

#### B、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共同经营将相关资产出售给第三方或相关资产消耗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共同经营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应当仅确认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利得或损失。交易表

明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以下简称“资产减值损失准则”）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 C、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合营方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不应当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该合营方应享有的部分。即，此时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 D、合营方取得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的利益份额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取得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且该共同经营构成业务时，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等相关准则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但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不能与本准则的规定相冲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的相关规定判断该共同经营是否构成业务。该处理原则不仅适用于收购现有的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也适用于与其他参与方一起设立共同经营，且由于有其他参与方注入既存业务，使共同经营设立时即构成业务。

#### ②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比照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即，共同经营的参与方，不论其是否具有共同控制，只要能够享有共同经营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义务，对在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采用与合营方相同的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其利益份额进行会计处理。

#### 4) 关于合营企业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该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该合营企业的投资。

###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交易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十）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

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⑦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一) 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100万元以上。

②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2	以债务人是否为本公司内部关联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	金额虽然不重大，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存在重大流入风险的款项。
-------	-------------------------------

账准备的理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实际情况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如发生减值，单独计提坏账准备，不再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如未发生减值，包含在组合中按组合性质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十二）存货

###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办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③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

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 （十四）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 2)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25	0-5	3.8-20
机械设备	3-10	5	9.5-31.67
电子设备	3-10	0-5	9.5-33.33
运输设备	4-10	5	9.5-23.75
办公设备	3-20	5	4.75-31.67
其他设备	3-20	5	4.75-31.67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 （十五）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

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十六）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十七）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①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类 别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0

#### （十八）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二十一）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二十二）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既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也不对已经出售商品享有实际控制权；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前提下，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客户自提或公司负责将货物运送到约定的交货地点，经客户验收，取得回执时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 （二十三）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当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根据补助资金的实际用途，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 1)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取得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①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二十五) 租赁**

#####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六）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1) 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 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 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企业组成部分包括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组，一个资产组或某个资产组中的一部分。如果处置组是一个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

本公司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持有待售的是处置组，则将资产减值损失首先分配至商誉，然后按比例分摊至属于持有待售资产范围内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公司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个别计量或是作为某一处置组的一部分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 （二十七）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 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 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 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 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二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 **(二十九)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更正。

### **四、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 (一) 资产状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重(%)	较上年末增长额(元)	较上年末增长幅度(%)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重(%)
流动资产						
其中: 货币资金	99,914,896.43	16.20	65,456,656.63	189.96	34,458,239.80	5.70
应收票据	2,359,526.34	0.38	-6,410,190.36	-73.09	8,769,716.70	1.45
应收账款	258,636,498.33	41.95	36,687,765.28	16.53	221,948,733.05	36.73
预付款项	62,514,635.21	10.14	-22,911,666.68	-26.82	85,426,301.89	14.14
其他应收款	4,288,112.53	0.70	-16,504,136.45	-79.38	20,792,248.98	3.44
存货	87,814,838.22	14.24	-46,331,658.28	-34.54	134,146,496.50	22.20
其他流动资产	5,207,342.58	0.84	3,108,662.16	148.12	2,098,680.42	0.35
<b>流动资产合计</b>	<b>520,735,849.64</b>	<b>84.45</b>	<b>13,095,432.30</b>	<b>2.58</b>	<b>507,640,417.34</b>	<b>84.00</b>
非流动资产						
其中: 固定资产	68,326,129.39	11.08	-4,084,679.40	-5.64	72,410,808.79	11.98
在建工程	3,013,413.63	0.49	2,819,732.98	1455.87	193,680.65	0.03

无形资产	20,642,154.41	3.35	-432,778.80	-2.05	21,074,933.21	3.49
商誉	36,775.22	0.01	36,775.22	-	-	-
长期待摊费用	963,758.48	0.16	963,758.48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66,073.75	0.46	-140,121.62	-4.66	3,006,195.37	0.5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5,848,304.88</b>	<b>15.55</b>	<b>-837,313.14</b>	<b>-0.87</b>	<b>96,685,618.02</b>	<b>16.00</b>
<b>资产总计</b>	<b>616,584,154.52</b>	<b>100.00</b>	<b>12,258,119.16</b>	<b>2.03</b>	<b>604,326,035.36</b>	<b>100.00</b>

资产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 额(元)	占总资 产比重 (%)	较上年末增长额 (元)	较上年 末增长 幅度(%)	金 额 (元)	占总资 产比重 (%)
<b>流动资产</b>						
其中：货币资金	34,458,239.80	5.70	15,426,838.87	81.06	19,031,400.93	3.74
应收票据	8,769,716.70	1.45	7,850,032.47	853.56	919,684.23	0.18
应收账款	221,948,733.05	36.73	-12,560,998.01	-5.36	234,509,731.06	46.14
预付款项	85,426,301.89	14.14	5,431,188.08	6.79	79,995,113.81	15.74
其他应收款	20,792,248.98	3.44	10,229,839.47	96.85	10,562,409.51	2.08
存货	134,146,496.50	22.20	57,063,576.03	74.03	77,082,920.47	15.17

其他流动资产	2,098,680.42	0.35	1,979,790.34	1665.23	118,890.08	0.02
<b>流动资产合计</b>	<b>507,640,417.34</b>	<b>84.00</b>	<b>85,420,267.25</b>	<b>20.23</b>	<b>422,220,150.09</b>	<b>83.07</b>
<b>非流动资产</b>						
其中：固定资产	72,410,808.79	11.98	16,748,084.29	30.09	55,662,724.50	10.95
在建工程	193,680.65	0.03	-5,445,440.63	-96.57	5,639,121.28	1.11
无形资产	21,074,933.21	3.49	-648,267.94	-2.98	21,723,201.15	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06,195.37	0.50	3,945.73	0.13	3,002,249.64	0.5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6,685,618.02</b>	<b>16.00</b>	<b>10,658,321.45</b>	<b>12.39</b>	<b>86,027,296.57</b>	<b>16.93</b>
<b>资产总计</b>	<b>604,326,035.36</b>	<b>100.00</b>	<b>96,078,588.70</b>	<b>18.90</b>	<b>508,247,446.66</b>	<b>100.00</b>

公司最近二年一期资产总额呈增长趋势。2015年8月31日资产总额为61,658.42万元，较2014年末增加1,225.81万元，增长率2.03%；2014年末资产总额60,432.60万元，较2013年末增长9,607.86万元，增长率18.90%。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所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变化不大。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8月31日，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3.07%、84.00%和84.45%。2015年8月31日流动资产同比2014年末增加13,095,432.30元，其中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同比增加65,456,656.63元、36,687,765.28元、存货同比减少46,331,658.28元；2014年末流动资产同2013年末增加85,420,267.25元，其中存货同比增加57,063,576.03元、应收账款同比减少12,560,998.01元。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8月31日，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6.93%、16.00%和15.55%；2014年末非流动资产同比2013年末增加10,658,321.45元，主要是新增原值18,006,864.28元的办公大楼一栋。

总体而言，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能够满足经营管理需要，没有重大坏账或减值情形。



**(二) 盈利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元）	909,156,189.44	2,303,221,164.62	1,873,176,612.81
主营业务成本（元）	864,767,449.35	2,235,563,516.49	1,802,401,062.38
毛利率（%）	4.88	2.94	3.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7	20.15	11.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资产收益率（%）	5.18	19.60	11.1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3	1.22	0.54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金属材料销售业务收入、汽车销售与维修业务收入、煤销售业务收入及其他销售业务收入（包括五金机电、综合物资、设备配套、化工原料等），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2013 年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88%、2.94%、3.78%，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变动原因可以从金属材料业务与非金属材料业务两方面进行分析：1、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2013 年的金属材料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65%、1.11%和 1.82%，金属材料毛利率受钢厂政策影响较大，计划完成量、沉淀资金、品种比例等均对公司的返利有影响，导致各期毛利率有所波动。2014 年毛利率较低主要是在钢材行业低迷的大环境下公司采取薄利多销的销售政策，且报告期内 2014 年金属材料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最高达 83.08%。2、非金属材料业务包括汽车销售与维修业务、煤销售业务收入及其他销售业务收入。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2013 年非金属材料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与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7.56%与 13.39%、16.92%与 11.90%、18.06%与 12.66%。高毛利率的非金属材料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总体呈上升趋势导致 2015 年 1-8 月综合毛利率较高。

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为 5.67%、20.15%、11.5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5.18%、19.60%、11.18%，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33 元/股、1.22 元/股、0.54 元/股。

2015 年 1-8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较低，一方面由于钢材市场产能过剩供大于求、价格持续下跌影响导致收入降低，2015 年 1-8 月营业收入仅实现 2014 年度 39.47%，导致净利润仅占 2014 年度 44.23%；另一方面 2015 年增资 120,000,000.00

元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2014 年度同比 2013 年度较高，主要系 2012 年公司钢材销售业务系二级代理商，2013 年钢材业务对外扩张，先后与烟台本钢、莱钢永锋、山东西王、中普邯鄹钢铁合作，成为烟台本钢山东区域、莱钢永锋、西王钢铁华北区域、中普邯鄹全国区域的经销商，钢材业务收入大幅提高，应收账款随着收入增加，计提坏账准备资产减值损失 2013 年达 7,559,839.43 元，导致 2014 年实现的净利润同比 2013 年增加 126.42%。

### （三）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	79.99	89.00	89.32
流动比率 (倍)	1.06	0.94	0.93
速动比率 (倍)	0.74	0.53	0.58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即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9.99%、89.00%、89.32%，资产负债率逐期下降。2015 年 8 月 31 日较 2014 年末降低，资产同比增加 2.03%，负债同比下降 8.30%，其中：1、是 2015 年股东投入 12,000.00 万元；2、其他应付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往来款减少 92,875,132.50 元。2014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 2013 年末略微下降，资产增长幅度略大于负债增长幅度。

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06、0.94、0.93，速动比率为 0.74、0.53、0.58，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呈上升趋势，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有所提高。

### （四）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3.78	10.09	11.43
存货周转率 (次)	8.19	21.81	21.83

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78 次、10.09 次、11.43 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8.19 次、21.81 次、21.83 次。2015 年 1-8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为 8 个月的数据且受钢材行业低迷影响同比上期收入下降。2013 年度与 2014 年度营运能力指标较稳定，公司营运能力较强。

选取主营业务为钢材、冶金原材料大宗商品贸易的上市公司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钢管贸易的新三板公司山东海天物联股份有限公司对比分析同行业存货周转率，如下：

年度	本公司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海天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	21.81	14.13	4.39
2013年	21.83	21.65	3.93

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本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和本公司的销售政策降价保量、低毛利率有关。

###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98,126.51	-11,611,995.82	-23,934,495.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	-27,352,643.63	-5,712,204.27	-5,856,507.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97,855.47	17,371,102.02	19,918,419.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47,085.33	46,901.93	-9,872,583.74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7,298,126.51元、-11,611,995.82元、-5,659,693.01元。

2015年1-8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2014年度减少35,686,130.69元，主要是由于2015年1-8月销售收入大幅下滑、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本期减少恒邦集团其他应付款92,875,132.50元，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大幅减少。2015年1-8月相对于2014年变动的主要项目如下：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同比减少1,151,098,989.69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1,145,833,107.76元；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5,225,291.92元；收到税费返还减少40,590.01元。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1,115,412,859.00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1,187,162,429.79元，其中支付给职工的现金流量同比减少6,283,719.77元，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6,585,476.18元；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费用同比增加84,618,766.74元；综合影响，致使当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减少35,686,130.69元。

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 2013 年度增加 12,322,499.47 元，主要是 2014 年度销售收入比 2013 年提高 22.96%，主要项目变化如下：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313,709,882.26 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303,744,997.47 元；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 9,924,294.78 元，收到税费返还增加 40,590.01 元。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319,662,185.07 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333,634,316.28 元；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费用同比减少 15,885,092.62 元；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增加 89,890.12 元；支付给职工的现金 2014 年度同比流出增加 1,823,071.29 元。综合影响，致使当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减少 5,952,302.81 元。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7,352,643.63 元、-5,712,204.27 元、-5,856,507.96 元。2015 年 1-8 月投资活动现金流支出主要是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收购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威海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股权收购款 25,963,703.39 元，收购烟台恒邦丰田有限公司支付收购款 1,700,000.00 元；2013 年、2014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是公司装修公司办公大楼、购买扳机设备等采购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0,797,855.47 元、17,371,102.02、19,918,419.51；2015 年 1-8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2013 年大幅增加，主要系 2015 年 7 月 6 日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增资 50,000,000.00 元，8 月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及新增股东增资 70,000,000.00 元，导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相比 2013、2014 年度大幅增加；2014 年产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是短期借款收到的现金、支付短期借款及利息支付的现金。

##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及确认方法

####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

公司是以钢材、汽车、煤炭贸易为核心，同时利用供应链、资金优势兼营其他大众物资贸易。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金属材料业务收入、汽车销售与维修业务收入、煤销售业务收入及其他销售业务收入（包括五金机电、综合物资、设备配套、化工原料等）。

####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既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也不对已经出售商品享有实际控制权；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前提下，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客户自提或公司负责将货物运送到约定的交货地点，经客户验收，取得回执时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 （二）按业务或地区列示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 1、按业务列示营业收入及成本的主要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15年1-8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金属材料	658,570,825.54	647,734,133.81	1.65%	72.44%
汽车销售、维修	102,094,968.99	92,274,569.45	9.62%	11.23%
煤	21,573,145.62	19,262,461.26	10.71%	2.37%
其他	126,917,249.29	105,496,284.83	16.88%	13.96%

类别	2015年1-8月			
合计	909,156,189.44	864,767,449.35	4.88%	100.00%
类别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金属材料	1,913,472,109.90	1,892,192,701.84	1.11%	83.08%
汽车销售、维修	199,205,770.38	181,962,094.41	8.66%	8.65%
煤	32,808,679.27	30,303,944.33	7.63%	1.42%
其他	157,734,605.07	131,104,775.91	16.88%	6.85%
合计	2,303,221,164.62	2,235,563,516.49	2.94%	100.00%
类别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金属材料	1,534,881,725.76	1,506,925,040.19	1.82%	81.94%
汽车销售、维修	145,926,635.93	130,624,564.26	10.49%	7.79%
煤	33,240,526.81	31,834,539.27	4.23%	1.77%
其他	159,127,724.31	133,016,918.66	16.41%	8.49%
合计	1,873,176,612.81	1,802,401,062.38	3.78%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金属材料销售业务、汽车销售与维修业务、煤销售业务收入及其他销售业务收入（包括五金机电、综合物资、设备配套、化工原料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 100%，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88%、2.94%、3.78%。金属材料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65%、1.11%、1.82%，占营业收入约80%左右，公司钢材产品的销售价格、采购成本受合作钢厂政策影响较大，主要表现在每个月销售政策、计划量两个方面，2014年在钢材需求低迷、竞争剧烈同时区域划分不严格的情况下，价格竞争激烈，导致2014年毛利率下降；2015年合作的钢厂严格执行对经销商划分区域，本公司建材系划分到胶东地区、板材划分到华东区域、圆钢主要是山东区域，减少了同系的内部竞争，同时为了提高钢贸商的积极性，厂家政策也加大向经销商的倾斜，导致毛利率有所上升。

汽车销售维修业务，整车销售的毛利率较低、销售额占整个销售维修业务的 90%左右，维修服务收入的毛利率较高、销售额占 10%左右，报告期内汽车销售与维修业务毛利率变动受整车销售业务与维修业务结构变动的的影响。

煤炭燃料毛利率 2015 年 1-8 月较高，主要是 2013、2014 年公司煤炭采购主要是从二级经销商中采购，2015 年公司改变了购销模式，与公司的下游客户定价后向上游找货源，通过议价及资金优势取得定价权，同时供应商由二手经销商变为山西、内蒙等产煤区直接发货，降低了采购成本，毛利率增高。

公司商品采购的成本主要包括商品直接采购成本、采购运输费用，其他不能归集到商品采购费用，都是作为期间费用进入当期损益，公司销售商品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结转相应主营业务成本。

## 2、按地区列示营业收入及成本的主要构成

地区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901,477,668.07	857,253,019.30	1,959,470,634.54	1,909,911,708.83	1,822,463,524.45	1,752,740,442.29
华北地区	4,557,377.52	4,466,633.08	161,514,597.63	158,202,272.44	19,614,914.23	19,184,467.36
西北地区			40,188,991.37	39,421,381.63		
华中地区	3,121,143.85	3,047,796.97	142,046,941.08	128,028,153.59	29,195,888.67	28,617,810.07
东北地区					1,902,285.46	1,858,342.66
合计	909,156,189.44	864,767,449.35	2,303,221,164.62	2,235,563,516.49	1,873,176,612.81	1,802,401,062.38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华东地区，其中在山东省内实现的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在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为 92.28%、83.63%、93.92%，省外收入主要来自钢铁贸易。华北地区、华中地区 2014 年收入较高主要是 15 年厂家对经销商代理区域的调整限制了其他地区客户发展。

### (三) 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元

业务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营业	同比增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	同比增	营业收入	占营业

		收入比	长率		入比	长率		收入比
金属材料	658,570,825.54	72.44%	-55.23%	1,913,472,109.90	83.08%	24.67%	1,534,881,725.76	81.94%
汽车销售、维修	102,094,968.99	11.23%	0.90%	199,205,770.38	8.65%	36.51%	145,926,635.93	7.79%
煤	21,573,145.62	2.37%	-3.69%	32,808,679.27	1.42%	-1.30%	33,240,526.81	1.77%
其他	126,917,249.29	13.96%	25.29%	157,734,605.07	6.85%	-0.88%	159,127,724.31	8.50%
<b>合计</b>	<b>909,156,189.44</b>	<b>100.00%</b>	<b>-46.39%</b>	<b>2,303,221,164.62</b>	<b>100.00%</b>	<b>22.96%</b>	<b>1,873,176,612.81</b>	<b>100.00%</b>

公司 2015 年 1-8 月营业收入同比上期下降 46.39%，主要是占营业收入 72.44%的金属材料受到整个黑色系乃至全球大宗商品价格下降的影响，同时房地产、机械加工行业低迷影响了需求量，导致销售收入同比上期下降 55.23%；其他业务销售收入增长率达到 25.29%，主要是五金机电、综合物资同比上期分别上涨 55.17%、49.14%，原因系山东电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等企业在烟台地区开展建设工程项目，公司向其提供五金机电、综合物资等商品。

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同比上期上涨 22.96%，主要是金属材料、汽车销售与维修同比上期上涨 24.67%、36.51%，在钢铁行业萧条的大环境影响下，2014 年度金属材料同比增长率仍达到 24.67%的原因主要是公司采取降价保量的销售政策；汽车销售与维修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汽车销售行业从 2011 年达到顶峰下滑后，2014 年汽车销售业务回暖，汽车销量回升同时带来维修服务销售额的增长。

####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909,156,189.44	2,303,221,164.62	1,873,176,612.81
销售费用	14,054,755.08	24,822,550.66	26,657,881.20
管理费用	14,487,280.39	17,439,399.16	15,387,001.98
财务费用	6,675,348.49	12,247,682.08	14,527,516.85
期间费用合计	35,217,383.96	54,509,631.90	56,572,400.0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5%	1.08%	1.4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9%	0.76%	0.8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73%	0.53%	0.78%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87%	2.37%	3.02%

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期间费用分别为 35,217,383.96 元、54,509,631.90 元和 56,572,400.03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87%、2.37%和 3.02%，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波动主要是随着营业收入的变化，管理成本为发生较大变化。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员工资、业务招待费、租赁费、车辆使用维护费等。2015 年 1-8 月、2014 年、2013 年销售费用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4,054,755.08 元和 1.55%、24,822,550.66 元和 1.08%、26,657,881.20 元和 1.42%。销售人员薪酬占销售费用比重分别为 55.83%、60.27%、62.08%，销售费用中销售员工资变动不大；2014 年租赁费同比 2013 年减少 1,017,836.84 元主要是子公司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正式竣工，汽车 4s 店的租赁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薪酬、折旧费、办公费等其他。2015 年 1-8 月、2014 年、2013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59%、0.76%、0.82%，其中职工薪酬占管理费用比重分别为 42.98%、42.87%、45.42%，2014 年度与 2013 年度管理费用基本持平，2015 年 1-8 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大主要是收入降低的同时公司管理成本未发生较大变化。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借款利息支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产生的手续费。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短期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补充流动资金，相应产生借款利息、手续费，报告期内无逾期短期借款。

#### （五）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并无对外投资且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亦未进行其他形式的重大投资，因此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 （六）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547.91	-249,497.30	141,930.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它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2,349.84	596,548.92	75,159.7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合计	702,349.84	596,548.92	75,159.7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55,450.48	111,762.91	54,272.6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66,351.45	335,288.72	162,817.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16,115.97	11,834,781.47	5,212,275.9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7.11%	3.63%	6.2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9.49%	2.83%	3.12%

公司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466,351.45 元、335,288.72 元、162,817.92 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49%、2.83%、3.12%，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很小。

### （七）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主要税项及计提依据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抵扣进项税后缴纳)	17%、13%
城市建设维护税	应纳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扣除 30%）	1.2%

##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 （一）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48,589.40	1,337,834.12	776,551.90
银行存款	29,391,544.49	12,355,214.44	12,869,594.73
其他货币资金	70,074,762.54	20,765,191.24	5,385,254.30

合 计	99,914,896.43	34,458,239.80	19,031,400.93
-----	---------------	---------------	---------------

注：2015年8月31日公司其他货币资金其中66,304,762.54为票据保证金；3,770,000.00为汽车贷款保证金，除此之外无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二）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2,221,621.53	8,409,306.07	919,684.23
商业承兑票据	137,904.81	360,410.63	
合 计	2,359,526.34	8,769,716.70	919,684.23

## （三）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规模分析

应收账款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账面余额	270,141,156.72	15.87%	233,135,970.54	-5.22%	245,962,940.37

我国是钢铁生产大国，但国内长期处于钢厂主导的卖方市场，钢铁贸易领域进入门槛较低，产业集中度低，钢铁贸易企业数量众多，为完全竞争行业，因此行业毛利率极低，钢铁贸易企业主要靠钢铁制造商的销售返利实现盈利。由于返利的力度与钢铁销售量及钢贸企业向钢铁制造商的回款金额相关联，因此钢贸商会尽可能扩大销售量，以获得较高的返利，其次钢铁制造企业对销售回款要求较高，而用钢企业一般要求延期付款。

宏观经济下行压力较大，汽车制造、房地产、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等主要用钢行业市场需求不足，各钢厂为确保产销衔接，展开了激烈的价格竞争，钢贸企业生存压力进一步加大，报告期内公司为扩大销售，争取钢铁制造商更多返利，对信用较好的客户开展赊销，所以报告期内企业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较大。

### 2、应收账款按组合列示报告期各余额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类 别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组合 1	202,499,591.94	193,487,050.08	220,390,695.40
组合 2	67,641,564.78	39,648,920.46	25,572,244.97
<b>合 计</b>	<b>270,141,156.72</b>	<b>233,135,970.54</b>	<b>245,962,940.37</b>

上表系两种组合下的应收账款余额明细。组合 1：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账龄计提法；组合 2：以债务人是否为本公司内部关联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不计提坏账的。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结构	2015 年 8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90,962,454.60	94.30%	9,548,122.73	181,418,902.88
1-2 年	7,352,995.15	3.63%	735,299.52	6,617,695.63
2-3 年	326,352.23	0.16%	65,270.45	261,081.78
3-4 年	3,853,218.95	1.90%	1,155,965.69	2,697,253.26
<b>合 计</b>	<b>202,495,020.93</b>	<b>100.00%</b>	<b>11,504,658.39</b>	<b>190,994,933.55</b>
账龄结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72,667,900.67	89.24%	8,633,395.03	164,034,505.64
1-2 年	16,099,874.26	8.32%	1,609,987.43	14,489,886.83
2-3 年	4,719,275.15	2.44%	943,855.03	3,775,420.12
<b>合 计</b>	<b>193,487,050.08</b>	<b>100.00%</b>	<b>11,187,237.49</b>	<b>182,299,812.59</b>
账龄结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11,717,204.73	96.06%	10,585,860.24	201,131,344.49
1-2 年	8,673,490.67	3.94%	867,349.07	7,806,141.60
<b>合 计</b>	<b>220,390,695.40</b>	<b>100.00%</b>	<b>11,453,209.31</b>	<b>208,937,486.09</b>

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比分别为 94.30%、89.24%、96.06%，主要均为烟台市本

地客户，有一定信誉度，一年以上的余额较小，信用风险较低，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正确。

3、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25,341,556.77	1 年以内	9.38	
烟台海腾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299,296.31	1 年以内	6.40	864,964.82
烟台沃森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84,367.26	1 年以内	5.66	764,218.36
烟台市清泉特钢锻造制品有限	非关联方	14,223,699.28	1 年以内	5.27	711,184.96
烟台恒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13,099,236.80	1 年以内	4.85	
<b>合计</b>		<b>85,248,156.42</b>		<b>31.56</b>	<b>2,340,368.1</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烟台海德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216,443.01	1 年以内	16.39	1,910,822.15
		3,850,554.20	1-2 年	1.65	192,527.71
烟台市清泉特钢锻造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72,481.42	1 年以内	6.85	798,624.07
烟台市工业炉厂	非关联方	13,679,233.80	1 年以内	5.87	683,961.69
烟台恒邦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	13,180,364.61	1 年以内	5.65	
烟台沃森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95,826.06	1 年以内	4.59	534,791.30
<b>合计</b>		<b>95,594,903.10</b>		<b>41.00</b>	<b>4,120,726.92</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中铁十八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015,540.71	1 年以内	17.90	2,200,777.04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烟台海德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56,358.07	1年以内	6.89	847,817.90
烟台市清泉特钢锻造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97,849.24	1年以内	5.49	674,892.46
烟台海德建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94,806.76	1年以内	5.41	664,740.34
烟台市牟平区永安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62,457.24	1年以内	5.23	643,122.86
<b>合计</b>		<b>100,627,012.02</b>		<b>40.91</b>	<b>5,031,350.60</b>

4、截至2015年8月31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5、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中关联方欠款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之“（四）关联方往来”。

#### （四）预付款项

##### 1、预付款项账龄分析明细表：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59,418,480.61	95.05	83,115,228.54	97.29	77,528,849.08	96.92
1-2年	3,087,419.00	4.94	1,090,225.80	1.28	1,363,330.77	1.70
2-3年	8,735.60	0.01	877,099.00	1.03	1,102,933.96	1.38
3-4年	-	-	343,748.55	0.40	-	-
<b>合计</b>	<b>62,514,635.21</b>	<b>100.00</b>	<b>85,426,301.89</b>	<b>100.00</b>	<b>79,995,113.81</b>	<b>100.00</b>

##### 2、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的金额和占比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10,865.45	1年以内	21.1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烟台本钢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63,617.24	1年以内	11.62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50,430.76	1年以内	11.28
中普(邯郸)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69,751.68	1年以内	10.67
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22,082.00	1年以内	5.95
<b>合计</b>		<b>37,916,747.13</b>		<b>60.65</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的金额和占比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烟台开发区金邦钢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00,284.70	1年以内	11.36
山东鑫石煤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48,467.67	1年以内	9.42
山东西王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35,792.87	1年以内	8.70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77,668.48	1年以内	8.40
安徽奇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84,117.75	1年以内	6.77
<b>合计</b>		<b>38,146,331.47</b>		<b>44.65</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的金额和占比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山东西王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35,261.12	1年以内	20.92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95,369.74	1年以内	12.74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文登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4,543,700.46	1年以内	5.68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非关联方	3,263,670.66	1年以内	4.08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47,645.36	1年以内	4.06
<b>合计</b>		<b>37,985,647.34</b>		<b>47.48</b>

3、截至2015年8月31日，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截至2015年8月31日，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五) 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按组合列示报告期各余额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组合1	3,348,190.12	16,031,163.01	10,118,127.80
组合2	1,168,620.67	5,611,488.82	1,005,252.70
合计	4,516,810.79	21,642,651.83	11,123,380.50

上表系两种组合下的其他应收款余额明细。组合1：以其他应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账龄计提法；组合2：以债务人是否为本公司内部关联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不计提坏账的。

其他应收款核算的主要内容是保证金、日常员工备用金、未抵扣的进项税等。2015年8月31日其他应收款减少的主要未抵扣的进项税减少。

以其他应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结构	2015年8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元)
1年以内	2,129,415.12	63.60	106,470.76	2,022,944.36
1~2年	1,215,775.00	36.32	121,577.50	1,094,197.50
2~3年	2,500.00	0.07	500.00	2,000.00
3年以上	500.00	0.01	150.00	350.00
合计	3,348,190.12	100.00	228,698.26	3,119,491.86
账龄结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元)
1年以内	15,221,453.01	94.95	761,072.65	14,460,380.36
1~2年	746,316.00	4.66	74,631.60	671,684.40
2~3年	43,196.00	0.27	8,639.20	34,556.80
3年以上	20,198.00	0.13	6,059.40	14,138.60
合计	16,031,163.01	100.00	850,402.85	15,180,760.16
账龄结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额（元）
1 年以内	9,389,667.37	92.80	469,483.37	8,920,184.00
1~2 年	542,044.75	5.36	54,204.48	487,840.27
2~3 年	186,415.68	1.84	37,283.14	149,132.54
合 计	10,118,127.80	100.00	560,970.99	9,557,156.81

2、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它应收款 总额比例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 质
山东鸿运汽车交易广场有限公司	403,063.00	8.92	非关联方	保证金
烟台金岭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353,775.00	7.83	非关联方	保证金
一汽轿车销售有限公司	300,000.00	6.64	非关联方	保证金
烟台海之润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00,000.00	6.64	非关联方	保证金
烟台泰宇实业有限公司	260,000.00	5.76	非关联方	保证金
合 计	1,616,838.00	35.80	非关联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它应收款 总额比例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 质
山东莱芜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9,441,296.17	43.62	非关联方	进项税
烟台金岭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18.48	非关联方	保证金
烟台恒邦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2,956,231.10	13.66	关联方	往来款
一汽轿车销售有限公司	600,000.00	2.77	非关联方	保证金
山东鸿运汽车交易广场有限公司	400,000.00	1.85	非关联方	保证金
合 计	17,397,527.27	80.3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它应收款 总额比例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 质
西王钢铁有限公司	5,456,268.70	20.89	非关联方	进项税
安徽奇瑞惠民工程	813,000.00	3.11	非关联方	补贴款
安徽奇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729,472.92	2.79	非关联方	进项税
一汽轿车销售有限公司	600,000.00	2.30	非关联方	保证金
百强阀门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386,394.11	1.48	非关联方	进项税
合 计	7,985,135.73	30.57		

3、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关联方欠款详见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之“（四）关联方往来”。

#### （六）存货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存货类别账面余额、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货类别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净 额
库存商品	86,254,572.62	-	86,254,572.62
发出商品	1,315,798.12	-	1,315,798.12
原材料	172,952.42	-	172,952.42
委托加工物资	71,515.06	-	71,515.06
合 计	<b>87,814,838.22</b>	-	<b>87,814,838.22</b>
存货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净 额

库存商品	134,017,307.96	-	134,017,307.96
原材料	67,639.30	-	67,639.30
委托加工物资	61,549.24	-	61,549.24
<b>合 计</b>	<b>134,146,496.50</b>	<b>-</b>	<b>134,146,496.50</b>
存货类别	<b>2013 年 12 月 31 日</b>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净 额
库存商品	76,962,101.72	-	76,962,101.72
委托加工物资	120,818.75	-	120,818.75
<b>合 计</b>	<b>77,082,920.47</b>	<b>-</b>	<b>77,082,920.47</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钢材、金属建材、综合物资、化工材料、汽车及配件、五金机电等）、发出商品（电子安装材料等）、原材料（电子安装材料等）、委托加工物资（电子安装材料等）构成。2015年8月31日、2014年末、2013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87,814,838.22元、134,146,496.50元和77,082,920.47元，2015年8月31日同比2014年末减少46,331,658.28元、下降34.54%，主要是报告期内钢材市场价格持续下降，公司预测钢材价格下降趋势仍将持续减少备货；2014年末同比2013年末增长57,063,576.03元、增幅74.03%，原因是为符合钢厂对一级经销商下达的销售计划等分别在上海和邯郸新增2个钢材储备库。

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明细如下：

类别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金属材料	39,623,049.26	39,623,049.26	80,687,115.44	80,687,115.44	40,670,770.72	40,670,770.72
汽车及维修备件	35,109,365.52	35,109,365.52	33,856,688.07	33,856,688.07	19,551,379.18	19,551,379.18
五金机电	1,695,428.42	1,695,428.42	3,768,331.98	3,768,331.98	4,099,376.05	4,099,376.05
综合物资	2,322,688.75	2,322,688.75	4,018,204.77	4,018,204.77	3,673,171.41	3,673,171.41
设备配套	1,307,261.04	1,307,261.04	3,718,567.39	3,718,567.39	3,762,593.70	3,762,593.70
化工原料	2,747,960.13	2,747,960.13	3,464,111.91	3,464,111.91	2,178,082.21	2,178,082.21
煤	3,448,819.50	3,448,819.50	4,504,288.40	4,504,288.40	3,026,728.45	3,026,728.45

合 计	86,254,572.62	86,254,572.62	134,017,307.96	134,017,307.96	76,962,101.72	76,962,101.72
-----	---------------	---------------	----------------	----------------	---------------	---------------

期末存货处于良好状态，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留抵增值税	5,207,342.58	2,098,680.42	118,890.08
合计	5,207,342.58	2,098,680.42	118,890.08

### (八) 固定资产

#### 1、截至2015年8月31日各类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8月		2015年8月31日
		增加额	减少额	
<b>一、固定资产原值</b>	<b>92,454,196.69</b>	<b>68,230,338.08</b>	<b>69,498,591.35</b>	<b>91,185,943.42</b>
房屋及建筑物	65,972,081.40	43,377,527.26	48,010,047.39	61,339,561.27
机器设备	12,376,053.37	13,668,483.88	11,117,233.34	14,927,303.91
电子设备	3,667,176.28	5,435,952.60	5,593,836.88	3,509,292.00
运输设备	9,326,598.12	3,782,943.30	3,665,186.22	9,444,355.20
办公设备	1,112,287.52	1,965,431.04	1,112,287.52	1,965,431.04
<b>二、累计折旧</b>	<b>20,043,387.90</b>	<b>21,507,994.02</b>	<b>18,691,567.89</b>	<b>22,859,814.03</b>
房屋及建筑物	7,901,808.52	9,089,509.71	7,445,634.62	9,545,683.61
机器设备	3,900,606.13	5,483,646.12	3,519,102.78	5,865,149.47
电子设备	1,981,193.30	3,571,115.48	4,981,598.41	570,710.37
运输设备	5,457,494.11	2,486,340.60	1,942,946.24	6,000,888.47
办公设备	802,285.84	877,382.11	802,285.84	877,382.11
<b>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b>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b>	<b>72,410,808.79</b>			<b>68,326,129.39</b>
房屋及建筑物	58,070,272.88			51,793,877.66
机器设备	8,475,447.24			9,062,154.44
电子设备	1,685,982.98			2,938,581.63
运输设备	3,869,104.01			3,443,466.73
办公设备	310,001.68			1,088,048.93

##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各类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减少额	
<b>一、固定资产原值</b>	<b>69,467,985.08</b>	<b>29,445,480.83</b>	<b>6,459,269.22</b>	<b>92,454,196.69</b>
房屋及建筑物	47,057,704.12	24,531,145.56	5,616,768.28	65,972,081.40
机器设备	9,415,203.10	3,043,269.18	82,418.91	12,376,053.37
电子设备	3,440,848.03	226,328.25	-	3,667,176.28
运输设备	8,505,180.03	1,581,500.12	760,082.03	9,326,598.12
办公设备	1,049,049.80	63,237.72	-	1,112,287.52
<b>二、累计折旧</b>	<b>13,805,260.58</b>	<b>6,828,334.73</b>	<b>590,207.41</b>	<b>20,043,387.90</b>
房屋及建筑物	5,276,816.52	2,982,604.80	357,612.80	7,901,808.52
机器设备	2,624,223.06	1,276,383.07	-	3,900,606.13
电子设备	1,251,848.48	749,864.82	20,520.00	1,981,193.30
运输设备	4,004,151.88	1,665,416.84	212,074.61	5,457,494.11
办公设备	648,220.64	154,065.20	-	802,285.84
<b>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b>	<b>-</b>	<b>-</b>	<b>-</b>	<b>-</b>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b>	<b>55,662,724.50</b>			<b>72,410,808.79</b>
房屋及建筑物	41,780,887.60			58,070,272.88
机器设备	6,790,980.04			8,475,447.24
电子设备	2,188,999.55			1,685,982.98
运输设备	4,501,028.15			3,869,104.01
办公设备	400,829.16			310,001.68

## 3、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各类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减少额	
<b>一、固定资产原值</b>	<b>71,146,719.04</b>	<b>7,335,485.04</b>	<b>9,014,219.00</b>	<b>69,467,985.08</b>
房屋及建筑物	53,231,113.12	426,591.00	6,600,000.00	47,057,704.12
机器设备	5,839,921.00	3,802,102.32	226,820.22	9,415,203.10
电子设备	1,750,674.19	1,690,173.84	-	3,440,848.03
运输设备	9,383,702.29	1,308,876.52	2,187,398.78	8,505,180.03
办公设备	941,308.44	107,741.36	-	1,049,049.80
<b>二、累计折旧</b>	<b>16,029,933.64</b>	<b>7,016,629.05</b>	<b>9,241,302.11</b>	<b>13,805,260.58</b>
房屋及建筑物	9,678,958.32	3,851,489.53	8,253,631.33	5,276,816.52
机器设备	1,858,687.63	915,635.43	150,100.00	2,624,223.06
电子设备	823,454.22	428,394.26	-	1,251,848.48
运输设备	3,221,579.72	1,620,142.94	837,570.78	4,004,151.88
办公设备	447,253.75	200,966.89	-	648,220.64
<b>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b>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b>	<b>55,116,785.40</b>			<b>55,662,724.50</b>
房屋及建筑物	43,552,154.80			41,780,887.60
机器设备	3,981,233.37			6,790,980.04
电子设备	927,219.97			2,188,999.55
运输设备	6,162,122.57			4,501,028.15
办公设备	494,054.69			400,829.16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房屋及建筑物占比 67.27%、机器设备占比 16.37%、电子设备占比 3.85%、运输工具占比 10.36%、办公设备占比 2.16%。公司为商贸企业，重要的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设备。报告期末，按扣除累计折旧后的固定资产净值计算，公司固定资产整体成新率约为 74.93%，固定资产整体成新率较高，故固定资产的正常更新换代对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影响较小，除非因公司扩大业务需要进行重大采购外，固定资产能够满足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更新、淘汰、大修、技术升级等重大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

2、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

3、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 （九）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各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物流园	22,000.00		

2号车间	407,708.60		
检测线	2,583,705.03		
办公楼装修		138,300.00	
扳机安装		55,380.65	
办公楼装修			5,616,768.28
大窑板房			22,353.00
合计	3,013,413.63	193,680.65	5,639,121.28

截至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3,013,413.63元、193,680.65元、5,639,121.28元。在建工程减少均为完工结转固定资产。

#### (十)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摊销和减值：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8月31日
<b>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b>	<b>25,208,380.00</b>			<b>25,208,380.00</b>
土地使用权	25,208,380.00			25,208,380.00
<b>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b>	<b>4,133,446.79</b>	<b>432,778.80</b>		<b>4,566,225.59</b>
土地使用权	4,133,446.79	432,778.80		4,566,225.59
<b>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b>				
土地使用权				
<b>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21,074,933.21</b>			<b>20,642,154.41</b>
土地使用权	21,074,933.21			20,642,154.41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b>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b>	<b>25,208,380.00</b>			<b>25,208,380.00</b>
土地使用权	25,208,380.00			25,208,380.00
<b>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b>	<b>3,485,178.85</b>	<b>648,267.94</b>		<b>4,133,446.79</b>
土地使用权	3,485,178.85	648,267.94		4,133,446.79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土地使用权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b>21,723,201.15</b>			<b>21,074,933.21</b>
土地使用权	21,723,201.15			21,074,933.21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b>25,208,380.00</b>			<b>25,208,380.00</b>
土地使用权	25,208,380.00			25,208,380.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b>2,836,910.91</b>	<b>648,267.94</b>		<b>3,485,178.85</b>
土地使用权	2,836,910.91	648,267.94		3,485,178.85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土地使用权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b>22,371,469.09</b>			<b>21,723,201.15</b>
土地使用权	22,371,469.09			21,723,201.15

土地使用权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报告期内，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按使用年限进行摊销，公司无形资产使用状况良好，无减值迹象发生，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464,295.00	2,866,073.75	12,024,781.48	3,006,195.37	12,008,998.56	3,002,249.64
合 计	<b>11,464,295.00</b>	<b>2,866,073.75</b>	<b>12,024,781.48</b>	<b>3,006,195.37</b>	<b>12,008,998.56</b>	<b>3,002,249.64</b>

**(十二) 资产减值准备**

1、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的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2015 年 8 月 31 日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6 月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冲销额	本期转回额	
坏账准备	12,037,640.34	-304,283.69	-	-	11,733,356.65
合 计	12,037,640.34	-304,283.69	-	-	11,733,356.65

2014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冲销额	本期转回额	
坏账准备	12,014,180.30	23,460.04	-	-	12,037,640.34
合 计	12,014,180.30	23,460.04	-	-	12,037,640.34

2013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冲销额	本期转回额	
坏账准备	4,406,667.57	7,607,512.73	-	-	12,014,180.30
合 计	4,406,667.57	7,607,512.73	-	-	12,014,180.30

##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 （一）短期借款

#### 1、短期借款明细表

类别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质押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20,000,000.0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25,500,000.00
质押借款	43,000,000.00	-	-
保证借款	6,840,264.15	14,451,567.19	3,902,231.56
合计	109,840,264.15	74,451,567.19	49,402,231.56

1、恒丰银行牟平支行借款 40,000,000.00 元，由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提供 480 万股股权质押。

2、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借款 20,000,000.00 元，由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土地、房产抵押。

3、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借款 43,000,000.00 元，由应收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货款提供质押。

4、奇瑞徽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借款 6,840,264.15 元，由烟台海德汽车有限公司、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均为银行借款，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六）”。

### （二）应付票据

种类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83,188,008.00	35,499,712.00	22,830,168.00
合计	83,188,008.00	35,499,712.00	22,830,168.00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情况，**主要用途是补充短期流动资金**，主要是因为公司作为中小企业，融资渠道不畅，在资金周转需要时，在相关银行的建议下使用票据进行融资。

对于报告期已开具并到期解付的票据，公司已完全兑付，截止到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仍有 4300 万未到期兑付应付票据。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存在 8110 万元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票据余额，应付票据明细如下：

类别	票号	出票人	承兑人	收款人	票面金额	出票日期	到期日期
银行承兑汇票	22153135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5.3.31	2015.9.30
银行承兑汇票	22153118 至 22153134 共 17 张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牟平支行	烟台隆必达商贸有限公司	7,900,000.00	2015.3.31	2015.9.30
银行承兑汇票	22153137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牟平支行	烟台隆必达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5.3.31	2015.9.30
银行承兑汇票	21734002 至 21734003 共 2 张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04.16	2015.10.16
银行承兑汇票	21734093 至 21734102 共 10 张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15.05.18	2015.11.18
银行承兑汇票	21734104 至 21734114 共 11 张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800,000.00	2015.05.18	2015.11.18
银行承兑汇票	21734178 至 21734183 共 6 张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1,800,000.00	2015.05.29	2015.11.29
银行承兑汇票	21734185 至 21734197 共 13 张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900,000.00	2015.05.29	2015.11.29
银行承兑汇票	21734199 至 21734201 共 3 张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700,000.00	2015.05.29	2015.11.29
银行承兑汇票	21734203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5.05.29	2015.11.29
银行承兑汇票	21734205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5.05.29	2015.11.29
银行承兑汇票	030638228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泵业有限公司	43,000,000.00	2015.08.03	2016.08.03

公司报告期内开具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2013年、2014年及截至2015年8月31日票据开具的具体情况为:

①、2013年开具票据情况

2013年公司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共计0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余额为0万元。

②、2014年开具票据情况

2014年公司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共计6,200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余额为3,100万元。开具票据的用途为融资,补充短期流动资金。目前,上述票据以全部解付,具体情况如下:

票据类别	票据号码	出票人	承兑人	收款人	出票日期	到期日期	出票金额	解付情况
银行承兑汇票	30100051/ 22149408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01.27	2014.07.27	1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0100051/ 22149409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01.27	2014.07.27	1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0100051/ 22149410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01.27	2014.07.27	1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0100051/ 22149411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01.27	2014.07.27	1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0100051/ 22149412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01.27	2014.07.27	1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0100051/ 22149413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01.27	2014.07.27	1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0100051/ 22149414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01.27	2014.07.27	1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0100051/ 22149415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01.27	2014.07.27	1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0100051/ 22149416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01.27	2014.07.27	1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0100051/ 22149417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01.27	2014.07.27	1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0100051/ 22151435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07.30	2015.01.30	5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0100051/ 22151436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07.30	2015.01.30	5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1300051/ 21726445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04.10	2014.10.10	10,0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1300051/ 21726446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04.10	2014.10.10	10,0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1300051/ 21726802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04.24	2014.10.24	10,0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1300051/ 21743645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10.11	2015.04.11	10,0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1300051/ 21743646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10.11	2015.04.11	5,0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1300051/ 21743647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10.11	2015.04.11	1,0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1300051/ 21743648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10.11	2015.04.11	1,0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1300051/ 21743649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10.11	2015.04.11	1,0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1300051/ 21743651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10.11	2015.04.11	1,0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1300051/ 21743662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10.11	2015.04.11	1,000,000.00	已解付
银行承兑汇票	31300051/ 21743965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4.10.27	2015.04.27	10,000,000.00	已解付

## ③、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开具票据情况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公司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共计 8,110 万元，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余额为 8,110 万元，开具票据的用途为融资，补充短期流动资金。目前，上述票据中 3,810 万元已全部解付，剩余 4,300 万元为全额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尚未解付，具体情况如下：

票据类别	票据号码	出票人	承兑人	收款人	出票日期	到期日期	出票金额(元)	解付情况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002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4.16	2015.10.16	10,0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003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4.16	2015.10.16	10,0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093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094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095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096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097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098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099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00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01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02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3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04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2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05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2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06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2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07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2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08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2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09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2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10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5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11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2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12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3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13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14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18	2015.11.18	5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78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29	2015.11.29	3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79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29	2015.11.29	3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80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05.29	2015.11.29	3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97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 05. 29	2015. 11. 29	5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199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 05. 29	2015. 11. 29	3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200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 05. 29	2015. 11. 29	3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201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 05. 29	2015. 11. 29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203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 05. 29	2015. 11. 29	3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1734205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 公司经贸分公司	烟台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物流 有限公司	2015. 05. 29	2015. 11. 29	3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2153118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2153119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1300051/2 2153120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 22153121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 22153122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 22153123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 22153124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5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 22153125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 22153126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5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 22153127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 22153128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 22153129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 22153130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 22153131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 22153132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 22153133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 22153134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 22153137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0	2015. 9. 30	100,000.00	已解 付
银行承兑 汇票	30100051/2 2152402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烟台分行	烟台隆必达商 贸有限公司	2015. 3. 31	2015. 9. 31	100,000	已解 付
电子银行 承兑汇票	1105456001 7042015080 3030638228	烟台恒邦物流有限 公司	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牟平支行	烟台恒邦泵业 有限公司	2015. 8. 03	2016. 8. 03	43,000,000.00	未解 付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票据逾期欠息情况。公司目前未解付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金额 4300 万元，该票据在 2016 年 8 月 3 日到期，因未到解付期而无法解付。公司已就该部分票据向承兑银行按照票据金额，全额缴纳了保证金。因此，该部分票据不会对公司财务造成影响。

### （三）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明细表

账龄结构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		(%)		(%)
1年以内	74,124,847.58	96.08	54,956,934.45	96.72	39,256,465.24	89.45
1~2年	2,920,879.20	3.79	1,572,668.08	2.77	4,148,428.79	9.45
2~3年	104,111.52	0.13	265,300.24	0.47	480,907.95	1.10
3~4年	-	-	27,330.00	0.04	-	-
合计	77,149,838.30	100.00	56,822,232.77	100.00	43,885,801.98	100.00

## 2、按期末余额列示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

截止2015年8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山东西王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27,001.51	1年以内	16.50	货款
烟台新兴宇特钢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94,812.40	1年以内	9.07	货款
烟台市牟平区永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24,955.55	1年以内	6.38	货款
北京龙元汉丰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90,514.10	1年以内	5.17	货款
烟台通富达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44,209.10	1年以内	4.08	货款
合计		<b>31,781,492.66</b>		<b>41.19</b>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烟台新兴宇特钢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98,804.57	1年以内	9.15	货款
烟台通达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59,720.59	1年以内	5.74	货款
烟台兴亚特钢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2,431.50	1年以内	5.27	货款
邯郸市森帆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10,000.00	1年以内	4.95	货款
山东昆崙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8,247.87	1年以内	4.36	货款
合计		<b>16,739,204.53</b>		<b>29.46</b>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83,819.16	1 年以内	9.53	货款
烟台新兴宇特钢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69,946.17	1 年以内	8.82	货款
烟台通达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6,643.90	1 年以内	0.90	货款
		2,590,334.79	1-2 年	5.90	
烟台兴亚特钢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6,114.80	1 年以内	6.39	货款
山东昆崙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3,858.79	1 年以内	5.34	货款
<b>合 计</b>		<b>16,190,717.61</b>		<b>36.88</b>	

3、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期末余额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之“（四）关联方往来”。

#### （四）预收账款

##### 1、预收款项账龄分析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结构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400,374.31	99.45	37,583,214.40	99.95	76,709,029.11	98.52
1~2 年	46,099.44	0.55	17,521.77	0.05	1,149,869.70	1.48
<b>合 计</b>	<b>8,446,473.75</b>	<b>100.00</b>	<b>37,600,736.17</b>	<b>100.00</b>	<b>77,858,898.81</b>	<b>100.00</b>

公司主要对烟台市外的金属建材客户采用预收账款方式的 销售政策，预收帐款逐期减少系区域划分影响，公司对本区域客户信用度比较熟悉，预收账款政策较宽松，随着

销售由供方市场向需方市场的转变，收款方式由预收账款模式，变为按客户信用度选择货到付款、预收定金和全额预付款模式。

## 2、按期末余额列示前五名预收帐款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预收帐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 总额比例(%)	款项性 质
邯郸市富钢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7,424.40	1 年以内	22.82	货款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泵业分公司	关联方	1,093,631.20	1 年以内	12.95	货款
天津市惠久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0,408.40	1 年以内	6.63	货款
烟台恒祥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896.57	1 年以内	6.23	货款
烟台恒信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9,974.91	1 年以内	4.85	货款
合 计		<b>4,517,335.48</b>		<b>53.48</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帐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 额比例(%)	款项 性质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139,190.48	1 年以内	37.60	货款
上海创治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82,723.20	1 年以内	9.53	货款
烟台市牟平金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79,521.50	1 年以内	9.25	货款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97,699.90	1 年以内	5.58	货款
烟台市飞龙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2,709.30	1 年以内	3.31	货款
合 计		<b>24,541,844.38</b>		<b>65.27</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帐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 总额比例(%)	款项性 质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52,035,720.11	1 年以内	66.83	货款
长葛市正玉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97,550.04	1 年以内	8.35	货款
许昌市正佳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00,000.00	1 年以内	5.65	货款

长葛市硕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99,986.62	1年以内	5.14	货款
烟台恒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00,000.00	1年以内	3.85	货款
<b>合 计</b>		<b>69,933,256.77</b>		<b>89.82</b>	

3、截至2015年8月31日，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截至2015年8月31日，期末余额预收关联方款项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之“（四）关联方往来”。

### （五）应付职工薪酬

#### 1、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239,021.47	10,864,113.52	10,877,371.02	3,225,763.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80.04	1,279,174.84	1,282,154.88	-
<b>合 计</b>	<b>3,242,001.51</b>	<b>12,143,288.36</b>	<b>12,159,525.90</b>	<b>3,225,763.97</b>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691,663.37	18,998,773.91	19,451,415.81	3,239,021.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74,427.32	1,271,447.28	2,980.04
<b>合 计</b>	<b>3,691,663.37</b>	<b>20,273,201.23</b>	<b>20,722,863.09</b>	<b>3,242,001.51</b>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128,968.35	20,734,929.88	19,172,234.86	3,691,663.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21,274.08	1,421,274.08	0.00
<b>合 计</b>	<b>2,128,968.35</b>	<b>22,156,203.96</b>	<b>20,593,508.94</b>	<b>3,691,663.37</b>

####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34,118.00	8,976,967.41	9,316,665.42	2,894,419.99
二、职工福利费		876,861.63	562,612.72	314,248.91

三、社会保险费		974,947.89	974,947.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806,854.67	806,854.67	
工伤保险费		117,378.66	117,378.66	
生育保险费		50,714.56	50,714.56	
四、住房公积金		9,574.94	9,574.9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03.47	25,761.65	13,570.05	17,095.0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b>合计</b>	<b>3,239,021.47</b>	<b>10,864,113.52</b>	<b>10,877,371.02</b>	<b>3,225,763.97</b>

续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 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88,635.03	17,112,400.28	17,566,917.31	3,234,118.00
二、职工福利费		228,684.40	228,684.40	-
三、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09,427.35	1,109,427.35	
工伤保险费		58,710.07	58,710.07	
生育保险费		117,496.10	117,496.10	
四、住房公积金		64,545.58	64,545.5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28.34	307,510.13	305,635.00	4,903.4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b>合计</b>	<b>3,691,663.37</b>	<b>18,998,773.91</b>	<b>19,451,415.81</b>	<b>3,239,021.47</b>

续

项目	2012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 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63,793.52	18,606,865.78	17,182,024.27	3,688,635.03



二、职工福利费		231,240.00	231,240.00	
三、社会保险费		632,180.56	632,180.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9,423.29	459,423.29	
工伤保险费		73,163.13	73,163.13	
生育保险费		97,574.31	97,574.31	
四、住房公积金		2,019.83	2,019.8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4,825.17	1,264,643.54	1,126,790.03	3,028.3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b>合计</b>	<b>2,128,968.35</b>	<b>20,736,949.71</b>	<b>19,174,254.69</b>	<b>3,691,663.37</b>

##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980.04	1,209,720.04	1,212,700.08	-
2、失业保险费	-	69,454.80	69,454.80	-
<b>合计</b>	<b>2,980.04</b>	<b>1,279,174.84</b>	<b>1,282,154.88</b>	<b>-</b>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200,408.44	1,197,428.40	2,980.04
2、失业保险费	-	74,018.88	74,018.88	-
<b>合计</b>	<b>-</b>	<b>1,274,427.32</b>	<b>1,271,447.28</b>	<b>2,980.04</b>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325,719.60	1,325,719.60	-
2、失业保险费	-	95,554.48	95,554.48	-
<b>合计</b>	<b>-</b>	<b>1,421,274.08</b>	<b>1,421,274.08</b>	<b>-</b>

## (六) 应交税费

公司报告内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3,299,032.92	75,791.56	-82,254.76
增值税	8,473,057.73	8,356,445.72	18,223,385.16
土地使用税	128,492.94	192,739.35	95,683.44
房产税	69,833.90	104,750.85	67,366.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9,049.80	804,580.43	1,305,283.20
教育费附加与地方 教育费附加	677,068.50	532,141.04	912,491.03
代扣个人所得税	5,928.31	1,619.14	59,638.94
水利基金	135,413.70	106,573.17	163,712.84
印花税	31,394.63	63,836.61	76,909.67
<b>合计</b>	<b>13,769,272.43</b>	<b>10,238,477.87</b>	<b>20,822,215.72</b>

### （七）其他应付款

####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89,785,223.13	98.64	306,667,969.06	96.47	207,549,198.04	88.19
1~2年	1,497,814.76	0.78	9,320,452.93	2.93	27,438,097.37	11.66
2~3年	9,513.60	0.00	1,564,080.52	0.49	347,485.50	0.15
3~4年	1,100,000.00	0.57	347,258.50	0.11		0.00
合计	192,392,551.49	100.00	317,899,761.01	100.00	235,334,780.91	100.00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公司为解决流动资金需要向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借款。2015年8月31日同比2014年末减少125,507,209.52元原因主要是减少了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欠款92,875,132.5元。

#### 2、按期末余额列示前五名其他应付款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6,063,282.78	1年以内	86.31	往来款
烟台恒邦装饰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018,139.61	1年以内	6.25	往来款
烟台富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年以内	2.60	往来款
烟台君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年以内	2.60	往来款
王志军	非关联方	1,000,000.00	3-4年	0.52	往来款
<b>合计</b>		<b>189,081,422.39</b>		<b>98.28</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258,938,415.28	1年以内	81.45	往来款
烟台恒邦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关联方	35,199,421.75	1年以内	11.07	往来款
烟台恒邦装饰有限公司	关联方	6,368,600.19	1年以内	2.00	往来款
王志军	非关联方	1,000,000.00	2-3年	0.31	往来款
烟台安茂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0.09	保证金
<b>合计</b>		<b>301,806,437.22</b>		<b>94.94</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3,267,638.37	1年以内	73.63	往来款
烟台恒邦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关联方	34,967,432.15	1年以内	14.86	往来款
烟台市鼎鑫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年以内	2.12	往来款
烟台恒邦化工助剂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94,409.31	1年以内	0.64	往来款
		254,440.88	1-2年	0.11	
王志军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2年	0.42	往来款
<b>合计</b>		<b>215,983,920.71</b>		<b>91.78</b>	

3、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为应付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无息借款，主要是为解决公司短期周转资金的情况下向股东借入的无息股东借款。

4、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期末余额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之“（四）关联方往来”。

## 九、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210,059.19	26,500,000.00	26,500,000.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3,154,580.66	29,972,866.42	17,802,796.2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23,364,639.85</b>	<b>66,472,866.42</b>	<b>54,302,796.23</b>

公司实收资本变化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历史沿革”。

##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

### （一）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

#### 2、公司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股 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00	65.00
邹立宝	19,340,000.00	19.34

金广新	7,320,000.00	7.32
-----	--------------	------

### 3、公司的子公司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烟台恒邦二手车交易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烟台	烟台	二手车交易 鉴定评估	100.00		设立
烟台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烟台	烟台	二手车交易	100.00		设立
烟台恒邦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烟台	烟台	机动车检测	100.00		设立
烟台恒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烟台	烟台	电子商务	100.00		设立
龙口恒邦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烟台	烟台	汽车销售	100.00		设立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	烟台	节能	100.00		收购
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公司	烟台	烟台	汽车销售	100.00		收购
威海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威海	威海	汽车销售	100.00		收购
烟台恒邦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烟台	烟台	汽车销售	100.00		收购

报告期内公司的子公司均为全资子公司。

###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	---------	------

邹立宝	19.34	董事长、总经理
孙术丰	1.61	董事、副总经理
张世政	1.23	董事、副总经理
金广新	7.32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吕艳秋	1.53	董事
宫妮		监事会主席
孙艳华		监事
姜辉		职工监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 5、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其它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913700001653412924
杭州建铜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43978129
集安经济开发区金源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68779691
平江县连云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99107414
栖霞市金兴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70585601X
通化恒邦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555278604
铜陵华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756806039
瓦房店华铜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747861343
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776337022
烟台恒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63541625
烟台恒邦废旧回收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59194672
烟台恒邦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572880162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265603085
烟台恒邦化工助剂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06315813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泵业分公司	同一母公司	69204154X
烟台恒邦泵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80799393

烟台恒邦酒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65354886
烟台恒邦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45669614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养马岛黄金宫饭店	同一母公司	692041558
双鸭山七星河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90507235

## (二) 关联交易

### 1、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金属材料及其他	141,182,640.19	262,483,287.60	186,425,008.91
杭州建铜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等	195,539.06	590,537.10	33,442.75
集安经济开发区金源矿业有限公司	煤炭等			243,027.01
平江县连云矿业有限公司	煤炭等			19,463.21
瓦房店华铜矿业有限公司				1,530,757.91
栖霞市金兴矿业有限公司	煤炭等	930,532.73	3,344,344.77	3,057,036.93
通化恒邦矿业有限公司	综合物资			25,641.03
铜陵华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物资	967,668.38	31,901.71	4,882,176.92
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煤碳	12,432,398.49	9,377,667.85	14,278,657.54
烟台恒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金属建材	396.58	15,079.31	1,691.28
烟台恒邦废旧回收有限公司	综合物资			1,169,614.85
烟台恒邦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金属材料	8,790,520.11	5,177,885.24	5,667,003.79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钢材	1,944,927.30	11,527,513.70	12,051,940.64
烟台恒邦化工助剂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	2,939,144.25	3,967,039.91	1,395,220.00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泵业分公司	金属材料	3,064,208.30	8,800,061.40	4,755,309.66
烟台恒邦酒业有限公司	综合物资	232,696.04	490,718.71	267,206.73
烟台恒邦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综合物资	3,293.50	64,639.30	68,474.36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养马岛黄金宫饭店	综合物资	15,860.97	104,951.62	178,368.13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物资		1,432,518.80	
双鸭山七星河矿业有限公司	综合物资		17,948.72	

## 2、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6,014,626.58	2,039,300.49	362,090.77
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446,639.32	303,785.52	1,354,181.74
烟台恒邦废旧回收有限公司	综合物资	933,180.00		
烟台恒邦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金属材料	13,128.21		2,367,700.85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2,366,343.91	34,434.77	1,845,454.54
烟台恒邦化工助剂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59,022.22		81,981.20
烟台恒邦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综合物资	12,852.14	3,307.69	38,320.09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		1,104,820.51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泵业分公司	综合物资		425,203.42	

### (三) 关联担保

本公司关联担保为短期借款而产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三）”。

### (四) 关联方往来

####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公司名称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杭州建铜集团有限公司	112,924.50	222,000.00	26,700.02
应收账款	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2,703,493.66		
应收账款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25,341,556.77	1,055,917.84	2,076,694.28
应收账款	栖霞市金兴矿业有限公司	1,466,859.42	695,293.29	332,028.92
应收账款	铜陵华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4,237.00	7,057.00	61,029.98
应收账款	烟台恒邦泵业有限公司	9,589,513.14	1,845,609.97	3,214,346.50
应收账款	烟台恒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099,236.80	2,339,825.14	
应收账款	烟台恒邦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517,063.75	13,180,364.61	7,698,971.28
应收账款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7,739,820.09	461,052.11	1,557,530.57
应收账款	烟台恒邦化工助剂有限公司	2,345,849.12	2,766,583.00	1,179,905.55



应收账款	烟台恒邦酒业有限公司	1,630,307.12	909,868.48	459,286.90
应收账款	烟台恒邦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473,021.73	490,791.43	559,219.93
应收账款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养马岛 黄金宫饭店	133,852.26	258,089.23	277,828.83
应收账款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泵业分 公司		15,258,715.70	7,665,681.81
应收账款	双鸭山七星河矿业有限公司		21,000.00	
应收账款	烟台恒邦冶炼农牧公司		7,480.00	
应收账款	通化恒邦矿业有限公司			436,670.00
应收账款	烟台恒邦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59,066.66	6,350.40
其他应收款	烟台恒邦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 司	569,554.67	2,956,231.10	138,617.63
其他应收款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泵业分 公司		3,647.00	12,561.00
其他应收款	烟台恒邦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2,781.00	206.00
其他应收款	烟台恒邦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1,294,582.62	59,242.00
其他应收款	烟台恒邦酒业有限公司		1,576.00	3,985.00
其他应收款	烟台恒邦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32,347.00	14,883.00
其他应收款	烟台恒邦化工助剂有限公司	43,879.00	23,640.90	21,347.90
其他应收款	烟台恒邦汽车销售维修中心	415,555.66	262,288.63	366,723.17
其他应收款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41,037.00	13,352.00
其他应收款	烟台养马岛旅行社有限公司	42,325.00	32,966.00	9,946.00
其他应收款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养马岛 黄金宫饭店		2,285.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昆崙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58,061.00	186,119.00	
其他应收款	物资燃料配件部		679,824.57	280,000.00

##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

预收账款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14,139,190.48	51,812,894.11
预收账款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2,097,699.90	66,547.21
预收账款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泵业分公司	1,093,631.20		
预收账款	铜陵华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		
预收账款	烟台恒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3,000,000.00
预收账款	烟台恒邦服饰制品有限公司			661.00
应付账款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56,327.04	56,327.04	74,518.56
其他应付款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166,063,282.78	258,938,415.28	173,267,638.37
其他应付款	烟台恒邦装饰有限公司	12,018,139.61	6,368,600.19	
其他应付款	烟台恒邦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35,199,421.75	34,967,432.15
其他应付款	烟台恒邦助剂有限公司		3,319,583.21	1,752,863.50

#### （五）关联交易决策执行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没有制定关联方交易方面的制度。股份公司成立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其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具体如下：

##### （一）董事会的审批权限：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除控股子公司外）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除外）。

##### （二）股东大会的审批权限：

交易总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除外）须经董事会讨论并作出决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六）实际控制人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股东及公司控股股东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保证如下：

本人将不利用股东身份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虽然存在关联交易，但均已支付合理对价，符合公允性和必要性的要求。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本人将促使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 十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12月12日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基准日2015年8月31日的净资产出具了“中和谊评报字[2015]11193号”《烟台恒邦物流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其净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报告，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值	评估值	评估增值	增值率%
资 产	61,853.95	67,684.43	5,830.48	9.43
负 债	48,902.32	48,902.32	-	-
净资产	12,951.63	18,782.11	5,830.48	45.02

## 十三、股利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一）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三）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四）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份方式分配股利。

**（五）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条规定**，公司可以现金或者股份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具体的利润政策为：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3、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公司在当年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股本规模合理，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6、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和监事会审核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和监事会审核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

8、其他：如股东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应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公司资金。

#### **（六）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本公司子公司均为持股比例 100%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如下：

同一控制下企业控股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威海市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烟台恒邦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立子公司：烟台恒邦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烟台恒邦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烟台恒邦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烟台恒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龙口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吸收合并取得的分公司：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牟平汽车销售维修分公司。

2、子公司基本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实际控制人、股东持股情况”之“（四）公司子公司”。

3、2015年1-8月、2014年、2013年各子公司财务简况如下：

威海市军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433,501.16	4,384,958.95	6,053,282.27
总负债	4,086,832.29	5,503,582.31	6,802,729.66
净资产	-1,653,331.13	-1,118,623.36	-749,447.39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3,593,784.31	19,968,121.67	25,567,993.47
利润总额	-534,707.77	-369,175.97	-1,496,527.88
净利润	-534,707.77	-369,175.97	-1,496,527.88

烟台恒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7,691,038.94	22,703,185.98	22,752,819.55
总负债	1,248,881.45	5,906,821.02	6,289,408.10
净资产	16,442,157.49	16,796,364.96	16,463,411.45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3,469,585.14	9,261,159.98	11,244,271.86
利润总额	-356,990.42	454,571.29	540,101.27
净利润	-354,207.47	332,953.51	550,121.90

烟台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总资产	43,577,970.83	29,046,943.09	10,000,000.00
总负债	36,767,276.96	19,553,367.24	-
净资产	6,810,693.87	9,493,575.85	10,000,000.00
<b>项目</b>	<b>2015年1-8月</b>	<b>2014年度</b>	<b>2013年度</b>
营业收入	63,285,112.56	33,034,355.68	-
利润总额	-2,691,558.67	-521,103.46	-
净利润	-2,682,881.98	-506,424.15	-

## 烟台恒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b>项目</b>	<b>2015年8月31日</b>	<b>2014年12月31日</b>	<b>2013年12月31日</b>
总资产	963,964.15	-	-
总负债	879,605.41	-	-
净资产	84,358.74	-	-
<b>项目</b>	<b>2015年1-8月</b>	<b>2014年度</b>	<b>2013年度</b>
营业收入	1,361,948.51	-	-
利润总额	-643,093.42	-	-
净利润	-638,641.26	-	-

## 烟台恒邦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b>项目</b>	<b>2015年8月31日</b>	<b>2014年12月31日</b>	<b>2013年12月31日</b>
总资产	1,004,310.34	1,002,147.09	-
总负债	-	-	-
净资产	1,004,310.34	1,002,147.09	-
<b>项目</b>	<b>2015年1-8月</b>	<b>2014年度</b>	<b>2013年度</b>
营业收入	-	-	-
利润总额	2,163.25	2,147.09	-
净利润	2,163.25	2,147.09	-

## 烟台恒邦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300,628.20	-	-
总负债	301,000.00	-	-
净资产	9,999,628.20	-	-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	-	-
利润总额	-371.80	-	-
净利润	-371.80	-	-

## 烟台恒邦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499,969.07	3,000,066.81	3,000,391.51
总负债	502,000.00	-	-
净资产	2,997,969.07	3,000,066.81	3,000,391.51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	-	-
利润总额	-2,097.74	-324.70	391.51
净利润	-2,097.74	-324.70	391.51

## 龙口恒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49,870.00	-	-
总负债	-	-	-
净资产	149,870.00	-	-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	-	-



利润总额	-130.00	-	-
净利润	-130.00	-	-

烟台恒邦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364,351.95	-	-
总负债	6,525,504.68	-	-
净资产	838,847.27	-	-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2,063,245.12	-	-
利润总额	-832,173.04	-	-
净利润	-824,377.51	-	-

## 十五、风险因素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现代物流商贸行业与宏观经济运行较为紧密，公司属综合性大型工业商贸企业，主要经营金属材料及制品、汽车及汽车配件、二手车、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五金交电、综合物资、建材、电子商务、电子设备研发与安装等。因钢铁、汽车销售业务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因此，随着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市场需求和物价水平波动较大，特别是钢铁贸易行业领域表现更为明显。宏观经济始终存在不可预估的周期性波动风险，这意味着公司宏观经济波动风险客观存在。

### （二）钢铁物流行业竞争风险

一方面，钢贸行业企业众多，为完全竞争行业。我国是钢铁生产大国，但由于国内长期处于钢厂主导的卖方市场，钢铁贸易领域进入门槛较低，产业集中度低，钢铁贸易企业数量众多。

另一方面，钢贸行业对企业资金周转效率和风险控制能力要求较高。钢铁制造企业对销售回款要求较高，而用钢企业一般要求延期付款，因此钢铁制造企业更多是通过贸易商实现销售，由钢铁贸易商扮演风险承担者的角色。同时部分钢铁贸易商为了追逐利益或避免损失，在钢铁价格波动较大时，会进行大量的短期买卖操作，使得市场交易更加活跃，但也对贸易商的风险控制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 （三）短期内业务整合风险

公司成立于2012年，2015年吸收了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和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牟平分公司。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前期的主营业务是煤炭贸易，2015年吸收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和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牟平分公司后，业务范围扩展至钢材、汽车、五金、化工、综合物资等贸易，存在短期内业务整合风险。

### （四）非钢铁、汽车业务关联方依赖风险

公司煤炭业务和其他业务（五金机电、综合物资、设备配套、化工原料等）主要是为关联方提供服务，经统计，非钢铁、汽车业务关联方收入占非钢铁、汽车业务收入的70%以上，煤炭业务和其他业务（五金机电、综合物资、设备配套、化工原料等）存在重大关联方依赖的风险。

### （五）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母公司2015年8月31日、2014年末、2013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9.06%、92.98%、94.40%，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短期偿债能力相对较弱。流动比率分别为1.06、0.94、0.93，速动比率分别为0.74、0.53、0.58，指标略低于同行业领先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呈上升趋势，短期偿债能力有所提高。公司报告期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109,840,264.15元、74,451,567.19元、49,402,231.56元，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分别为29,840,133.89元、13,693,048.56元、13,646,146.63元，公司报告期短期借款余额远高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且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分别为-47,298,126.51元、-11,611,995.82元、-5,659,693.01元，公司存在资金量不足，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 （六）坏账风险

公司2015年8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58,636,498.33元、221,948,733.05元和234,509,731.06元，分别占总资产的41.95%、36.73%和46.14%，公司应收账款净额较大。虽然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较短，

绝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但金额大，一旦发生坏账，将会对公司经营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七）存货管理风险

公司的经营模式为根据下游客户的需求向上游供应商采购钢材。随着下游客户对服务要求不断提高，公司需要及时、保质、保量的将产品送到客户指定地点。为此，公司必须对各种钢材产品保持一定的库存量，以满足有大批量钢材产品需要的客户时，能够及时将产品送到指定地点。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余额分别为 87,814,838.22 元、134,146,496.5 元和 77,082,920.47 元,分别占总资产 14.24%、22.20%和 15.17%，各期末存货余额较大。虽然公司目前已具备较高的存货管理能力，但随着客户对服务要求的不断提高，对公司的存货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加大了存货管理难度。若公司未来因市场环境变化或竞争加剧导致的存货积压、减值，或公司存货出现毁损等情况，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八）无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为一名法人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和九名自然人股东组成 100%股权，公司第一大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5%。但根据《公司法》、《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以及恒邦集团股东会议事规则情况说明：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会议作出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必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股东会会议审议其他事项（一般事项）时，所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股东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而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处于分散状态，其目前股权结构为王信恩、高正林等 30 名股东合计持有恒邦集团 100%股权，各股东之间均不存在亲属关系，亦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协议或意向，而恒邦集团第一大股东王信恩持股比例为 30.90%，第二大股东高正林持股比例为 10.88%，因此，无单一股东可控制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另外，根据《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情况说明：恒邦集团设立董事会，其成员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会会议以普通决议选举产生，董事会会议应当有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决议由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董事表决通过。因此，恒邦集团任何单一股东均没有能力决定二分之一以上董事会成员的选任。恒邦集团任何代表股东的董事均无法控制董事会或对董事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故此，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也就不存在能通过控制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而控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而根据公司的三会设置及议事规则，其他任何单一自然人股东都不能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单独构成决定性影响，所以，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如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无法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分层决策机制，无法达到各司职责相互促进的效果，则将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效率，进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 **(九) 报告期内存在通过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票据，进行票据融资行为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情况，主要是因为公司作为中小企业，融资渠道不畅，在资金周转需要时，在相关银行的建议下使用票据进行融资；

虽然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有共计 8110 万元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票据未到期。其中，3810 万元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票据已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之前到期兑付，4300 万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票据将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到期才能兑付。针对截止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因未到期而无法解付的 4300 万元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票据，公司已缴纳与票据金额相等的全额保证金。因此，公司不存在因无法解付，而损害银行利益的可能。公司承诺“自 2015 年 12 月起，不再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融资性银行承兑汇票。”自公司出具承诺之日起，没有新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承兑汇票的行为。

公司通过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票据融资的行为虽然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十条的规定：“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之规定，但公司并未因此获得额外利益，且公司在开具票据之前已向银行支付了保证金并提供了担保，而且全部票据均已解付，不存在因无法解付而造成银行损失的可能，之后，也未受到处罚。因此，公司律师认为，公司通过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票据融资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障碍。

公司各发起人也已出具声明：“因该票据融资而引起的任何不良后果或法律责任，损失均由公司 10 名发起人共同承担，与公司或其他个人无关”。至此，公司及公司各发起人已对可能出现的追责进行了明确分担，能有效的避免公司因票据融资而出现损失。并有效的排除因公司的票据融资行为所可能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后果。

### （十）土地、房屋的不动产权属风险

2015年6月1日，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了《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牟平汽车销售维修分公司、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之资产、业务收购协议》，约定：双方同意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以经双方确认的牟平分公司账面净资产值-7,142,789.18元，经贸分公司账面净资产值41,701,870.60元，合计34,559,081.42元作为本次公司收购本协议项下资产、业务及承接债权债务的交易价格。

其中，本次转让的资产和业务包括原归属于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的4处土地使用权及3处房产，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国有土地产权证号	用途	使用面积(m <sup>2</sup> )	终止日期	土地坐落
1	烟国用(2015)第30055号	商服用地	10786.00	2050.9.29	福山区机场路西侧
2	烟国用(2010)第41473号	工业	35445.00	2048.10.30	牟平区北关大街北、东油铝业东
3	烟国用(2010)第41472号	工业	18269.00	2056.1.14	牟平区北关大街225号
4	烟国用(2010)第41471号	工业	2417	2048.10.30	牟平区北关大街北

房产情况：

序号	房产证号	房屋座落	用途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	烟房权证福字第F034134号	福山区机场路597号	汽车展厅维修厂房、辅助用房	3-1499.31 2-6304.53
2	烟房权证牟字第036016号	牟平区北关大街225号	厂房	3785.44 内1号6721.01 内5号3001.96 内6号
3	烟房权证牟字第069553号	牟平区北关大街225号2号	厂房	2324.28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土地使用权证及房产已完成交付，并完成相关税务的缴纳，目前，正在办理产权转移手续。

虽然上述土地使用权证及房产已完成交付，公司已经完成税务的缴纳义务，产权变更也正在办理中，但根据《物权法》的相关规定，不动产产权的确定以备案登记为准。因此，在公司完成上述土地、房产的权属变更前，公司存在上述不动产产权的权属风险。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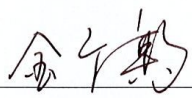
我们确认，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备案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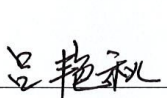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邹立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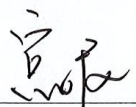
  
孙术丰

  
张世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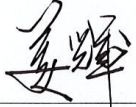
  
金广新

  
吕艳秋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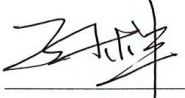
  
宫妮

  
孙艳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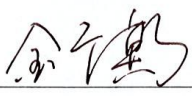
  
姜辉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邹立宝

  
孙术丰

  
张世政

  
金广新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5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组负责人：



龚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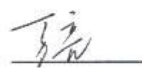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龚鹏



罗丹



万亮

法定代表人：



马跃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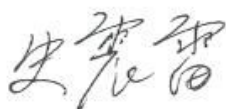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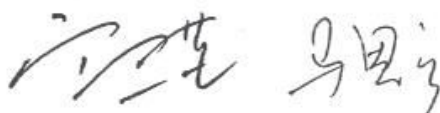
##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专业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经办律师：（签字）：



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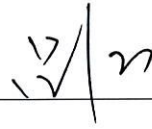
2016年12月15日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_\_\_\_\_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_\_\_\_\_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 月 15 日

##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2月15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本页无正文）